

念娇奴  
阎宫传奇之银修罗篇

作者：梅贝尔

---

出版日期：1999-2  
哎呀呀！上天实在对他不公平，  
为了一顿饭，他竟被打得鼻青脸肿，  
多亏她好心相救，且收留了他，  
在他眼中，她是金枝玉叶的大小姐，  
可他却是孤苦无依的流浪儿，  
孰料，一场大病却教他迷迷糊糊的冒犯了她，  
拉近彼此遥不可及的距离。  
怎奈恶管家对他百般陷害，竟逼得他跳落山崖  
而他终究大难不死，  
不但被阎皇所救，还练成一身武艺，  
自此成了阎宫冷面无情的“银修罗”。  
眼看武林各派围攻阎宫在即，  
他却再度见到

---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尾声

第一章

---

他看着近在咫尺的烤白薯猛吞口水。  
为什么？为什么别人可以求得三餐温饱，他想要活下去却是这般困难，难道他的命就跟别人不一样吗？即使他只是个一无所有的孤儿，也有生存的权利啊！  
自小失怙，颠沛流离的日子让他尝遍人情冷暖，也挨过不少白眼，这些磨难并没有使他丧志，反而产生一股强大的力量，鼓舞着他，无论如何都要活下去。  
“咕噜”的声音又响起，由于他已有两天没有进食了，胃部翻搅得令他十分难受，再这样下去他早晚会饿死；纵使高傲的自尊不容许，但饥饿的痛苦软化了他的坚持，此刻他无暇再作思考，心中只有一个意念，为了填饱肚子，纵使不择手段也在所不惜。  
很快的眼观四方后，他一个箭步便抓起热腾腾的烤白薯，这是两天来他仅能拿到的食物，绝对要好好的抓牢，任何人也休想从他手中夺走。  
“臭小子，你干什么？”一个怒骂声从屋里传出。  
李卧云转头就跑，仿佛后头有恶鬼在追似的，瘦小的身子待要钻进人群中，背上的衣服已经被人一把握住。  
“你这臭小子敢偷老子的东西，活得不耐烦了是不是？”店家穷凶恶极的模样活像要吃人

似的，“你看，把我的烤白薯捏成黑的，老子要卖给谁？”

“放开我！只不过拿你一粒烤白薯，有什么了不起。”他扭动身子挣扎着，也不甘示弱的回骂过去。

店家一掌拍向他的后脑勺，“偷东西还敢顶嘴？”

你这没教养的小乞丐。”

“我不是乞丐！”李卧云恶狠狠的瞪回去。他最恨人家这样骂他，一怒之下，手上的东西“砰”的往那店家脸上一丢，“烤白薯还给你，我不稀罕……”

他这挑衅的举动惹得店家心火更旺了，对着他气呼呼吼道：“好，你不是乞丐，那就是小偷了，年纪轻轻不学好，学偷东西，老子今天就替你爹娘教训教训你……”说完，一记老拳就往他脸上挥去。

“啊！”李卧云整个人摔了出去，身上多了好几处瘀青，倔强的他马上站起来，双目死瞪着店家，那眼神就像头受到攻击的野兽，正准备展开反击。

“眼珠子瞪那么大干什么？还没被打够是不是？”店家看准他是个孩子，压根不把他放在眼里。

李卧云激动得鼻翼一张一合的，在流浪的这段日子中，他早已不知被打过几回，弱肉强食就是这世界的法则，所以，他早就学会如何保护自己，就算会被打死也不会认输。

他大叫一声，整个人猛地扑了过去，对着店家毫无章法的一阵捶打。

“你这臭小子讨打……”店家被他不要命的样子吓到，一时间便落居下风，脸上也挂不住了，一面阻挡，一面吆喝店里的伙计，“来人呀！你们还不赶快出来，快帮我教训这小子……”

店里立刻奔出两个男人，一左一右地将李卧云架开。没想到这少年个子不高，力气倒是挺大的，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制住他。

“放开我！孬种！你有种就跟我单打独斗……”李卧云气极的嘶叫。

店家把心一横，啪！啪！的甩了他几个耳光，从鼻间哼气道：“怎么样？怕了吧！还不赶快给老子跪下，求我饶了你这一条贱命，快说呀！”

“呸！”李卧云不屑的朝他脸上吐了一口痰。

店家抹了下脸，气冲冲的手指向他的鼻子，“你……好，臭小子，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你偷我的东西，就算老子把你打死也没人帮你说话，我看你能撑到几时？”语罢，便泄愤似的一脚踹向他的小腿，非得要他下跪不可。

李卧云腿一软差点就跪下，又硬生生的站起来，昂然直立的瞪视着气极败坏的店家。

“你们三个大人欺负我一个，到底要不要脸？”要他屈服在这种人手下，除非他死。

店家老羞成怒的甩了他一巴掌，“哼！你偷我的烤白薯，没把你送去官府严办，你该感谢我大人有大量才对，你这不知感激的小畜生，你爹娘是怎么教你的？”

李卧云眼中凶光大起，“不准骂我爹娘，不然我拆了你这间店。”

“臭小子，你活腻了是不是？我就不信老子奈何不了你。”店家被他的争强好胜惹毛了。

“老板，只不过是小小乞丐，打发他走就好了，何必这样……”其中一名架着李卧云的伙计小声地咕哝。

“你懂什么东西？”

我是开店做生意，可不是做慈善事业，要是每个乞丐都来跟我要，我这店早就要关门了，你们也都该去喝西北风了，像他这种人少一个是一个，省得看了碍眼。”

“你有种的话就打死我，否则有一天我会要你付出代价。”李卧云咬牙道。凡是负他的人，他都会牢牢的记在心底。

“居然还敢威胁我？”店家拧着嘴角，不忘又补踹他一脚。

李卧云下唇都咬得出血了，但双眼仍眨也不眨的死盯着，看得店家心里发毛，为了掩饰自己的心虚，店家又连续朝他的腹部猛踢。

李卧云咬牙忍受这一切，他在心底暗暗起誓，今天所受的，总有一天他会一并讨回来。胜者为王，败者为寇，今天他因为无所依恃，才会受尽欺凌，将来他一定要让全天下的人都臣服在他脚边。

“住手！”在众人袖手旁观之际，终于有人开口了。

店家闻声歇手，侧头看见一顶软轿靠过来，待看清方才出声的是站在轿旁的俏丫鬟，他瞬间换了张脸。

“原来是大小姐！”他认出这顶轿子的主人，像哈巴狗似的迎上前，又是作揖，又是哈腰，“原来是大小姐，你今儿个怎么有空出来呢？对了，小的知道大小姐最爱吃烤白薯了，要

不要小的端出来让你尝一尝？”

轿帘掀了开来，在丫鬟的扶持下走出一位清新脱俗的少女，虽然年纪才不过十五左右，却已深具倾国倾城的容貌，她的视线并不在店家身上，而是鼻青脸肿的李卧云。

“这是怎么回事？你们几个都是大人，为什么要打一个孩子呢？”她责备的询问。

店家抽动下眼皮，搓着双手陪笑道：“大小姐，事情是这样子的，这臭小子偷了我的烤白薯，我只不过是给他一点警告，让他以后不会再犯罢了，这种小事不需要大小姐费心。”

看着他谄媚的神态，李卧云自是嗤之以鼻。

苏恋月清亮的眼眸睇向眼前看来年纪比她小的男孩，秀眉微蹙，“只不过是烤白薯罢了，有必要将他打成这样吗？多少银子我帮他付就是了，别再为难他了。”

“是、是。”店家连连称是。这城里有一半以上的生意都是属于苏家的，而苏大小姐又是苏老爷的掌上明珠，无论如何都得给面子。

偏偏李卧云不领情，“不要你多管闲事，真是猫哭耗子假慈悲。”

这些有钱人家的千金小姐懂什么，以为施舍一点东西，他就该感激得痛哭流涕，都是一群假惺惺的人。

店家连忙斥责他的出言不驯，“大小姐是好心，你这臭小子竟然敢说这么无礼的话，我看你是皮痒了……”说着，就撩起袖管又要揍人了。

苏恋月轻道：“店家，没有关系。”

“大小姐，你可是金枝玉叶，用不着受这臭小子的气，这事就交给小的处理就好了。”

“然后让你们再将他打个半死？这事我是管定了，店家，请看在我的面子上放了他吧！”她最看不起欺负弱小的人了。

“既然大小姐这么说了，那小的只好照办了。你们把他放了。”店家朝伙计使了眼色，要他们赶紧放人。

李卧云一脸悻悻然，“别以为这样我就会感谢你。”

“我没有要你感谢我，你没事吧？”她关切的移步上前。

他逞强的抬起下巴，“这点伤死不了的。”

“你的嘴角在流血……”也许是对方年纪尚小，苏恋月也没想到要避讳，从怀中掏出手绢，就要帮他擦去。

李卧云避开她的手，“不用了，这点伤我早就习惯了，没什么大不了的。”

“那怎么行呢？”苏恋月以为他难为情，只好将手绢硬塞进他的手掌中，“那你自己擦好了。”

“你……”李卧云沾满污泥的手掌抓着质料细致轻软的手绢，突来的自卑感让他气上心头，“我说不用就不用，像我们这种人哪配用这么好的东西。”不由分说的便物归原主。

“可是伤口最好用干净的布擦比较好，这手绢你拿去用……”这少年应该比她小，身子骨又瘦弱的紧，让人同情心不禁泛滥起来。

他挥开她的手，“我说不要就是不要，你听不懂啊？”

“你这小孩怎么搞的？我家小姐是好意，你凶什么？”

“苏恋月身边的丫鬟站出来骂人了。”

苏恋月只好收回手绢，“碧珠，没关系，他不要就算了，小兄弟，你叫什么名字？今年多大了？”她问。

他抬起肿得像馒头的脸，勉为其难的应道：“我叫李卧云，今年十三岁。”

“我叫苏恋月，比你大两岁，你愿意的话可以喊我一声苏姊姊。”是跟他有缘吧！往常她不会如此执意想帮助一个人。

店家看了分外眼红，“大小姐，这臭小子怎么有资格这样称呼你？只是个小乞丐，何必对他那么好呢？”

苏恋月不悦的轻嗔，“我不是在跟你说话，你别打岔。”店家碰了个软钉子，只得摸摸鼻子闭上嘴，“小兄弟，你想不想找工作？”

“工作？”他一怔。

“是呀！如果你不嫌辛苦的话，愿不愿意到我家来，我可以请管事帮你安排差事，包吃包住，每月还有薪饷可拿，总比在外头流浪来得好，你觉得如何？”

李卧云愣愣的瞅着她。她是说真的吗？

从来每个见到他的人，都当他是瘟疫一般，巴不得躲得远远的，而她竟然愿意聘用他，莫非是别有居心？

“你确定真的要帮我？”不会想要他吧？

“你不愿意？”她反问。

“不，我当然愿意。”他当机立断的回答。不管是真是假，只要能供他吃住，为什么要拒绝，他可不是笨蛋。

“那就好，明天你就到城东的苏家来，我等你。”

“好，我明天一定去。”

这时身边的丫鬟看看天色，“小姐，时候不早了，太晚回去老爷又要叨念了。”

“我知道了，再稍等一下，店家，请给我十个烤白薯。”她的话宛如圣旨，不一会儿，她要的东西立刻以最快的速度被双手奉上。她将一包热呼呼的烤白薯递给他，“这些你就先拿去吃，吃饱了有力气，明天才好工作。”

他内心经过一番挣扎才伸出手，傲气的说：“你放心，等我一领了薪饷之后，马上会还你银子。”

苏恋月不禁莞尔，“不用了，这就算是我请你。”

“不，我不喜欢欠人家人情，我保证一定会还你的。”他李卧云人虽穷，志气却不穷，可不随便接受人家的恩惠。

在丫鬟的催促下，苏恋月上了轿离去。

“臭小子，别再看了，小心眼珠子掉出来，人家大小姐是可怜你，你还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也不想自己什么身份。”店家一见他的靠山走了，又开始找碴了。

李卧云只是冷淡的横他一眼，当他是疯狗在乱叫。

“噢？你那是什么眼神？”

“店家将气全发在他身上，“哼，就算你再努力个二十年也配不上人家苏大小姐，滚！滚！滚！不要再让老子看见你。”

凭着这句话，他就非做给全天下的人看不可。等着瞧吧！只要他活着的一天，一定要让那些曾经藐视过他的人臣服在脚边。

说起苏家，在昌平区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因为住在这里的人营生买卖几乎都和苏家有关，也可以说都是靠苏家吃饭，没有了苏家，恐怕大半的人都要饿死了。这话听来夸张，却是不争的事实。而另一个原因则是因为苏老爷有位貌美如花的独生女苏恋月，她不仅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个性更是善良宽厚，毫无骄纵之气，所以，自十三岁起便有数不清的媒人上门提亲，如今已至及笄之年，在苏老爷爱女心切之下，乃迟迟无法应允任何一门亲事。

“爹，女儿回来了。”苏恋月一到家就先去见苏老爷。

“恋月，爹不是告诉过你，要买什么交代下人去办就好了，没事不要往外跑，你怎么就是不听呢？”苏老爷难得的扳起脸说。

这话苏恋月不知听过几回了，她只是一笑置之，不懂她爹到底在担心什么。

“爹，女儿成天待在家里挺闷的，偶尔出去走走应该不为过吧！您就别生气了，下次顶多快去快回就是了。”哪家的闺女不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她已经受够关在牢笼的日子，不出去透透气的话，真的会闷出病来。

苏老爷叹口气，真不晓得怎么说她才好，“如果闷的话，爹可以找戏园子到府里来热闹热闹，你可是苏家的大小姐，在外头随便抛头露面，将来婆家要是知道了，可会以为我们家教不严，传出去可难听了。”

听到这里，苏恋月笑了出来，“爹，我又还没有婆家，怕什么呢？您这就叫作杞人忧天，来，先喝口茶消消气。”

“爹不是在生你的气，女儿呀！你今年也十五了，这几年上门求亲的人不计其数，家世人品不错的也有好几个，你究竟喜欢什么样的人家，告诉爹让爹心里有个底，好叫人帮你留意。”

她撒娇的偎向苏老爷，“女儿还小，现在谈嫁人太早了，况且爹真的舍得吗？还是让女儿再伺候爹几年吧！”

“爹舍不得也得舍得，为了你的婚事，爹可是伤透了脑筋，非帮你选个好婆家，不然将来怎么去见你死去的娘。”

苏恋月顾盼生妍，有说不出的娇俏。“娘才不会怪您呢，说不定她也赞成女儿一辈子都守在爹身旁，咱们父女永远都不分开。”

“傻丫头，净说些傻话，好了，爹还是那句老话，不要老是往外跑，现在世道乱，谁晓得会遇上什么事，爹可是只有你这个命根子，要是你有个什么，教爹怎么活下去，听爹的话，嗯？”

她抿了抿丹唇，勉为其难的点头，“是的，爹，女儿不出去就是了。”

“这才是爹的乖女儿。”他满意的微笑。

“呼！”一进房门，苏恋月便踢掉玉足上的绣花鞋，好不淑女的趴在榻上，重重的叹口长气。

碧珠站在床边，不赞同的双手叉腰，“小姐，你看你这是什么样子，坐要有坐相，要是让外人瞧见了，不吓坏才怪。”

“我的房间怎么会有外人呢？就是因为只有我们两个，我才敢这么做，好碧珠，你就别念了行不行？”她可怜兮兮的说。

就因为她生在苏家这样的家庭，又是女儿之身，就得被重重的礼教所束缚，还得活在别人的眼光下，不能做出半点有损身份的事，有时她真想做些疯狂的事，彻底的放纵一次。

“小姐，奴婢只是提醒你，小姐的身份不同，一言一行当然都得多加留意。”

苏恋月好笑的问：“不同？”

有什么不同？同样都是人，只不过我爹是苏老爷，要是换作生在普通的人家，为了挣钱养家，可顾不得抛头露面，我的命只是比别人好罢了，这没什么好夸耀的。”

“那一定是小姐上辈子做了许多好事，才会投胎在这么好的人家里，像小姐不仅人美又有爱心，时常主动发粮接济穷人，在昌平县人的心目中简直就是救苦救难的菩萨一样……”

“我是人不是神，才没有你说的那么好。你知道吗？有时候我还真想穿着跟大家一样的衣服，然后坐在路边吃硬饽饽，那感觉一定很棒。”她向往的说。

碧珠吓了一跳，“小姐，万万不可呀！”

“我当然知道不能，想想总可以吧！”为了符合大家的期望，就连这么一点微不足道的心愿都办不到，如果能重新选择，她情愿当个普通人。“还有，待会儿帮我请管事来一趟，我想问问他府里还有什么差事缺人手。”

“小姐真的打算让那小兄弟到府里来工作？”碧珠问。

苏恋月点点头，“当然是真的，他年纪还小，一个人孤苦伶仃，又三餐不继的，而我能帮得上忙，为什么不帮呢？”

“奴婢不是这个意思，只是觉得那小兄弟并不像那种会听人使唤的人，我怕他进了府后会替小姐惹麻烦。”她不免忧心的说。

“他只不过是孩子，要是没人肯帮他，说不定过不久他就真的饿死在外头，你要我怎能见死不救？放心好了，我会看着他，就算他再坏也坏不到哪里去。”

“小姐就是太好心了。”碧珠无奈的喃道，但愿真的没事就好。

“喂，你在吃什么？”李卧云蹲在墙角吃着烤白薯，一个声音在头顶上响起。

他懒懒的扬起头，见三、四个跟他年纪相仿的小乞丐正虎视眈眈的盯着他手上的白薯，连甩都不甩的又低下头继续吃。

“喂，你耳聋了，没听见我在问你话吗？”一名看来比较高大，似乎是他们的头头的乞丐少年叱道。

李卧云心里早就有数，这些人无非是打着烤白薯的主意，就凭他们这几个？哼！简直是在作梦。

“老大，我看这小子根本没把你放在眼里。”其中一人故意挑拨道。

这句话果然引起很大的效果，乞丐少年为了证明自己的能耐，岔开双腿，由高处睥睨而下。

“你知不知道这地盘是谁的？来到这里也不先来拜拜码头，真是不懂规矩，这些东西就算是你孝敬我们的。”话声甫落，忽地动手一把将李卧云怀中整包的烤白薯抢过去。

李卧云瞪着自己手上已空无一物，他倏地抬起头，怒气在四肢百骸间流窜。

“把东西还给我。”每一个字皆由齿缝间迸出。

乞丐少年和其他人哈哈大笑，每人都各拿了一份，吃得津津有味，两三口就解决了，

“啊！都吃到肚子里去了怎么还？这样吧！等我明天拉了屎再还给你好了。”所有人笑得更猖狂了。

欺人太甚！他从不招惹别人，为什么大家都要找他麻烦？是不是因为他看起来好欺负？李卧云握紧拳头，浑身因愤怒而发抖。

“东西也吃完了，我们走吧！”只要能吃到东西，他们可不在乎怎么得来的。

“不能原谅……”他铁青着脸，像团怒焰般冲了过去，跳上乞丐少年的背，“把东西给我

吐出来，把它们全都还给我……”

怒气让他失去了理智，如今他的脑中只有一个念头，就是将这几个人撕成碎片。

“哇……你干什么？快下来……”乞丐少年头发被扯住，疼得哇哇大叫，“你们快帮我把他抓下来，快点……痛死我了！”

“老大……”其他人也相继扑上去，所有人扭打成一团。

李卧云用尽了一切的武器，头、手、脚、牙齿全派上用场，可以说是把命豁出去了。奇怪的是，那么多人竟奈何不了他一个人。

“啊！好痛……”有人痛得缩回手，手腕上印着两排明显的齿痕。

他的脚一得到自由，马上朝乞丐少年的胯下踢去，立即听到一声惨叫，他露出满意的笑容。

“你们还不给我打……”乞丐少年捂住下体，痛得冷汗直流，“可恶！”

这仇如果没报，要我怎么在这里混下去？给我痛痛快快的打……”

“有本事就自己上来，干嘛叫别人？”李卧云极端不屑的冷嗤。只不过块头大而已，胆子比老鼠还小，一点用都没有。

他摆好战斗姿势，完全忘了自己已是头破血流，两眼只是专注的凝睇对方，等待着对方下一步行动。

“你说什么？你们在等什么？还不快给他一点苦头吃，让他知道我们的厉害，快上……”这个瘦巴巴的小子打起来像不要命一样，他才不要自讨苦吃去跟他打，要是被打死了怎么办？

“你们还愣在那里干什么？”

快把他给解决了。”

“你既然是我们的老大，这场架就该由你打，好让我们对你心服口服。

“有人开口提议，其他人跟着点头。

怎么会变成这样？他们居然敢窝里反？

乞丐少年脑子一片空白。

“你们……想造反是不是？”

我是你们的老大，你们敢不听我的话？”

“如果你能打赢他，你还是我们的老大，不能的话，我们就要改找别人了。”

要在街头混就要有点本事，不能光要别人为他拚命，他们当然要找最厉害的当老大。

李卧云咧嘴大笑，虽然扯痛了嘴角的伤口，可是仍然笑个不停。

“看来你的手下还挺有眼光的，看得出你只会唬人而已，怎么样？敢不敢和我比？”舌尖舔去唇角的鲜血，血腥味使他整个人都振奋起来。

“比就比，我才不会怕你。”如今，乞丐少年只有硬着头皮上了。

“很好，那……我们开始吧！”话声未落，李卧云灵活的身子已经扑了上去。他不是受到欺侮而不还手的人。

“爷，您在看什么？”一个脸上有烧疤的男人问道。

那名被称为“爷”的神秘男子头上戴着斗笠，隐约可窥见一双深沉难测的眸子往某处望去，那儿正有两名少年在地上缠斗不休。

“你觉得那少年如何？”他的嗓音很低，却能让人听得一清二楚。

他并没有指出是哪一个，那男子也不需要问，简洁道：“是名可塑之材。”

别看那少年身材瘦小，却是练武奇才，加上狠劲够，难怪爷会看中，莫非爷有意招揽他入门？

“嗯。”神秘男子轻吟一声，脚步缓缓踱近。

李卧云一脚踹向对方，登时将对方踹得四脚朝天，不禁嘲弄道：“就凭你这样子要当人家老大，别笑掉人家大牙了。”

“你……”乞丐少年不服气，眼角一扫，抄起地上的木棒，顿时增加不少勇气，叫嚣的朝李卧云的脑门挥去，“哼，我非教训你这狂妄的小子不可……”

李卧云匆匆的闪身避开，乞丐少年更加得意的节节进逼，不断的挥舞着木棒。

李卧云躲过第一次，躲不过第二次，当棒子打在他背上时，刹那间逼得他差点喘不过气。

“现在知道我的厉害了吧！哈……”

李卧云在地上翻滚闪躲，痛苦的大叫，“哇……啊……”

一棒接着一棒打在他背上、腿上，他只能下意识的用双手挡住脸，耳边只听见一片叫好声。

## 第二章

---

“够了！”神秘男子有力的叱喝吓阻了那乞丐少年接下来的攻势。“这场打斗不公平，你有武器，他却是手无寸铁，这游戏玩起来一点都不有趣，赫连。”

“爷。”脸上有烧疤的男子跨前一步。

斗笠下绽出一朵诡笑，“给这位小兄弟一件防身武器。”

赫连平二话不说便从袖中取出一把雕工一流的短刀，让人眼前一亮，“小兄弟，它是你的了。”

“这是要给我的？”李卧云全身抽痛的站起来，战战兢兢的接过，眼光直视那名始终看不见真面目的男子，“这真是给我的？”这不是在作梦吧？

“不错，不过有个条件。”那抹诡笑更深了。

“什么条件？”

“你必须打赢他。”

他精神一振，眼光坚定异常，“我会打赢给你看。”

李卧云将短刀出鞘，刀锋轻薄尖锐，还隐隐耀动着邪恶之气，即便他已伤痕累累，那气势却也凌驾对方，乞丐少年似乎也感受到了，畏惧得往后退。

“我……我不要玩了，我把……烤白薯还给你。”

神秘男子唇角始终噙着没有温度的笑意，“不玩了？这可不行，这场架是你起的头，就该有始有终的将它打完，小兄弟，可以开始了。”

那短刀仿佛有魔力一般，李卧云只觉得全身的血液都沸腾起来，脑子里像有几百人的声音在大叫着“打倒他！打倒他！”，他便像疯了似的朝对方猛刺过去，那模样像是非杀死对方不可。

“啊……救命呀！不要杀我……”乞丐少年的同伴全吓得逃之夭夭，只剩下他一人被追杀得狼狽至极。“求求你不要杀我……我把东西赔给你就是了，救命呀！谁来救我，我不要死……”

“杀了你……我要杀了你……”李卧云嘴里喃喃自语，当刀锋划过乞丐少年的皮肤，喷出红色的鲜血，血腥味更让他兴奋了起来。

乞丐少年脚绊了一下，被他扑倒在地上，更是吓得面无人色，双手在眼前乱摇，“我不敢了，我再也不敢了……不要杀我……”

李卧云骑坐在他身上，高举短刀，作势往下刺，电光火石间，乞丐少年哭得涕泗纵横，两眼一翻晕了过去，李卧云才像大梦初醒般猛然震醒过来，怔愕的瞪着被压在身下的人，似乎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为什么不杀了他？你赢了，不是吗？”神秘男子的声音带着魔咒蛊惑着他。

李卧云大口的喘着气，手上的短刀硬是刺不下去。

要杀了他吗？不错，一切都是他自己找死，怨不得谁，可是……这一刀真的刺下去，一条人命就此从世上消失，他跟自己并没有深仇大恨，真的该为了逞一时之快而杀了他吗？

“我……”冷汗潸潸而下，“我不能，我办不到……”他颤抖的递出短刀，“这刀还……还给你。”

神秘男子瞅了李卧云半晌，忽然，一阵风呼啸的扬起他的黑绸长衫，不经意间，李卧云瞥见他右手的袖摆竟空荡荡的随风起舞，不觉惊讶的倒抽口气。

“收下吧！你已经打赢他了。”任由他打量自己的断臂，神秘男子轻柔如风的声音幽幽响起，“它曾手刃过一百个敌人，是我少年时期的小玩意儿，今天把它送给你，希望下次见面时，你已经懂得运用它赋予的力量。”

李卧云咋舌不已，居然说它只是件小玩意儿，这上头真的沾了一百个人的鲜血吗？这两人究竟是什么人呢？当他想开口询问时才发现两人早已不知去向，“喂，我还没请教你们尊姓大名？喂……”

好快的身手！他们到底是谁？将来还有机会再见面吗？

苏家后院

李卧云吃力的举起斧头重重的劈下，还是跟前几次一样失去准头，他细瘦的臂膀只得使劲的再提起斧头，但终究力不从心，才想稍作休息喘口气，麻烦就上门了。

“要你劈个柴居然敢偷懒？是不是不想干了？”说话的人是府里的一位长工，因为身材的关系，大伙儿管他叫阿胖。他语带嘲讽的说：“别以为你有小姐撑腰就可以不干活，要是再偷懒，别怪我告诉管事，照样可以叫你滚蛋。”

他抹去脸上的汗珠，不吭气的举起斧头再劈，不料这次木柴整个飞了出去，险些打到阿胖的脑袋。

阿胖大声的指控道：“你……你是故意的，才说你两句就要谋杀我，我非要向管事禀告不可。”

“我可没要你站在那里，被打到算你活该倒楣。”李卧云可不会这么容易被吓到，分明是存心找他麻烦，对付这种小人也不用客气，何况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只要不饿死，到哪里都一样。

阿胖听他口气傲慢，又一脸鄙夷之色，不知怎么就越是要跟他过不去。

“才来第一天就这么狂妄，苏府可不需要像你这种不听话的下人，我劝你还是自动走路比较好，省得到时候被轰出去就难看了。”

李卧云闲闲的说：“多谢你的鸡婆。”

这句话气得他的脸涨红得像猪肝，“别以为我不敢说，我马上去禀告管事，看他怎么治你，哼，到时我看你怎么死。”

“你要看谁怎么死的呀？”碧珠一来就听见他的要胁。

阿胖的肥脸堆满了笑，就像蜜蜂沾上蜜般的贴过来，“是你呀！碧珠，是不是特地来看我的？”

“鬼才来看你，我是奉了小姐之命带些伤药来给这位新来的小兄弟，不然我才不想看到你这张心的脸孔。”

“呵……”阿胖干笑几声，倒也不敢发脾气。碧珠是小姐身边的红人，可万万不能得罪，要是将来能娶到她更好，自己的身份也能提升一点。“碧珠，小姐为什么要对这小子那么好？他到底是什么来历？”

“不管是什么来历，你最好别找他麻烦，不然有你好受的。”这死阿胖就爱整新来的下人，成天就会狐假虎威，早晚要让他吃到苦头。

“不是我要找他麻烦，这是管事交代的，他要我盯着这小子干活，让他把柴火都劈完才准吃饭，我也是奉命行事。”他将事情推得一干二净。

碧珠一瞧地上像小山般的木柴，“什么？”

一下子要劈那么多，就是劈到半夜也劈不完，你们根本就是故意不给他饭吃。”

“你别说得这么难听，好像我们故意虐待他似的，只要他能劈完柴，自然就能吃饭了。”他在心底暗笑。

她打抱不平的说：“等一下我就去告诉小姐，让你吃不完兜着走。”

“不用了，这点苦算不了什么，饿一餐也死不了人，不需要告诉她。”

李卧云不想在苏恋月心中留下软弱无能的印象。

阿胖得逞的笑，“你听到了，这可是他自己说的喔！”

“哼，我懒得跟你说话。”她一扭头，走向李卧云，将手上的伤药给他，“这是小姐要我送来的，这药很有效，只要在伤口上抹一抹，过不了几天就会全好了。”

他原本不想收，碧珠硬杵在旁边，为了尽快将她打发，他只得勉为其难的接过去。

“哼，连个谢字都不说，真是不懂礼貌。”阿胖在一旁啐道。

碧珠斜睨他，“你别龟笑鳖没尾，以为自己比人家懂，我再一次警告你，要是今晚他没饭吃，我就真的去告诉小姐。”

“我只是说说而已，怎么可能真的让他饿着了，你不用担心。”

“最好是这样。”她这才放心的走了。

见碧珠一走，阿胖的矛头又指向李卧云，“你这小子倒挺有本事的，连碧珠都护着你，不如你教教我究竟是怎么办到的。”

李卧云嗤笑一声，“可惜资质太差的是怎样都学不会，教了也是白教。”

他停顿了好久才听出话中的含意，登时暴跳如雷。

“小子，你是敬酒不吃吃罚酒，今晚你就等着挨饿吧！”

挨饿算什么？饿肚子的滋味他不知尝过多少回了，用这种方式对付他，真是太小看人了。

他接连又试了几次，果然熟能生巧，总算抓到劈柴的技巧。他回想起他爹在世时常说“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的一句话，目前不过是小小的困境，要是连这样都熬不下去的话，还谈什么远大的抱负和理想，他要忍耐，终有一天会成功的。

“小姐，这是刚送到的京白梨，味道正甜，你赶快来尝尝看。”此梨皮薄、肉厚、核小、果肉甜份又高，知道苏恋月爱吃，碧珠便立刻端来让她尝鲜。

苏恋月无趣的睇着窗外，“我不想吃，你自己吃吧！”

“小姐，你不是最爱吃这梨的吗？怎么了？是不是哪儿不舒服了？”她赶忙伸手往苏恋月额头一探，喃道：“奇怪了，也没有发烧呀！”

“我好得很，没病也没痛。”

碧珠可就不懂了，“那么是怎么回事？”

“我有好几天没出门了，碧珠，不如……”苏恋月话才说到一半就被打断。

“小姐，你别害我了，老爷出门前还千叮万嘱，不许你再出门，你还是老老实实的待在府里吧！”

苏恋月小嘴一撇，“反正爹又不在，我们偷偷跑出去，他又不会知道。”

“府里那么多耳目，怎么可能瞒得过老爷，小姐，你就忍耐一点，要是你出了什么事，奴婢可担待不起。”

“可是……”

碧珠叉了块梨送进她嘴里，“别可是了，谁教你是老爷唯一的宝贝女儿，只好认命了，甜不甜？”

“嗯，你也一起吃吧！”苏恋月脑海里忽然闪过一个人影，随口问道：

“对了，那位小兄弟这几天工作的情形如何？他做得还习惯吗？”

“他……唉！奴婢听其他人说他生病了，还发着高烧。”

苏恋月放下手上的梨，秀眉微攒，“他生病了？你怎么不早点告诉我呢？有没有去请大夫来看看？”

“管事说他只不过是下人，让他休息一天就够了，请大夫来简直是浪费。”碧珠早就看不过去，此时正好一古脑儿全盘托出。

苏恋月听了又怒又气，“这么大的事你怎么到现在才告诉我？他不过是个孩子，怎能如此狠心对他？原本我是一番好意想帮他的忙，没想到反而害了他，不行，我非得去看看他不可。”

“小姐，他……不住在西院。”碧珠嗫嚅的说。

苏恋月一脸迷惑，“不是住在西院，那他都睡哪里？”

“管事把他安排在……在柴房。”她吞吞吐吐的说。

“碧珠！”

碧珠缩下肩头，“小姐，不是奴婢不跟你说，而是管事说他已经请示过老爷，连老爷也答应了，所以……”

“胡说！爹怎么可能会答应这种事？真是太过份了，难怪他会病倒，吃不好、睡不好，就是铁打的身体也会吃不消，你现在马上去请王大夫过来，我先上柴房瞧瞧去。”她真的生气了，他是她带进来的人，她对他有责任。

“小姐，这样不太好吧！”一个千金小姐到柴房探视下人，传出去总是不好。

苏恋月秀眸一瞪，“哪里不好？”

“他……只是个下人，而小姐是小姐……”碧珠呐呐的说。

“在我心中他只是个需要帮助的人，我也把他当弟弟一般，没有下人、小姐的区分，碧珠，别人不明白没关系，你待在我身边这么久了，难道还不了解我吗？”她辞严厉色的问。

碧珠被骂得十分委屈，“小姐，奴婢是明白，可是为了小姐的名节，奴婢还是要劝你……”

“我已经决定了，你赶紧去请大夫吧！要是迟了病情恶化就糟了。”苏恋月不加思索的便往后院柴房走去，心中打定主意，等她回来得要好好跟自作主张的管事沟通一下，可别以为她这小姐是当假的。

柴房内，李卧云的身体一会儿像浸在冰水中，一会儿又像被火烤般，全身烫得吓人，他蜷缩在角落，双手无意识的拉扯着盖在身上的破棉被，承受因高烧产生的痛楚，连衣裤都整个湿透了，这就是苏恋月进来时看见的情形。

“糟了，怎么病得这么严重？”她摸向他额头，被那高温骇到了，“小兄弟，小兄弟，你听到我的声音吗？”

“好冷！好冷！娘，我好冷，我是不是快死了？”

听他嘴里喃喃的发出呓语，人已陷入昏迷当中，苏恋月急坏了，只得用手绢拚命的帮他拭汗，“小兄弟，你再忍耐一下，大夫很快就会来了，你不会有事的，有我在不要怕……”

好暖和，好像娘的手，娘，是您吗？他真的好想她……

“不要走……”李卧云本能的抓住眼前柔软的小手，按在自己胸前，“不要再丢下我一个人了……”

苏恋月羞涩的想要缩回手，虽然将他当弟弟般看待，但他终究还是个异性，这举动已经糗了。

“小兄弟，你先放开我，我不会走的。”她越想挣脱，反而被抓得更牢。

“不……我不放、我再也不放了。”他绝不能放手，孤独的滋味好难受，他不想再一个人过了。

她脸儿一热，慌张的朝门口看两眼，担心有人闯进来会看见这一幕，只得尽力安抚他，

“好，我发誓绝不会丢下你一个人，你现在生病了，需要好好的休息，听话。”

真的不会走吗？他真的好怕一个人独自活在这世上，这温暖的手抚慰了他的不安，他不要失去它。

感觉到他的手劲松了一些，苏恋月急急的要将手抽出，不料，他大叫一声，又抓住她才缩回一半的手腕，力道之大，让她纤弱的娇躯飞扑向他。

“呀！”她惊呼一声。

终于让他抓到了，这一回说什么他也不会放手。

“快放开我……不要这样……”她才支起上身想从他身上爬起来，就被他一把搂个正着，吓得她挣扎得更厉害。“李卧云，你太放肆了，放开我……”“不要！”他孩子气的咕哝，双臂锁得更紧。

苏恋月满脸绯红，窘迫的想推开他，怎料他一个翻身反倒将她压在身下，头颅正好埋在两座高挺的酥胸间，还用脸颊在上头摩挲着，那是从来没有男子碰过的地方，她吓得一动都不敢动。

尽管李卧云呈现昏迷状态，毕竟是个血气方刚的少年，本能的冲动让他不由自主的去掠夺眼前的一切。他张开嘴隔着布料啃咬着，令她倒抽一口气，羞愤的泪水倾泄而下。

“你是我的、是我的了……”他突然停下嘴上的动作，带着笑再次陷入昏迷。

她这时真想嚎啕大哭，却又怕被人发现，只能压抑的低泣。

“呜……怎么会这样……”早知道她就该听碧珠的话，现在真是后悔莫及。

尝试的推下他的肩头，发觉他又昏倒了，她赶忙从地上爬起来，仓卒的整理着微乱的头发、衣服，一颗心活像要从胸口蹦出来，而最让她震惊的是胸部因受到刺激而饱胀坚挺，让她觉得好羞耻。

听见柴房外有脚步声由远而近，料想应该是他们来了，苏恋月用手扇去脸上的热气，开门迎接他们。

“小姐，王大夫来了。”碧珠后面跟着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

苏恋月让到一旁，“王大夫，有劳您了，病人就在里头。”

王大夫提着药箱进入柴房，详细的为李卧云把脉诊断，在这当中，碧珠留意到苏恋月的神情怪怪的，问道：“小姐，你的眼睛怎么红红的？”

苏恋月垂下眼睫，直觉的否认，“没什么，只是刚才有沙子跑进眼睛里去了。”

“沙子？”柴房里哪来的沙子，小姐是不是隐瞒了什么事？她才要开口询问，王大夫刚好诊断完毕。

“王大夫，他怎么样了？”苏恋月问。

“病人起初不过是小小的风寒，但加上营养失调又劳累过度，病情才一发不可收拾，幸好还来得及，老夫开个药方煎了让他服下，再休息个三、五天即可痊愈，不过……”

“不过什么？”碧珠急问。

王大夫打量下狭小杂乱的柴房，“不过这地方实在不适合病人调养身体，若方便的话，最好找个僻静安适的地方让他休息，对病情比较有帮助。”

“我懂了，我会照您的意思，谢谢您。碧珠，你帮我送王大夫出去，回来时顺便跟管事说一声，要他请人在西院打扫个房间出来。”

当天李卧云便搬进了西院，而对于在柴房里发生的事，苏恋月决定将它忘记，反正当时没

有人在场，而当事人之一又昏昏沉沉，根本不可能记得发生什么事，所以，她打算当它从没发生过。

等李卧云完全康复，能下床已经是第四天了，碧珠照苏恋月的吩咐，每天送煎好的药来给他，今天刚好喝最后一帖。

“多亏有我们小姐在，不然你的痛也不会好得这么快，你要找机会当面跟小姐道谢，知道吗？”碧珠怕他不懂礼数，刻意地提醒。

这倒是勾起他的记忆，他记得自己在最痛苦，整个人糊糊的时候，有个人守在身旁安慰他，然后……自己好像还抱住那人，那人身体软绵绵的，而且直到现在鼻翼间依然能闻到一股馨香，那人难道会是她？

“你们怎么发现我病了？”他刺探的问。

碧珠没有想到其他，“还不是小姐心地好，她一听说你病了，便差我去请大夫，自己也顾不得避讳的跑到柴房亲自照顾你，这救命之恩你得牢牢记住，若是没有小姐，你这条小命早就完了。”

莫非真的是她？她为什么要对他这么好？他实在搞不懂。

除了死去的爹娘之外，从来没有人对他好过，无论他走到哪里就注定惹人嫌，犹如过街老鼠般人人喊打。可是，她为何愿意一再的帮助他？是为了表现她是多么善良可亲，还是确实发乎真心？

“喂，你要去哪里？”碧珠一脸不解的问。

他头也不回的扔下话，“你不是要我当面去道谢吗？”

“嗯，孺子可教也，看来你还有药救。”见他走远，碧珠也赶紧提起裙摆追上。

数双充满敌意的眼睛，一路上紧盯着李卧云，他们都没想到这个身形瘦小的少年竟能巴结上众人心目中天仙般的大小姐，不仅每日有专人送饭送药，还嘱咐给他单独一间房，别人都要几人挤一间，唯独他能享受优厚的待遇，莫怪大家心理不平衡。

“有什么好看的，还不快回去干活？”苏家的管事跳出来大骂，待所有人鸟兽散后才拦下碧珠说：“碧珠，你也帮我对小姐说一声，她这样安排让我这当管事的很难做，每个人都跑来跟我抗议，说他们在府里工作得比李卧云久，为什么就只有他能独占一间房？害我都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

“你自己不会去跟小姐说，我可不敢。”想害她挨骂，她可不傻。

李卧云冷冷的斜瞟着一干人，别人越不高兴，他就偏要占一间房，看他们又嫉妒又羡慕的表情也满好玩的。

“碧珠，你怎么可以帮着外人呢？”他没面子的嚷道。

“我只是听小姐的吩咐办事，你有什么不满直接去跟小姐说，我们还有事先走一步了。”说来说去还不是担心李卧云在老爷、小姐面前和他争宠罢了。

管事暗暗心焦，为了那新来的小子，害他莫名其妙挨小姐的训，好歹他也在苏家干了二十年的管事，今天竟让一个毛头小子骑到头顶上，往后要他怎么管理下面的人。

在一整片楚楚动人、开满白色与桃红色的雏菊花圃中盈盈的站着苏恋月的丽影，她低垂粉颈，娴静清雅如百花仙子。

“原来小姐跑到后花园来赏花了，这儿是夫人生前最喜欢来的地方，所以只要有空，小姐便会到这里来，你知道雏菊又叫什么吗？”碧珠随口问道。

李卧云没有回答，只是紧紧的盯着前方的人儿，这还是他有生以来头一回正眼去瞧姑娘的长相，不可否认的，她是他见过最好看的。

碧珠自顾自的说：“雏菊又叫延命菊，夫人体弱多病，生下小姐之后身子更差了，所以老爷特地种了这些雏菊，希望能藉此帮夫人延长寿命，夫人很爱这些花，所以连小姐都喜欢它们，可惜夫人最后还是过世了。”

感觉到有人在看她，苏恋月旋身朝两人望去，在瞥见李卧云时，脑中不禁浮现数天前的情形，让她不自然的别开眸光。

“小姐，有人特地来向你道谢了。”碧珠的话让她不得不转过身面对他们，“快过去呀！”

“你已经都康复了吗？”她努力用平常的语调说话。

李卧云上前一步，锁住她的眸，“看来我还是欠你一份人情。”

“你别放在心上，只要在苏家做事的人，我都有责任照顾他们，管事那边我已经交代过

了，往后不会再有人故意刁难你，你可以安心做事了。”

他冷嗤，“就算有也无妨，我不在乎。”

苏恋月突然羡慕起他，可以不在意世人的眼光，活得自我又自在，不像身为女子的她有种种限制，不能随心所欲。

“你跟他们不一样，你是自由之身，和苏家没有任何契约存在，只要在这里好好工作几年，一旦觉得可以自立更生时便可以离开，不会有人阻止你。”

“为什么你要对我这么好？”他一直想不透。

她螭首微偏，反问！“帮助人需要理由吗？”

“那可不一定，谁晓得你有什么企图？”他除了自己，不信任何人。

“你太愤世嫉俗了，我可以保证没有任何企图。”

李卧云早熟的脸露出讥嘲的笑，“我愤世嫉俗吗？你以为这是我愿意的？你这养尊处优的千金大小姐懂个屁！”

碧珠大皱其眉，“李卧云，对小姐说话放尊重一点，我是要你来道谢的，可不是要你说侮辱小姐。”

“哼！这也是你们自己请我来的，不爱听大可以叫我滚。”要他说肉麻兮兮的话，门儿都没有。

“小姐，你看他那是什麼态度？还是把他赶出去算了。”

“碧珠，别这样。”苏恋月定定的注视他，“或许你说的很对，我从一出生就养尊处优惯了，没尝过贫穷、困苦的生活，所以没资格说什么，但我还是希望你能留下来。”

“你放心，在这里有得吃有得住，我为什么要走？我不是傻瓜，这么便宜的事放弃多可惜。”他说出来的话连圣人都会气死。

碧珠好几次要开口骂人，都被苏恋月拦下来，她真不明白小姐为什么要容忍这小子，由得他如此嚣张。

李卧云将话拉回正题，“有件事我要问你，在我生病那天是不是你在我身边照顾我？”他望进她略显惊慌的眼底。

他记得那时候的事吗？苏恋月心跳差点停摆，拚命的不让自己脸红，那只是一场意外，没什么好大惊小怪。

“是呀！当时你已经病得昏迷不醒，还好及时请大夫来，才挽回你的命。”这事千万不能让他发现，不然教她以后怎么面对他？

事情真像她说的这么简单吗？“只有这样而已吗？当时我有没有说什么或者做了什么？”他曾经抱过她，这不可能是作梦。

他到底在怀疑什么？苏恋月惴惴不安，“你整个人都昏迷不醒，我也听不清楚你说了些什么，是不是你作梦了？”

真是梦吗？他可从来没做过春梦，男女之事他虽然没做过，可不代表不懂，他不可能弄错。

“如果当时换作是别人，你也会同样这么做吗？”也不知什么原因，李卧云希望自己是独一无二。

苏恋月想都没想便说！“那是当然了。”

他脸色陡变，恼怒的抿起嘴。是吗？原来对她而言，他和别人没两样，她的好心只是碰巧用在他身上。

“你病刚好要多休息，今天再休息一天，明天再上工吧！”她不明白他脸色为什么这么难看，她有说错话吗？

“不必了，我的痛已经好了，现在就去向管事报到。”他话才说完，便丢下她们扭头就走。

碧珠吐吐舌，“这人年纪轻轻脾气却这么大，难怪府里每个人都看他看不顺眼，他再不懂得收敛一点，我看还会惹出更大的祸事来。”

“他只是刚来不习惯，加上病刚好，吃尽了苦头才造成这样的性格，你别把他说得这么坏。”苏恋月本能的维护起他。

“小姐干什么老替他说话，再这样下去，府里的下人会以为你偏心，到时更会找他麻烦。”她不平的说。

“我哪有老替他说话，好了，我以后会多注意一点就是了。”她只不过是可怜他，把他当作弟弟，一定是这个原因，为自己找到了答案，苏恋月的心才暂时得到安宁，不再胡思乱想。

### 第三章

---

流光容易把人抛，红了樱桃，绿了芭蕉。

时间总在不经意间流逝，苏家在这一年间虽没有什么大事发生，小事却是不断，最主要的原因在于李卧云虽在苏家做事，却连老爷的帐都不买，偏他做事勤奋，又没犯什么过错，其他人也奈何不了他；所有人都看得出，唯独面对苏恋月时，他才肯开尊口回答一两句问话。

不知从何时开始，苏恋月越来越怕面对他，因为他总是用一种奇特的眼神瞅着她，日子越长，那现象就越明显，明显到她本能的想逃避。

为什么要那样看她？好几回苏恋月都想开口问他，他看她的眼神好吓人，好像想要一口把她吞下肚似的……想到这儿，她没来由的脸一红，连忙拍打下面颊，打去脑中不庄重的念头。老天！她想到哪里去了？怎么可能呢？

“小姐，你在想什么？”碧珠将脸凑近的问。

苏恋月心虚的清清喉咙，“咳，没想什么。”

“真的吗？那么让奴婢来猜一猜小姐的心事好不好？”

她心一慌，佯道：“别胡说，我哪来的心事？”她一向隐藏得很好，应该不会有人看出她在想什么才对。

“小姐别不承认，你一直在担心老爷帮你挑的对象是什么样的人家对不对？”碧珠自以为了解的说。

“才不是。”好险！苏恋月吁了口气。

碧珠奇道：“怎么不是？小姐难道不担心吗？”

“虽然我宁愿一辈子都不嫁人，守着爹和这个家，可是爹他是不会同意的，而且女大不嫁，会有多少人在背后闲言闲语，所以，我只能选择千百年来和每个女子相同的命运，况且我相信爹的眼光。”苏恋月不免兴起一丝惆怅，嫁给一个从未谋面的男人，那是多么大的赌注，万一她不喜欢怎么办？

碧珠感慨说：“小姐真的长大了。”

“不是长大了，而是想的比以前多，我明白自己不能再像过去一样任性了。”如果人可以不长，永远停留在小孩子的阶段就好了。

“老爷要是知道小姐想通了，心里一定很欣慰，老爷现在正在前厅等着，说有事要和小姐谈，奴婢想应该就是要谈未来姑爷的事。”

苏恋月一愣，在走往前厅的途中心情更是忐忑不安。爹真的已经作下决定了吗？太快了，虽然这天迟早会来，可是她仍旧没有作好心理准备，她还不想出嫁，这里有太多的东西让她留恋，有慈爱的爹，有娘留下的花圃，家中的一瓦一木，还有……

“恋月，你来了，过来爹这里。”苏老爷在堂前唤道。

“爹，您找我？”

“坐下，爹有事跟你说。”苏老爷将女儿招到身边，拉着她的柔荑，“你已经大了，也该好好考虑自己的终身大事，爹已经帮你订下一门好亲事，对方是谁我想你心里应该有数才是。”

苏恋月恍然，“是‘袁刀门’吗？”在所有提亲者当中，“袁刀门”可说是最积极的了。

“不错，虽然对方是江湖人，但也是威名显赫的名门正派，绝对配得上我们，再说这两年‘袁刀门’为了这门亲事也花了不少心思，袁少门主最近即将继承门主之位，他们想两桩喜事一起办，也让我们有面子，恋月，将来你可是门主夫人了，还满意爹这样的安排吗？”

尽管她心中苦涩，但仍乖巧的说：“爹作主就好，女儿没有意见。”

“那就好，有你这句话爹就放心了，那我就尽快派人通知对方，商量成亲的事宜，唉，你娘要是还在该有多好。”苏老爷缅怀起夫妻的恩情，如今女儿即将出阁，更加思念死去的妻子。

苏恋月何尝不希望娘还在世，至少有个对象可以倾诉心事，为她解答心中的困惑。天呀！她究竟是怎么了？谁来告诉她？

步出了前厅，苏恋月心事重重的独自漫步在回廊间，不停的问自己，究竟她在犹豫什么？其他的姑娘听到自己有了这么风光显耀的婆家，不是都该含羞带怯的期待婚期到来，可是她就是高兴不起来，只觉一颗心像遗落了一半，失去它的完整，要她如何面对即将成为夫婿的男子，如何和他白首偕老？

她必须把那一半找回来，可是连自己都不知道掉在何处，又该往哪里去寻？

“喀！”的劈柴声让她回过神来，这才发现她在无意间竟走到后院，而印入眼帘的景象让她捂住小嘴，心脏“咚！咚！”的狂跳。

眼前的人好陌生又好熟悉，是他，又好像不是他。

这人真是一年前她在街上认识的少年吗？是这一年来老是用暗黑的眼珠扰得她心神不宁的李卧云吗？此刻他打着赤膊，上身的每块肌肉贲起，布满了汗水，在阳光下闪耀着金光，看来性感到近乎邪气，而他的下半身则着一条棉裤，也因流汗而紧贴着大腿，勾勒出窄臀和又长又直的腿部线条……她感到口干舌燥，胸口又胀痛起来，随着他举起斧头劈柴的动作，手臂的肌肉看来孔武有力，他不再是个需要帮助的孩子，而是个真正的男人，这个认知像闪电般劈向她，莫名的惧意使她想逃开。

才跑没两步，一道黑影比她更快地挡住她的去路。

“既然来了，为什么要走？”连嗓音也变得像男人了。

她一抬头正对他的裸胸，忙挪开眼，“我……还有别的事，不打扰你了。”

“你要躲我到什么时候？”他单刀直入的问。

苏恋月脸一僵，“你在说什么我听不懂，让开！”不该来这里的，她有种感觉，再待下去会有危险，必须尽快远离才行。

李卧云带着恶意的笑，逼近她，“你懂，你怕我对不对？”

“我为什么要怕你？不要靠近我。”她只能轻颤着身子屏住气。

“为什么？因为我身上的汗臭味吗？”说着，他便从腰际中掏出一条女人的手绢往胸前抹了抹，挑眉一笑，“我还以为女人都喜欢闻这种气味，看来千金小姐果然是与众不同。”

“什么女人？”她无意间瞟向他手上的手绢，“那是……”

他不在意的耸肩，“府里的一个婢女给我的，名字我不记得了。”

“她……为什么要送你？”话一出口，她真想咬掉自己的舌头，人家送他手绢干她何事，这么问好像在吃醋似的。

李卧云笑得十足的男性，“大概是为了报答昨晚的事，毕竟我满足了她的需要，有没有兴趣知道细节？”

听那暧昧的语调想也知道不是好事，苏恋月气呼呼的说：“不想，让开，我要回去了。”

“你在嫉妒，别否认，你也喜欢我对不对？”这一年来她为他做得够多了，不只替他说话，更处处为他设想，这不叫喜欢又是什么。

她的小脸红辣辣的一片，“你弄错了，我……只是把你当弟弟一样……”

“去他的弟弟，我不是你弟弟，也永远不可能是，不要以为我比你小两岁就跟我扯什么姊弟，我是个男人，你是个女人，这才是我们的关系。”他动怒的吼道。

苏恋月听了简直快昏倒了，“不是！不是这样！”好像有人拿针戳破她的秘密，让她不知所措。

“就是这样！你以为我为什么不拒绝那些自动上我床的女人？”他扣住她细致的下巴，讥诮的笑说：“府里的那些婢女表面上个个都看不起我，却又在半夜偷偷爬上我的床引诱我，虽然我根本就不想要，可是想到万一将来有一天要抱你的时候，什么经验都没有，岂不反而弄伤你，所以我就利用她们做练习，这一切可都是为了你。”

她惊讶的张口结舌，“你……”

“是你把我带进府的，有这样的后果也该由你自己承担是不是？”他笑得好无邪，像个天真的孩子，却又使人毛骨悚然。

“你变了，你以前不是这样的，为什么会变得这么可怕？”天老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李卧云笑得冷酷，“如果我再不变就只有被人整死的份，你知道我这一年是怎么熬过来的吗？当我从早忙到半夜，天还没亮就又被拖起来，连好好睡一觉都不能，饿得不得不吃下馊掉的饭菜时，我就知道自己非变不可！

你可尝过大冷天睡着湿透的床，盖着被故意淋湿的棉被的滋味？你以为是你的好心救了我，不过用另一种角度来想，我还得感谢你，没有你就没有今天的我，是你让我变强了。”

其实他可以一走了之，她不是说他是自由约吗？只是他一离开苏家就代表自己被打败了，所以不论他们怎么对付，他都咬紧牙关熬下去。

“怎么会这样？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她真的不知道。

他大笑两声，“然后让他们更有理由整我？我没有笨到那种地步。”

苏恋月万分内疚，“对不起，我该多注意一点，要是早点知道……”

“知不知道都无所谓，因为我早晚会讨回个公道，现在时候到了。”李卧云轻抚着她滑嫩的脸颊，那眼神是赤裸裸的不怀好意。

“你想干什么？”她畏缩的闪开，“难道你想将所受的罪全报复在我身上？”

李卧云已褪去孩童容貌的脸孔，俊挺的迫向她，“不是报复，是报恩，我要报答你对我所做的一切。”

“我不需要你报答，你……不能这么做。”她全身绷紧，除了恐惧之外，似乎还有什么。

他邪恶的朝她脸上吹气，“为什么不能？你何妨扪心自问，真的不想让我抱吗？据那些女人说，我让她们很快乐，你不想试试看吗？”

苏恋月被那露骨的言词吓坏了，“不想！”

“那么你先试一试，再来告诉我想不想。”冷不防的，他攫住她的娇躯往柴房一带，旋风似地落下门栓，动作快得让她措手不及。

“李卧云，你太放肆了！我要你马上让我走，不然我要叫了，唔……”

她的唇瓣被粗鲁的堵住，只能咿咿呀呀的发出声音。

李卧云将她按在墙上，毫不留情的将舌头探进她惊愕的小嘴中，体内压抑多时的愤怒与不满像山洪爆发，全部化成征服的欲望，只想让她承受他累积多时的恨意。什么恩情？他不会感激她的，现在他只想让所有人明白他不再是过去的李卧云。

他的舌攻掠完毕，满意的瞅着她被吻肿的唇瓣，和因憋气而通红的小脸，嘲笑道：“别忘了要呼吸，不然可会断气的。”

“你……无耻！”苏恋月气愤的扬起手，但他比她更快。

“我不否认，可是我还是要你，还记得一年前你怎么说的吗？是你自己要我进苏家的，我也说过会还你人情，而这就是我选择的方式。”他的眼缓缓的溜向她剧烈起伏的酥胸。

苏恋月娇声怒骂，“那我宁愿你不要还，你到底想怎么样？别忘了我是你的主人，你不怕我赶你出去，让你再到街头当乞丐吗？”

“你以为我还是一年前的我吗？从那一天你到这里照顾生病的我开始，就注定我们要一辈子纠缠下去，你没忘记吧？”他故意罩住她一边的乳房，感觉包裹在掌心的坚实。

她倒抽口气，拍掉他那邪恶的手，“放肆！早知道当时我就该让你病死算了。”

“太迟了，你就算想后悔也来不及了。”李卧云又大胆的袭向她的胸口，这次她已有所防备，伸手去挡，“没有人阻止得了我做任何事，你也一样。”

他单手便将两只抵抗的小手抓在她头顶，另一手则熟练的剥开她的上衣。

“不要这样，我要叫人了……”

“你叫呀！到时所有人会看见什么呢？看见他们心中最完美的大小姐半裸着倒在我怀里，那么你的名节就毁了，苏家的名誉会因你而蒙羞，这是你要的吗？”他无情的笑问。

苏恋月俏脸一白，震惊的瞪着他。

他趁势扯下她胸前最后的屏障，托起一只挺秀的乳房，大拇指与食指捏住早已绽放的乳尖，“如果你以为当时我病糊涂了，那你可就错了，这一年来我可不曾忘记过触摸它的感觉。”

“住手！我听不懂你的话……”胸前揉捏的动作让她大声的喘了口气，“不要！我再不久就要嫁人了，你不能毁了我，啊……”

李卧云掐住她的乳房，“你要嫁人了？”突如其来的醋意在他胸中翻搅。

“不错，放了我吧！我做了什么，为什么要这样对我？”她泪眼婆娑的问。

他眯起眼，面无表情的瞅着她的泪眸，骤然背过身去，“你就是太多事了，这告诉你以后别随便把好心用在不认识的人身上，你走吧！”

他要放她走？苏恋月愣了愣，想到自己好像很遗憾似的，她随即恨不得打自己一巴掌，难不成她希望他占了自己的清白？

“还不走？莫非你反悔了，想要我抱你？”他冷冷的回眸。

她红着脸匆匆将衣物穿好，连看都不敢看他的夺门而出。

李卧云低咒一声，将水桶内的冷水往头上一浇，勉强消去一半的欲火。

搞什么鬼？不是计划好夺取她的清白以泄心头之恨吗？为什么事到临头又放她走了呢？

“李卧云，你怎么能心软？你应该强硬到任何人都动摇不了才对。”他不断捶打着墙，直到手都红了、肿了。

下次，下次他绝不会心软了。

管事一大清早就率领几名长工闯进李卧云的房中，吵醒了刚入睡的他。

“你们一个个都给我仔细的搜，不许漏掉任何地方。”管事一声令下，几名长工开始在房里翻箱倒柜。

李卧云套上衣服，用一双冷眼观看着这一切。

“管事，找到了。”一人从床底下搜出一包东西，在桌上摊开来，赫然是三锭黄澄澄的金元宝。

管事两眼发出恶毒的光芒，“果然是你，李卧云，你好大的胆子，居然敢偷库房的银子，枉费老爷、小姐收留你，把他给我绑起来。”

“你心里明白东西不是我偷的。”这些人分明是想栽赃，奈何不了他居然用这么卑劣的手段想陷害他。

“东西在你床下找到，不是你又是谁？用绳子把他捆好带到前厅，小心别让他逃了，我马上去请老爷。”他就不信对付不了这臭小子。

“是。”长工们全一个鼻孔出气，早想挫挫他的锐气了。

取来绳子将李卧云五花大绑的拖到前厅，管事早已将编好的故事加油添醋的向苏老爷禀告。

“李卧云，还不跪下认罪？”他趾高气昂的说。

苏老爷一脸失望，“李卧云，这些东西真是你偷的？”早就有人跟他提过不少次，说这少年是个麻烦人物，千万留不得，他不听，现在终于出事了。

“不是。”他不卑不亢的说。

“老爷，这还用问吗？东西确实是在他床底下搜到的，容不得他狡辩，您别被他给骗了，小的昨晚明明有将库房上锁，今早一看门锁已遭人破坏，而又有人看见他曾在库房附近鬼鬼祟祟，人证、物证俱在，老爷，您可别再姑息了。”管事一味的怂恿，一副欲置他于死地的神情。

李卧云笑得双肩抖动，“就算是我偷的又怎么样？你们那么多人一口咬定是我，我说不是又有谁会相信？”辩解也是无用，他又何必浪费唇舌。

“如果不是你偷的，这些东西又怎么会在你房间？李卧云，我好心留你在府里，没想到你竟干下这种事，你的良心何在？”苏老爷痛心的问。

“良心？哈……”他狂笑，反正每个人都会认为坏事一定是他做的，有没有那种东西对他而言根本是多余的。“是，东西是我偷的，你们要把我送官，或者要动用私刑都可以，随便你们。”

管事在旁落井下石，“老爷，这话是您亲耳听见，可不是我们故意冤枉他，像他这种不知感恩的畜生，不给他一点苦头吃难以服众，来呀！你们给我好好打。”

两名早有准备的长工手持木棍，一接到指示，马上一棍接一棍的往李卧云身上打去。

李卧云不愿在这些大人物面前示弱的叫出声来，连续闷哼了数声，直到身体支持不了，双膝无力的跪下，火烧般的痛楚从腹背间蔓延到四肢，只能咬破下唇，紧闭着双眼，用意志力控制想杀光所有人的欲望。

为什么他得承受这一切？老天爷待他太不公平了，为什么这种不公平的事要一再的落在他身上？为什么？他不服……

“住手！”苏恋月从长廊另一头飞奔而至。

执棍的长工停下动作，李卧云憋着气直起腰，自尊让他不想在她面前显得软弱无助。这女人来干什么？难道她想乘机报那天轻薄她的仇？这样也好，都一起来吧！人人都当他是坏胚子，不是有句俗话说“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吗？他这祸害不会这么简单就死了。

“恋月，你出来做什么？听爹的话回房去。”苏老爷不想让女儿见到这种血腥的场面。

苏恋月不忍的睇一眼李卧云的惨状，“爹，您再命人仔细的查一遍，女儿相信绝对不可能是他做的，爹……”

“他自己都承认了，你就别替他说情了。”他叹道。

苏恋月脸色一白，看向李卧云，纳闷的问，“明明东西不是你偷的，你为什么要承认？”她相信他？！

真是可笑，他那样对她，她居然还愿意相信他是无辜的。

“不管是不是，我都无所谓了。”这些人好不容易逮到机会，不让他出丑是不会轻易善罢干休的。

苏恋月好生气，他为什么就这么倔强呢？“怎么能无所谓呢？我再问你一次，到底是不是你拿的？”

“小姐，他刚才全都招了，你何必一定要帮他脱罪呢？”管事深恐被她一搅和，老爷又相信他，又说：“不是小的怀疑，府里上上下下的人心里都很好奇，为什么小姐单单对他好，其中是不是另有隐情？”

“小心你的措辞，恋月跟他会有什么关系？”苏老爷不悦的叱问。

“小的当然相信没有，可是别人心里怎么想，小的就不知道了。”他料准这一招非逼得苏老爷下决心不可。

果然不出他所料，苏老爷大叱一声，“谁敢在背后乱嚼舌根，就给我小心脑袋，给我打，打完之后轰出府去。”

“是的，老爷，动手！”管事的诡计终于得逞，他就不信这小子能斗得过他。

一棍、两棍……苏恋月看着棍子直往他身上打，看得心惊胆战，猛拉着苏老爷的袖子，“爹，您叫他们住手，再打下去会打死他的……”

“恋月，这事你别管！碧珠，带小姐回房。”为了向众人证明女儿和李卧云之间毫无瓜葛，苏老爷也只有这么做了。

她硬是不肯走，“爹，女儿从没求过您，这次算我求您，快叫他们住手。”

管事在苏老爷耳畔嘀咕了几句，“老爷，这次要是放了他，万一其他下人也有样学样，那可就不妙了，所以您千万不能放。”

“他到底跟你有什么仇，你要这样害他？”苏恋月声色俱厉的低叱。

“小姐说这话可就冤枉我了，小的哪会跟他有仇，只不过他偷了老爷的东西，小的当然要替老爷教训他。”

“你……”她不禁气结。

噗！的一声，李卧云口中喷出鲜血，苏恋月发出惊叫，脑子里一片空白，身体已经不听使唤的往前冲，一把扑到他身上。

谁都没想到她会有这种出人意表的举动，执棍的长工来不及收势，一棍打向她的头，当另一人的棍子也挥了下来时，李卧云已从震惊中清醒，迅速的翻转身体护住她，让那一棍打在自己身上。

“恋月！”苏老爷吓得魂飞魄散，将女儿搂到怀中。

两名长工打着冷颤，“老……爷，我们不是故意的，是……小姐她……”

这时他哪管得了这么多，女儿的性命要紧。

“恋月，你这是在做什么？你醒一醒，别吓爹呀！爹不能失去你。”

苏恋月微睁开眼，缓缓吐出货来，“爹，女儿……求您……”说完“您”字，她头一偏，已晕了过去。

苏老爷这一惊非同小可，万一宝贝女儿有个三长两短，他就是赚再多银子也没意义了。

“我的心肝，你可不能有事啊！还不快去请王大夫……”抱起女儿，他什么都不管了。

管事不甘心的喊道：“老爷，那李卧云要怎么处理？”

“先把他关到柴房去再说。”苏老爷已无暇顾及其他，匆忙的走了。

为什么？无数个为什么在李卧云脑中回荡，她为什么要这么扑过来替他挡棍子？自己对她并不好，既不尊重她，又曾对她无礼，照理说她应该恨透他，巴不得赶他出府才对，为什么她要救他？

管事气恼不已，本以为这次终于可以把李卧云赶出府，被小姐来这么一下，害他又得重新布置了。

“看来你的运气真不错，小姐这么护着你，究竟为了什么？难道你们之间真有不可告人的事？”实在太反常了，如果没有才真有鬼。

李卧云冷淡的睨他一眼，由得他去猜测，现在他只想知道她头上的伤怎么样了？严不严重？该死！她干嘛替他挨那一棍？

#### 第四章

---

一灯如豆。

今天是第几天了？

没算错的话，该是第五天了吧！

他被关在柴房里整整有五天了，他的手和脚全被绳子缚住；其实他们大可不需将他绑着，他不会逃的，起码在得知苏恋月伤势情形之前，就是要赶他也赶不走。

这几日三餐还是有人送来，心不甘情不愿的扔下饭菜，连手上的绳子也不帮他解开，就是存心要见他像狗一样趴在地上吃东西。

无妨！大丈夫能屈能伸，他就如他们所愿。看着专程来看他笑话的人在门外大笑，他不禁嗤笑他们的愚蠢，他们以为这点屈辱就想让他低头？真是一群愚不可及的笨蛋。

她的伤势严重吗？为什么都过了五日了一点动静也没有？难道……不，如果她有事，苏老爷第一个要杀的绝对是他，不可能到现在都没见到人影，到底情况怎么样了，他恨不得冲出去亲眼去看个究竟。

别让她有事！这个念头在他心中盘旋不去，自从爹娘相继病逝，除了自己之外，他再也不关心任何人，因为没有人对他好过，他又何必对别人好，他只觉得这世上的人都是自己的仇人，因此对于苏恋月的好意，他可半点也不领情。

直到那一棍朝她头上打去，他那心口上用恨意所建筑的坚强堡垒仿佛也被敲碎了一角，令他震撼不已。

该怎么样才能见到她？李卧云苦思良久，夜已经深了，或许他可以偷偷跑去看她一眼，凭这小小的柴房是锁不住他的。

喇啦！门上的铁炼被人解开了。

他小声的咒骂出一句，闭上眼睛装睡。

来人足音很小，轻手轻脚的走向他，李卧云能感觉到对方来到他面前，准是想来整他的人，就算四肢被缚，他也不是待宰的羔羊，直到吸进一阵极淡的香气，那熟悉的气味让他眼睛陡然一张。

“呀！吓了我一跳，我以为你睡着了。”昏暗不明的光线中，苏恋月头上绑着白布条，小手轻拍着胸口的俯瞰他，在烛火的映照下，美丽的容颜略显苍白。

李卧云瞪大双眼，惊讶得说不出话来。

“你还好吗？身上的伤可有上药？”几乎每次见到他脸上都会带伤，苏恋月拨开黏在他脸上沾着血的发丝，那血都已经凝固了。“这两天爹盯我盯得很紧，根本没机会来看你，老天，他们怎么把你绑成这样？一定又是管事的主意。”她费了好大的劲才将绳结打开，嘴里又叨叨絮絮的说：“我想你还是离开比较好，他们是存心害你，再待下去不晓得又会怎么样对付你……”

他都快忘了有人为他担惊受怕的感觉了，内心突然受到如此强烈的冲击，并揉和了莫名的感动，一时情不自禁地深深的吻上她的小嘴，恣意的吮咬一番；起先苏恋月还挣扎了一下，随即再也抗拒不了，彻底的沉沦在那肆无忌惮又狂乱的热吻中。

“你让我……担心死了，没事就好、没事就好……”他卸下心防，微硬的吐露内心的忧虑，在那小嘴上又啃又咬。

苏恋月嚤了一声。她早被他吻得晕头转向，忘记女子的矜持，更将道德礼教抛诸脑后，什么都不去想，等到两人都快喘不过气来，才将唇稍稍移开。

“你的伤要不要紧？大夫怎么说？”年轻炽烈的眸中闪动柔情。

“大夫说已经不碍事了，休息几天就好，你听我说……”她没忘了来此的目的是什么，“我这里有一些首饰珠宝你拿去当盘缠，你已经长大了，一个人也可以自立更生，趁现在外头没人看守快点逃走。”说着便将手绢打开，里头果真有好几支精致的珠簪和成对的翠玉耳环和项炼，全塞到他手里。

李卧云又全推还给她，“不，我不走。”

“你不走就等着被送到衙门了，爹已经相信了管事的话，任我说破了嘴也没用，听我的话……”她怕极了他去坐牢。

“不！我一走就是畏罪潜逃，这不就如了他们的意，如果你非要我走的话，那你就跟我一起走。”

苏恋月一脸错愕，“我怎么能跟你走，不可能的……”

他专横的个性听不得相反的答案，问：“为什么？难道你不喜欢我吗？”

你为我做了那么多，不就是因为心里喜欢我？刚才我吻了你，你也并没有抗拒，那代表你

已经接受我了不是吗？恋月，你说话呀！”

她被问得心乱如麻，“不要这样喊我，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我……只把你当弟弟……”

“我从来没有把你当姊姊，好，你不要我那样喊你，我就叫你恋月姊，这只是称呼罢了，我不在乎怎么叫，但不管你心里想什么，我就是要把你定了，就算你后悔当初救了我也一样，这辈子我都要你。”李卧云霸道的语锋一转，近乎乞求的说：“恋月姊，跟我走，好吗？”

他不在乎她年纪比自己大，也不在乎自己配不配得上她，世人眼中的门当户对都是狗屁，他就是要把她。

“我……我很想，可是那是不可能的事，我不能抛下爹一走了之，也不能让苏家因我而名誉受损，我必须考虑太多事……”若她不是苏家大小姐，爹不是只有她一个女儿，她绝对会跟他走。

李卧云不觉脸上露出狠色，“我看真正的原因是你想嫁进‘袁刀门’当门主夫人，你以为我会把你让给别的男人那就错了，只要在这里要了你，这一生你就是我的人，谁也休想碰你一下。”

“你不能这么做……云弟，不要……”她撇开脸避开他俯下来的唇，双手抵在身前推拒他的逼近，“如果你真这么做，我会一辈子都恨你……”

他将她压倒在身下，想要她的欲望超越了一切。

“那就恨吧！我不在乎……”他的大手滑进她的裙内，往上摸索到裤头的位置，正想一把扯下，身下的人儿已不再挣扎，只是全身僵硬的躺着，他抬起欲火氤氲的眼，瞧见她绝望的表情，不禁气得大吼一声，人随即跳开，刻意和她保持距离，将头埋在腿间以平复体内的燥动。

“云弟，你生气了？”将裙摆仔细拉平，她才敢接近他。

他闷闷的说：“我讨厌你这样叫我。”

云弟！云弟！就非得一直提醒他年纪比她小吗？又不是他愿意的，年纪小又怎么样，还不是可以让她快乐，可无损他的能力。

“你真是孩子气！”她笑道。

“哼！”他气得背对她。

“我出来太久，得在被发现之前赶回去，你真的不走吗？万一我爹真的把你送去衙门……”

李卧云赌气的回道：“那就让他们把我的头砍了，反正没人关心我。”

“你怎么能说出这种话？”她眼泛泪光，哽声的说：“你不觉得这句话太伤我的心了吗？我要回去了。”

他追上去，从后头搂住她，“恋月姊，不要生我的气，是我说错话了。”

“那么你是肯走了？”只要他平安无事，所有的努力都值得了。

“不，我不会走的，为了能继续留在你身边，我要抓出栽赃的人，证明东西不是我偷的，可是我人被困在这里怎么查。”这才是最困难的地方。

苏恋月掏出手绢帮他擦脸，“我去求爹给你几天的时间，只要我一直求他，相信他会答应你的，你就在这里忍耐几天，知道吗？”

“好，我听你的。”为了她，要他杀人放火都行。

“呵……”奉命监视的阿胖对此发现感到心喜不已。管事果然没有料错，小姐真的偷偷跑来看那小子了，进去那么久，谁晓得在里头干些什么，啐，还以为她多玉洁冰清，原来两人早有一腿了。

他就说嘛，小姐无缘无故对他那么好，原来是这么回事，他得赶快去通知管事这件好消息，这可是大功一件呢！

臭小子，不信整不死你。

“爹，您怎么可以出尔反尔？您不是答应再给李卧云一次机会，让他证明东西不是他偷的吗？为什么又反悔了？是不是管事又跟您说了什么？”苏恋月也只能这么猜想，为什么管事就非要跟云弟过不去？

苏老爷沉下脸，“那么你又为什么突然要退掉‘袁刀门’的亲事？”

“我……”她语塞。

他眯起精明的老眼，审视女儿脸上每个表情，“你老实告诉爹，是不是为了那姓李的小子？”

苏恋月神色丕变，“不是！爹，您怎么会这么想呢？我想退婚跟他完全无关，是真的，女

儿不会骗您。”

“还敢说没有骗爹。”他一掌拍向桌案，茶碗顿时摔碎了一地，“退婚是何等大事，不只我们苏家丢不起这个脸，‘袁刀门’更不可能轻易答应，除非你告诉爹是什么原因逼使你决定退婚，难道是人家‘袁刀门’配不上你？”

她拚命的在脑中构思种种藉口，“当然不是，爹，女儿是想‘袁刀门’也算是武林世家，而我们不过是平常百姓，女儿也不懂武功，将来难以夫唱妇随，恐会影响到夫妻感情……”

苏老爷震怒不已，“都是藉口！你为什么不说是舍不得离开那小子？”

“我……我……”她被她爹那痛心疾首的眼神逼得走投无路。

“恋月，你真是太伤爹的心了，想想自己的身份，凭他也配得上你吗？”

爹这十六年来辛苦的养你教你，可不是要让你去和一个卑贱的下人私通。”

最后一句话让她畏缩了一下，脸色刷白的直摇头。

“爹，我没有，您要相信女儿……”

“你还想否认？你看看这是什么？”他抖着手从袖内取出一支发钗，苏恋月一看，脸色更是雪白如纸，双脚都快站不住了。“这是不是你的？我还记得这是你十三岁那年，爹特地从苏州买回来送给你的礼物，你该不会忘了吧？”

“爹……”她掩嘴低泣。

苏老爷可谓心痛到了极点，“不要叫我，我没有你这种女儿，居然在自己家中做出这种败坏门风的事，幸好是管事先在柴房找到，万一是让其他下人看到，这一传扬出去，你的名节就毁了，将来还有谁敢娶你？”

“爹，您听我解释，事情真的不是您想像的那样，我跟云弟……”话未说完，一记火辣辣的耳光“啪！”的挥上她脸颊。

苏老爷痛苦的捂着胸口，喘着气说：“云弟？叫得多亲热，我苏家怎么会生出你这种不知羞耻的女儿？是我的错，我太宠你了，要是我平日管你严一点，今天就不会闹到这种地步了，是爹错了。”

苏恋月哭喊的跪下，“爹，我错了，请您原谅我。”

父女俩皆是泣不成声，良久，情绪才稍微缓和下来。

“你真的知错了？”他余怒未消的问。

“是的，爹要怎么惩罚女儿，女儿都没有怨言。”在亲情的压力下，苏恋月只能选择投降。

苏老爷这才转忧为喜，伸手扶起女儿，“好，你先起来，那么我们和‘袁刀门’的亲事仍然算数，他们决定十天后少门主继位的那天，同时派人来迎娶，等你嫁过去便会知道爹的选择是对的，你绝对不会后悔的。”

她眼露哀伤的颌首，“那么可否请爹答应女儿一个要求？”

“什么要求？”

“请爹放了李卧云，他真的是无辜的，只要爹不再为难他，女儿会乖乖的等待袁家的花轿来迎娶。”

苏老爷经过再三的斟酌后才妥协，一切等女儿出阁后再作打算。

“好，爹答应你不再计较，就当这事从没发生过，只要他还愿意可以一直留下，直到想离开为止，不过爹也有个条件。”

“爹请说。”她为云弟总算可以不必坐牢而开心。

“我不准你再见他，从这一刻到‘袁刀门’来迎娶之前，你都得待在房内，一步也不许踏出去。”

她脸色一黯，相见不如不见，这样也好。

“女儿答应您，绝不再见他。”

“李卧云，这里不是你能来的地方，滚开！”在苏恋月所居住的绣房前站着两名守卫，见他一靠近立刻出声斥退。

思念的煎熬催促着他来到这里，和那扇门遥遥相望，他巴不得此刻能看穿它，好瞧一眼屋里朝思暮想的人儿。

恋月姊，我知道你在里面，为什么不出来见我？他在心底狂喊。

“还不走！”守卫又叱道。

他握紧拳头，本想大闹一番，终于还是牙一咬地转身离去。

“小姐，他走了。”碧珠在门缝瞄了一眼说道。

苏恋月凄楚一晒，默不作声的在宣纸上写下崔郊的“赠诗”。

公子王孙逐后尘，绿珠垂泪滴罗巾。

侯门一入深似海，从此萧郎是路人。

碧珠不懂上头写着什么，心想必定是和李卧云有关，看着小姐一天比一天消瘦，不用等到花轿来抬，恐怕小姐到时已经香消玉殒了。

“小姐，你……真的那么喜欢他？”小姐怎么会喜欢上李卧云那种顽劣的小子，论人品、家世，他怎么样也比不上袁少门主，真是让她想破脑袋也想不通。

“喜不喜欢已经无关紧要了，再过三天我就要嫁进‘袁刀门’，成为袁家的媳妇，就该把他忘了。”她一脸平静，把对命运的无奈和悲伤藏在心底深处。

碧珠安心的笑了笑，“小姐能这么想就好了，奴婢听说‘袁刀门’在武林中的势力很大，小姐就快当门主夫人了，想来就很威风，奴婢跟着小姐也沾光不少。”

“威风吗？”她挤出笑。

“是呀！听说‘袁刀门’少门主虽然年轻，武功却很厉害，长得又是一表人才，有多少人想要攀上这门亲事，小姐真是幸运，能嫁给这么一位如意郎君，奴婢也替你高兴。”

苏恋月朝她一瞥，“你哪来这么多的‘听说’？”

“是奴婢特地四下打听来的，好让小姐不再犹疑，能放心的出阁。”她可是用心良苦。

“小姐，你就什么都别想，安心心的等着当袁夫人吧！”

满心的疑问无人能解，李卧云越想越不对，府里头最近几日好像在进行什么事，每个人忙进忙出，似乎只有他是最清闲的。

“李卧云，你在发什么呆？事情都做完了吗？”长工阿胖奉命暗中盯着他，不想让他坏了大事。

他实在不想和这种人说话，可是苦于无人可问，想了想还是开口。

“大家这几天都在忙些什么，府里是不是有什么事？”

阿胖可个二五八万，“反正有事也跟你无关，你只要干你的活就够了。”

“哼，别说得这么好听，或许连你也不知道什么事。”李卧云灵机一动，改用轻蔑的口吻说道。

这一招激将法立即见效，马上把话套出来了。

“谁说我不知道？大家都在帮大小姐准备嫁妆，再过几天大小姐就要出阁了……啊！”阿胖蒙住自己的大嘴巴。他怎么说溜嘴了？这下惨了。

李卧云大惊，双手揪住他的胸口，“你说什么？大小姐要出阁了？我不相信，你一定是在骗我。”

“对……我在骗你，你不要相信我的话。”要是让管事知道，他不死也要剥层皮，都是他这张嘴多事，被那小子一激就全招了。

“少跟我来这套！你给我说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李卧云大吼。

阿胖老羞成怒，“你这是干什么？你是什么人，我为什么要跟你说？把你的手拿开！大小姐出不出阁干你什么事？你吼什么吼？”

“那么是真的了，她真要嫁人了，为什么？为什么？”愤怒掩盖了理性，他只想问个明白，“我要去找她，我要亲耳听她跟我说……”

“你去也没用，大小姐是不会出来见你的。”看他痛不欲生的样子阿胖就乐，又在背后捅他一刀，“别以为没人知道你心裏在想什么，以为巴上了大小姐，将来苏家的财产就全是你的，也不先掂掂自己的斤两，你怎么跟袁少门主比。”

李卧云目光欲裂，“你乱说！”

“嘿……我有没有乱说，天知、地知、你知、我知，那夜大小姐偷偷跑到柴房看你，一进去就是半个时辰，谁晓得你们在里头干了些什么好事，不要以为神不知鬼不觉……哇！”阿胖惨叫一声，脸上已经挨了一记猛拳，鼻孔血流如注，惨不忍睹。

“我警告你，嘴巴再不放干净点，我就要你的命。”李卧云咬牙切齿的说。

阿胖捂住鲜血直流的鼻子，“你敢做就别怕人家知道，小姐可是金枝玉叶，你以为她会跟着你这穷小子吗？哼，别作梦了。”

“她不会抛下我嫁给别人，我要去找她问个清楚。”这一定不是真的，恋月姊绝对不会跟其他人一样弃他而去，她一定是被逼的。

“你要上哪儿去？”管事在旁边已经不知站了多久。

阿胖弯着腰，头垂得低低的，“管事，我……”

“哼，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要你办件小事，被人三言两语就套出来，真是没用。”他冷着脸训了阿胖一顿后，望向李卧云，“这件婚事是大小姐亲口答应的，你信也好，不信也罢，都再也与你无关，你最好老实一点，不然就要你卷铺盖走路。”

李卧云讽笑，“你以为我爱待在这里吗？让开！别挡着我的路。”

“如果你要大小姐死的话，你就尽管去。”管事好整以暇的说。

他脚步一顿，“什么意思？”

“这话应该问你，一旦你和大小姐之间的私情被揭发了，你想大小姐还有脸活下去吗？‘袁刀门’的人自然不会要一个曾和下人苟合的媳妇，一旦退了婚，老爷的面子又该往哪里摆？这可是会被世人传为笑柄的。”

滔天的怒火像火山岩浆般喷起，李卧云铁青着脸，以一种杀人的目光瞅着他们。

“你这是在威胁我。”话从他的齿缝中一一迸出。

管事露出狐狸似的狡诈笑容，“这难道不是事实吗？”

他深吸口气，嘶声的问：“你们又是用哪一只眼睛看见？我碰她的时候，你们都在现场吗？”

不能原谅！这两人都是死有余辜。

阿胖还不知死活的说：“是我亲眼目睹她从柴房出来衣衫不整的样子，好像刚在草堆里打滚过，抱千金小姐的感觉不一样吧？爽不爽？”

李卧云握紧的拳头咯吱咯吱的响，“你全都看见了？”

“细节当然没有，不过，只要有眼睛的都看得出来里头发生什么事，你不承认也没用。”阿胖再说道。

“我劝你识相点，不要乘机闹事，除非你一点都不把大小姐放在心上，那就另当别论了。”见目的达到，管事也不再罗唆下去。他不能让这小子妨碍自己多年的计划，为苏家卖命这么多年，终于快让他等到了，绝对不能前功尽弃。

李卧云双眸阴鸷的目送两人走远，心中的恶魔在大叫着要这两人全都下地狱去。不论他们用再卑劣的手段对付他都无妨，可是，他绝不允许有任何蜚短流长中伤到恋月姊，为了保护她，要他杀人放火，他也愿意。

咦？外面在吵什么，怎么乱烘烘一片。

苏恋月才走到门边，碧珠已经跌跌撞撞的冲进来了。

“小姐，不好了……小姐，出事了……”

“有话慢慢说，发生什么事了？”她问。

碧珠喘得上气不接下气，吞咽了一下，“小姐，有……个长工被人杀了，身上被砍了好几刀，死得好惨……”

“什么？怎么会这样？”苏恋月一时也愣住了。

她急得跳脚，“有人看见……杀死长工的凶手是谁了，现在府里上上下下都……在找他，说不定他……会跑来找小姐。”

“找我？为什么？”

“小姐，那个杀人凶手就是李卧云呀！”当碧珠听到这消息的时候也吓呆了，何况是苏恋月。

苏恋月只觉得整个人往下陷落，要不是碧珠及时搀住她，她真会被地心引力给吸进了去。

“小姐，你振作一点，可别昏倒啊！”

“不可能！云弟不会杀人的，一定是有人搞错了……”慌乱的泪水不知不觉的淌了一脸，如今，她就连站稳的力气也没有。

“是真的，有人亲眼看见他行凶，老爷已经叫人去报官了，现在大家都在到处找他，这次他真的死走了，就是神仙也救不了他。”

一股勇气从体内冒起，苏恋月飞快的冲向门口，“我要去找他，我要见他……”

“小姐，太危险了，你不要去啊！”碧珠在后头大叫。

云弟！云弟！你怎能这般糊涂？杀人偿命，你又有几条命可以还？

“恋月姊！”一条黑影从暗处窜出。

苏恋月定睛一看，正是她急于寻找的人，“云弟，你……”见到一把沾满血迹的凶刀握在他手上，她已不需要再多问了。“你真的杀人了？”

“不错，因为他该死！”他不后悔。

她愤怒的抡起小拳头猛往他捶去，“你怎么可以这样？我拚命的想办法救你，就是不想让

你被抓到衙门去治罪，为什么你还要这么冲动？为什么？

“你要我怎么办才好？”

“恋月姊，我怎么样都无所谓，可是凡是对你不利的人，我都不会让他留在这世上，现在我还得再杀一个人。”那个管事才是始作俑者，更加该死。

“你还要杀谁？衙门的人就快来了，你赶快逃吧！”

李卧云扣住她的手腕，“跟我走，我会照顾你一辈子。”

“我……”她才要说些什么，就听见一声尖叫。

碧珠一看见李卧云使用高八度的尖嗓子嚷了起来，“你这杀人凶手要干什么？快放开小姐，来人……”

苏恋月连忙捂住她的嘴，“碧珠，不要叫！你要是敢叫人来，我就不要你了，我不是在跟你开玩笑。”

她瞪大眼睛看着苏恋月，又瞧瞧李卧云，勉强点头同意，捂在她嘴上的手才松了开。

“我要你当作没看见他，知道吗？”她不能冒险。

碧珠呐呐的问：“可是……小姐，他……”

“没有可是。”她厉声的说。

李卧云一听喧哗的人声渐渐往这里来，看来时间不多了。

“恋月姊，我们走！”

她也感觉到有一群人正朝这里而来，摇晃下头，“行不通的，云弟，带着我只会拖累你，我爹更不会轻易放过我们，唯今之计还是你先逃出去找个地方避避风头，不要再犹豫了，听我的话，快走！”

“没有你我不走……”

苏恋月绷起脸，“你已经不听我的话了吗？”

“好嘛！我听就是了，可是恋月姊，我绝不会让你嫁给别人，你千万要等我来接你。”他死都不怕，就怕连她也不要他了。

她含泪允诺，“我答应你，一定会等你来。”

急促杂沓的脚步声更近，已经到了不得不分离的时候了。

“快走！”她大喊。

“他在那边！不要让他逃了……”管事的后头跟着一大群衙门的官差，来势汹汹的冲向她们。

李卧云熟悉府里每个角落，一钻就不见人影。

“他不是故意要杀人的，你们不要抓他……”苏恋月大叫着要阻止众人继续追去，见苏老爷也在其中，她像找到救星般的抓紧他的手臂，“爹，求求您饶了他，他真的不是有意的，啊……”

一记又脆又响的耳光甩在她脸上，苏老爷一脸的欲哭无泪。

“你疯了是不是？还是那小子会作法，把你的魂全勾走了？恋月，你一向是最听话懂事的孩子，为什么会变成这样？你知道爹看了有多心痛吗？”

她紧闭下眼，任泪水狂流，“爹，您不会懂的……”

天晓得她多压抑自己真正的本性，努力当个乖巧柔顺的大家闺秀，可是当李卧云一出现，她叛逆的灵魂仍然不由自主的一步步被他狂傲不羁的个性所吸引，难道选择自己所爱，一辈子跟喜欢的人长相厮守也这么困难吗？

“不管我懂不懂，这次他杀了人，谁也无法再护着他，那小子就等着被斩首示众了。”为了让女儿死心，苏老爷绝不会让他再活下去。

“不！”她低叫一声，脚下的地像裂了个洞，人也跟着往下坠了。

碧珠惊喊的接住她，“小姐……”

快逃！云弟，快逃……

那是她昏迷前最后的意念。

## 第五章

---

他还不能死。

尾随在后的官差紧追不舍好几次他都差点被逮到，无论如何他绝对不能被抓，只要让人抓到就是死路一条，他死了，恋月姊就会属于别的男人。不行！

除了他谁也休想拥有她。

“有人见到犯人逃出城了，我们快追……”官差一发现他的行踪，个个卯足了劲非逮他归案不可。

李卧云逃出了城门，一时不知该何去何从，加上走得匆忙，身无分文，刹那间有种天地之大，竟无他可容身之处的悲哀。

“找到犯人了……”

远处传来的叫声让他发足狂奔，他绝不能被抓到。

“李卧云，你逃不掉了，快快束手就缚吧！”

“不要跑……”

风在他耳边呼啸而过，他只想着要如何才能逃离官差的追捕，途中他跌了好几次，很快的爬起来继续跑，即使已经跑到全身虚脱，气喘如牛，只要他还有一口气在，绝不甘愿就擒。

“不要再跑了，李卧云，你是逃不掉了……”为首的捕头比个手势，其他人随即分成两路包抄。

李卧云不去理会他们在叫些什么，一径的往前跑，直到……

“糟了！是断崖，前面已经没路了。”他才想要回头，身后的官差也已经赶到，将他团团围住。“不要过来，谁敢靠过来我就杀了谁……”

他俯视着高达数千丈的断崖绝壁，几乎可以想像出肉体经撞击后必是粉身碎骨，死亡并不可怕，他只是不甘心就这么屈服了。

“李卧云，别再作困兽之斗了，你偷窃不成，愤而行凶杀人，罪证确凿，还是乖乖跟我们回衙门去吧！”捕头上前说道。

“我没有偷任何东西。”要他承认莫须有的罪名，想都别想。

“人证、物证俱在，你还敢狡辩？苏家的管事可以证明你平日就垂涎苏大小姐的美色，屡次意图勾引，后被老爷发现因而受到责罚，没想到你尚不知悔改，竟欲偷取库房中的钱财，被死者发现而将其灭口，罪无可恕，今日非将你逮捕归案不可。”

李卧云整个人激动起来，咬牙切齿的吼道：“他竟然随便将罪名加在我身上，当时我应该第一个杀了他才对，这笔帐我就是到了黄泉也要跟他算清楚。”

“有什么话回去之后对大人说，就算有冤屈，也有大人为你作主，不要再做无谓的抵抗了。”捕头用眼角示意众人慢慢靠过去。

“为我作主？哈……”他笑中带泪。

“有什么好笑的？”为了分散他的注意力，捕头虚应着问。

“你们以为我是傻子，会相信你们所说的屁话吗？”李卧云唇上掠起讥诮的笑，“怕是我一被你们抓回衙门，恐怕连审都不必审就以罪大恶极的名义押出去斩了，别想否认，因为我若没死，只怕有人晚上会睡不安宁，是不是？”

捕头眼神一闪，“大人向来公正廉明，绝不会不经问审便判刑。”

“公正？连老天爷待我都不公了，我还能相信什么？再说官无不贪，你们那位大人会放弃这么好的机会吗？我倒是很想知道我这条命值多少银子？”

“你……李卧云，我们是好话说尽，若你再拒捕，结果还是死路一条。”

他露出了真面目，苏家的管事的确在衙门里从上到下全都打点过了，他是非死不可，就算他不是死在刽子手的刀下，也一样会死于断崖之下。

李卧云大笑不止，“好，至少这样让我作个明白鬼，将来作了鬼也晓得该向谁索命。”

“动手！”捕头喝道。

官差们旋即一拥而上，李卧云在凄绝的笑声中转身往崖下一跃，众人惊诧的看着他的身形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跳下去也好，省得我们费事。”说完，完成使命的一干人便离开了断崖。

片刻之后，一把遗落在崖边的短刀被人拾了起来，是那位脸上有烧疤的男人。

“爷？”他将东西递到戴着斗笠的主子面前。

刀锋上的血迹令人触目惊心，斗笠下的薄唇反倒掀起邪诡的笑。

“很好，去吧！”

赫连平躬身一揖，以“千斤坠”的高深内功纵身跃下断崖。

崖上的狂风吹得那位断臂的神秘人袖管啪啪作响，像是妖魅的邪魔振动着羽翅，准备在平静的人间兴风作浪。

“放我出去，爹，放我出去……”

苏恋月不停的捶打房门，捶到两手红肿，嗓子都叫哑了，而苏老爷这次是吃了秤砣铁了心，对她来个不应不睬，心想明天袁家的花轿来迎娶之后，女儿一旦过了门自然就会认命了。

“爹，您不能这样关着女儿，爹……”她哭喊得喉咙都痛了，“爹，我求求您，让我去祭拜他一下，起码……这是我唯一能为他做的事，他一个人孤零零的躺在……断崖下，我……”

想到从那么高的地方摔下，肯定是血肉糊、身首异处，可怜他死状凄惨，竟连个为他上香烧纸钱的人都没有，教她情何以堪。

“你为了我杀人，我却连这点小事都无法为你办到。”她自责甚深的喊道：“云弟，你真傻，为什么要跳崖自尽呢？至少你活着我还可以想法子救你，你真是太傻、太傻了……你不是说一定会来接我吗？你怎么可以死……”

说到最后，她已泣不成声。

碧珠端着晚膳进来，就见她蹲在门边哭得肝肠寸断，叹道：“小姐，人死不能复生，你再难过也没用，明天你就要出阁了，得早点休息养足精神，还是把他忘了吧！”

苏恋月在她的搀扶下起身。

“碧珠，我爹呢？”她问。

“老爷和管事正在书房里谈明天的事情，小姐，你别再胡思乱想了，这两天你只喝了一点水，一粒饭也没吃，身体怎么受得了，来，这些都是小姐最爱吃的菜，奴婢特地要厨子煮的，你就多少吃一点吧！”碧珠为她盛上一碗饭，软言相劝。

她郁郁的提起箸又放下，“我真的吃不下，碧珠，你让我到娘的花园里走一走，或许心情会好一点，比较有胃口吃东西。”

“小姐，不是奴婢不肯，而是老爷有令，在花轿没到之前，小姐一步都不能踏出去，奴婢真的很为难，你就忍耐到明天吧！”

明天花轿一来，她跟云弟就真的再也没机会见到面了，她必须想办法见他一面，至少生要见人，死要见尸，将他的尸首好好的安葬，免得曝尸山野，也算是为他尽了点心力。

苏恋月细嚼着嘴里的菜肴，心中暗潮起伏。若是等到明天，那就太迟了，一时，她的眸子忽地定在桌案上的白瓷花瓶，做着某种决定。

“碧珠，对不起。”

碧珠不解地问：“小姐为什么要向奴婢道歉？”

“我刚才不该强人所难，你只是尽本份作事，我不该勉强你。”

碧珠笑了笑，用笃定的口吻说：“小姐别这么客气，其实老爷也是为了你好，再怎么袁少门主在各方面的条件都不知比李卧云强上多少倍，待小姐过门后见着了未来姑爷，一定会回心转意的。”

“我知道。”苏恋月回答得言不由衷。

“小姐能够了解就好，奴婢好担心你会想不开。”她走到床头整理着被褥，背对着苏恋月又说：“依奴婢的感觉，小姐只是同情李卧云的遭遇，把他当成弟弟一样疼爱如此而已，哪能把它和男女之间的感情混为一谈。”

苏恋月悄悄的来到碧珠身后，大大的吸口气，将手上的花瓶往她头上敲去，她马上应声往榻上倒去。

天啊！她真的做了，看着碧珠一动也不动，苏恋月连喘气都不敢。

“碧珠！碧珠！”连唤了几声都没反应，苏恋月才抖着手探下她的鼻息，总算松了口气，“对不起，真的很对不起，碧珠，我是不得已的，请你一定要原谅我。”

她手忙脚乱的脱下碧珠身上的衣物与自己交换，就连发式也跟她一样，然后让碧珠躺在床上冒充自己。

“爹，这是您逼我的，我已经无法可想，只好出此下策，请原谅女儿，等我祭拜过云弟之后，会回来向您和袁家认错。”

她原是这么打算的，无奈人算不如天算，那一夜她假冒丫鬟离开了苏家之后，从此人事全非，就再也没机会进家门了。

“阎宫”，一个令黑、白两道忌惮的名字。

约莫从五十年前开始，有座不知名的小岛便为附近以捕鱼为生的渔民所畏惧，谁也不敢为

了多捕点鱼冒着生命危险靠近一步；曾经有人不信邪，结果第二天大家发现的是一具惨遭凌迟的尸首，于是，这座被渔民称为通往地狱之门的“地狱岛”便成为当地人的禁地。

各种荒诞的传说纷纷出笼，有人说曾亲眼目睹岛上居住着一群青面獠牙的妖魔，个个背上长了一对黑色的翅膀，能在空中飞行；也有人说它们爱喝生血、专吃人肉，不管是男女老少全都不放过，数十年来在渔民的以讹传讹之下，“地狱岛”更成了人们眼中既好奇又惧怕的地方。

这座被多事的人冠上名号的小岛，也只有江湖中人才知晓它便是白道的死敌——魔教“阎宫”的所在之地，已鲜少人记得“阎宫”是如何在江湖中窜起，只知它行事低调，我行我素，唯我独尊，加上只要一出手便不留情，成了自诩为武林正道人士的眼中钉，尤其是被尊称为“阎皇”的历代宫主，不仅传承一身的武林绝学，更是手握黑道各门派生杀大权的“阎皇令”。

李卧云得知下令救他的人竟是阎皇本人时，真有说不出的意外，要不是他的身体被崖壁上的树枝勾住，只怕早已是尸骨无存，赫连平将他救起后，严重的外伤和受到撞击而骨头断裂的内伤，让他在生死边缘徘徊不去，昏昏沉沉的躺在床上休养了近半年才得以康复。

或许在外人眼中“阎宫”是恶名昭彰的魔教，也是人世间妖魔聚集的所在，可是对李卧云而言，却是再适合他不过了，在这里的每个人背后都有一段不堪回首的过去，同样是被世人所遗忘抛弃的一群，只有在此地，他才有种找到同伴的感觉。

李卧云身体复元之后的两年多来，为了报仇，他专心练功习剑，虽然根基打得晚，但凭借着聪明的头脑和勤奋苦学，以及一股超乎常人的狠劲，进步的速度可谓是相当惊人。

这段日子他几乎是心无旁骛的将全副精神放在练功上，但他明白，在他的内心某个角落，仍存在着一个人的影子。

他失约了，没有照约定去接她，经过了三年，只怕她早已嫁进了“袁刀门”，成了另一名男子的妻子，但是他不会放手的，即使她已为人妻、为人母，依旧是属于他一人的恋月姊，他誓言将她夺回。

“赫连护法请留步。”李卧云叫住也是救命恩人之二的赫连平。

赫连平旋过身，“李公子有事？”

“我知道未经许可不准随意离岛，但请代为禀告阎皇一声，说我有要事必须离开几天，还望阎皇宽容。”

赫连平目不转睛的看他，“你要回昌平县？”他的表情像是早就猜到了，“阎皇已经预料到这一天，只是没想到你能忍这么久，直到今日才提出这项要求。”

“那么阎皇是同意了？”阎皇真是个人让人猜不透的人。

“自是当然，李公子还未入我‘阎宫’，‘阎宫’的规定自然约束不了你，不过等李公子办完了事，还决定留下来的话尽可以重返岛上。”

李卧云惊喜不已，“是真的吗？”

赫连平眼中射出异样的光彩，“‘阎宫’的人说话算话，况且这是阎皇的命令，李公子，‘阎宫’期待你的加入。”

“赫连护法，阎皇为什么对我这么好？不只救了我，还将‘阎宫’不外传的武功传授给我？”

赫连平笑得像团谜，“虽然世人都认为‘阎宫’的人冷血无情，没心少肺，不过对于自己的同类，我们还是好好保护的，以后你就明白了，好好去办完你的事，说不定那对你也是一项考验。”

李卧云听得似懂非懂，只是他从来就不是会将好运往外推的傻瓜，况且他等这一天等得够久了。

三年前挂着“苏府”的匾额，如今苏字换成了邱字，这里当家的也不再是苏老爷，而是被昌平县的百姓在背后不知诅咒过多少遍的邱满生。

邱满生唯利是图，眼中除了白花花的银子之外，再也看不见其他东西，吝啬小器不足以描述他于万一，为了钱，再多伤天害理的事他也干得出来，不然，苏家的产业也不会就此落在他手上。

在苏家苦熬了二十年，演活了忠心耿耿的角色，将深沉的心机隐藏在那张伪善的面具后，当苏老爷因爱女逃婚，不知去向，一桩好好的婚事闹到满城风雨，一时怒火攻心，承受不了这突来的打击和难堪，最后一命归阴，等不及到他百日，邱满生不知使了什么卑劣手段，在一夜之间鸠占鹊巢，成了苏家财产的继承人。

若这时还有人不知邱满生是谁，那未免太迟钝了。

他从管事一跃成为家财万贯、坐拥无数田产的邱老爷，以一张伪造的文书，辩称是苏老爷临终所托，与官府挂勾，侵占了原为苏家的一切，昌平县百姓迫于他的淫威，无人敢为苏家伸张正义。

此时堂上的邱满生正喝着杯中的醇酒佳酿，意气风发的大笑。

“老夫敬你，祝大人官运亨通，此次回京能一帆风顺。”

“哈……多谢尊口，本官能有今日，可说全仗邱老爷的了。”昌平县县令曾友笑得两眼一眯，“难怪先父会为本官取这‘友’两个字，到这把年纪才真正的有了。”

“岂只有，往后老夫还有更多的事要麻烦大人，当然谢礼是不会少，保证让大人的官位越做越大。”

“那真是太感激了。”这下可真是赚翻了。

“我和大人这三年来合作得相当愉快，等大人回了京，捞到更多油水，说不定早把我忘得一干二净了。”

“本官可不是忘恩负义的人，怕只怕是邱老爷你先忘了本官的存在，放我一个人在京城自生自灭。”曾友嘴这么说，却一点也不相信他，像邱满生这样的人，连对自己有恩的苏老爷都敢谋害，还有什么事干不出来？

“大人就是太多疑了，难道对我还不能完全信任吗？”邱满生皮笑肉不笑的说：“对了，大人过两天就要上京，一点小礼物不成敬意，就算是给大人送行，还请大人笑纳。”

两名家丁扛来一只箱子，盖子一掀，在场的人几乎要闪了眼，那金黄色的炫丽光芒刺进了曾友的眼睛。

“这……都是要给本官的吗？”这些少说也有上万两，这辈子他还没看过这么多钱，一时间，他以为自己是在作梦。

邱满生笑看他贪婪的神情，“大人现在可相信老夫的诚意了？”

“相信、相信。”曾友两手捧着沉甸甸的金元宝，嘴都笑歪了。

“大人，你这一走，应该不会留下什么把柄吧？”他问。

曾友连眼睛都舍不得移开，“放心，所有的证据都被本官销毁了，就算想查也查不到任何蛛丝马迹。”

“俗话说小心驶得万年船，不怕一万，只怕万一，谁晓得来接替大人位置的是什么样的人，要是给他查到什么，我们两个可都逃不了。”

“本官明白。”他才开始享，可不想丢官坐牢。

邱满生再为两人各斟上酒，“那就好，老夫再敬大人，今天我们要喝个痛快，大人可要不醉不归喔！”

“好，乾！”想不到他曾友活到五十岁，才圆了升官发财的美梦，值得好好的庆贺一番；几杯黄酒入肚，话匣子自然也开了，只听他舌头不太灵光的问：“都找了三年，还没有苏小姐的消息吗？呃，要不要本官帮你？”

邱满生摇了摇头，“我不想把事情闹大，她不回来也好，要是真的回来了，我也有办法对付她。”邱满生早就拟好对策等苏恋月来自投罗网，可是她却一直没出现。

曾友挑了挑眉，比了个手势，“难不成你想……杀人灭口？太可惜了，据说苏小姐是个标致的小美人，过了三年想必已是个大美人，杀了多浪费。”

“不杀她，要是让她有机会到京里去告上一状，眼前好不容易得来的名利权势全成泡影，大人的升官发财梦可就破灭了。”

“对、对，留不得，千万留不得。”曾友吓得酒意全消。

邱满生想了又想，“就不知她这三年躲在什么地方，竟连亲爹死了也没回来奔丧，难不成她也死了？”

“如果她死了，我会要你们两个一起陪葬。”矗立在大门口的人寒声道。

邱满生和曾友惊得从椅上跳起，邱满生喝道：“你是谁？你是怎么进来的？”

他并没有马上认出眼前的人。

李卧云冷嗤一声，嘲弄的笑说：“要进来还不简单，你可真是贵人多忘事，管事，才三年不见就把我给忘了，太让人失望了。”

“你……”他双目陡地凸爆，面色如土，“你是李卧云？不可能，他已经摔下断崖死了，不可能还活着。”

面前的年轻人怎么可能是早该去投胎的李卧云？可是那双不驯的眼神又明明是他，怎么会这样呢？他不是被官差迫得走投无路最后跳下断崖自尽了吗？

“不错，我是摔下了断崖，可是现在我又从地狱回来了，没有拉着你们一块下去作伴，我怎么舍得去投胎呢？”

曾友吓得快尿裤子了，“你……想干什么？本官可是朝……廷命官，你不能乱来……不然可……是重罪一条。”

“就算天皇老子来，我还是照杀不误，三年前你们两人互相勾结欲置我于死地，可惜我的命太硬了，在鬼门关转了一圈又回来，今天这笔帐也该算一算了。”

李卧云跨前一步，唇上的笑意令人寒毛直竖，“说！你们两个谁要先来？”

“来人呀！有刺客，快来人……”曾友从脚底开始发凉。

屋外的官差和家丁听见叫声冲了进来，李卧云“咻”一声将剑尖指向曾友，“全都不许过来，不然我先拿你们大人开刀。”

曾友吓破了胆，嘴里直嚷：“你们都……不要过来，李大侠饶命！本官也是一时财迷心窍，罪魁祸首其实是他，所有的阴谋也都是他一人设计的，跟我一点关系也没有。”此刻他只求活命，哪还管得了同伙的死活。

邱满生一脸忿忿不平，“你居然敢出卖我？”

“这本来就是事实……”钱可以再赚，命可只有一条。

李卧云沉下脸孔，对众人说：“冤有头，债有主，我要找的是他们，其他人想活命就给我滚，不然待会儿一个也走不了。”话还没说完，官差与家丁一个个像有鬼在追似逃得无影无踪。

“你们别走哇！我命令你们留下来保护本官……”曾友迭声哀叫。

李卧云冷眼欣赏着两人临死前的挣扎，“众叛亲离的滋味如何？让人看了真是过瘾极了，是不是？”

“你说吧！你要……怎么样才肯放过我？只要你……饶我不死，就算要我把……所有的财产都……给你也可以，只要你放了我，什么条件……我都答应。”邱满生猛打哆嗦的问。

“我不想听你说那些废话，我只问你一句话，小姐为什么没有上袁家的花轿，她究竟上哪儿去了？是不是被你们害死了？”

削铁如泥的剑锋抵着邱满生的喉咙，差点让他岔了气。“不……我没有杀她，小姐她……在花轿来的前一晚就……逃婚了，从此没有再……回来，我真的不知道她去那里，你……要相信我。”

李卧云低头寻思。恋月姊真的逃婚了？那么她会上哪儿去呢？时间过了这么久，一个弱女子流落在外，要是遇上危险怎么办？

邱满生见他兀自发愣，见机不可失，轻轻的挪动身体……

他眉锋一挑，“你以为你还能逃到哪里去？”一张上黑色丝绸的帖子缓缓飘落在地上，“收下这张‘阎皇帖’乖乖的到地狱去报到吧！”

两人瞪着一双惊恐的眼睛，身体再也无法动弹……

后来据说听见邱满生、曾友发出惨叫声的人，都认为那是他们听过最可怕的声音，像来自于阴间。

根据目击者描述，屋里的两具尸首因一剑穿心而亡，，剑法之犀利让人胆寒，而地上躺着一张诡异的黑帖，翻开帖子，斗大的红色“死”字以草书的方式写在其中，狂妄的昭告世人。

没有人知道“阎宫”为什么要杀这两人，而且其中一名还是朝廷命官，可是谁也没有胆量去追查，从此这桩杀人事件便成了悬案。

## 第六章

---

九年后

小岛上并不像外传般四处有人把守，单靠处处摆设的阵式，错综复杂的程度，就足以防止外人侵入，想要顺利通过，除了要凭藉几分运气，还得要有胆识，武林各大高手不乏惨死在阵式内，就连“阎宫”本身的帮众也不敢随意走动，就是唯恐误触而白白送了命。

不过显然还是有人例外。

树林间响起可爱清扬的咯咯笑声，两条如彩蝶般的身影掠过树梢，以绝顶轻功在比赛谁的速度最快。

“乐乐，你再不快一点，小乌龟的名号就非你莫属了。”

“我才不要当小乌龟。”

“那你就快一点，要是我赢了，你就得喊我姊姊。”

“才不是，我才是姊姊。”

“我才是……”

两人一面吵嘴，脚下可没一刻歇息，几个起落，已从小岛的这端飞到那端，这是她们每天的例行公事，偏偏两人的轻功又在伯仲之间。

“停！我累了，先休息一下吧！”其中一人翩翩的降落地面，就近找棵树下坐着，拿起系在腰间随身携带的水袋，往小嘴灌了几口。

另一人鼓起双颊跃到她身前，“东方乐乐，你不要每次都先喊停，输赢都还没比出来，怎么可以休息？起来！我们再比一次。”

“不要了啦！人家好累，明天再比好了。”她圆圆的小身子像块烂泥似的瘫在地上，再也使不上力。

东方威威一脸受不了的表情，“真是不好玩，这样我们这辈子谁也当不成姊姊，乐乐，都是你，你要是不比就代表弃权，那姊姊就是我。”

“我才不要喊你姊姊，姊姊应该是我。”她不服气的说。

“是我！”

“是我才对！”

两张一模一样的脸孔互瞪着对方，因为她们是孤儿，所以没人确定谁才是姊姊，谁才是妹妹，再说两人不只五官相似，就连身材体型、声音都几乎完全一样，穿上同样的衣服，若不是性格上回异的差别，只怕很难分辨出谁是谁来。

“不跟你吵了，我已经没力气了。”东方乐乐有气无力的说。

东方威威瞪大杏眼，“你每餐吃那么多碗饭都吃到哪里去了？我看你该改名叫小懒猪，一天到晚只知道吃，当你的姊妹真是丢脸死了。”

她一声也不吭的由着她骂，反正两人从在娘胎就吵到现在，不听反而不习惯，爱吃有什么错，只要是人都要吃东西，不然就死翘翘了。

“乐乐，你再不认真一点，我就跟乾爹说，说你偷懒不练功夫，要他罚你一餐不准吃，看你能怎么办。”

果然东方乐乐一听，什么精神都来了。

“不可以、不可以，好威威，我跟你比就是了，你可千万别跟乾爹说。”

要她少吃一顿等于要她的命，“不过能不能等我吃饱了再比？”

“还要吃？你一天到底要吃多少东西，小心变胖了，以后没男人敢要你了。”

她真快被这孪生姊妹给气炸了。

“没有人要就算了，只要有得吃就好。”在东方乐乐的心目中，除了乾爹和威威之外，再没有比吃更重要的了。

东方威威翻个白眼，“那你就留在岛上让乾爹养你一辈子好了，我永远都不要理你了。”

老天爷干嘛把她和这小懒猪生成姊妹，要不是外表相像，谁也不会相信她们是一对双胞胎，因为个性真是差太多了。

她气呼呼的跺着脚走开，东方乐乐见她真的生气了，赶紧爬起来追过去。

“威威，你别生气嘛！威威……”

东方威威走得更快，存心要她追不上，可是没走几步，倏地煞住脚，两人跌成一团，她气得压低嗓子叫：“你重死了，想压死我是不是？”

“人家又不是故意的，是你自己突然停下来，害我的鼻子撞得更扁了。”

她捏捏鼻头想看能不能再撑高一些。

“嘘！”东方威威比个噤声的手势。

她马上会意过来，用嘴型问道：“怎么了？”

一把将东方乐乐拉到树后，她指着前面不远的地方挤眉弄眼，意思是要她自己看，东方乐乐定睛一瞧，忘形的叫：“是银哥哥在练‘一剑悲’……”

东方威威一把捂住她的嘴，着恼的说：“嘘……你可不可以别说话？银哥哥耳朵很灵的，要是让他发现我们在偷看他练剑就惨了。”

她低下头玩着发辫，“对不起，我一下子忘记了。”

“你只有吃饭不会忘记而已，闭嘴！”她骂人的口气像姊姊。

东方乐乐嘟起小嘴，小声的嘀咕，“你就可以说……”

“嘘！”

两人同时噤声不语，睁大四颗圆圆的眼珠子，聚精会神的看着每一套招式，看到后来还不时发出惊叹声，两张小嘴已经可以各塞进一粒鸡蛋了。

“咻”的一声，人影从地上拨起，长剑划开了周围的空气，像是感应到他心头的悲愤，树木摇晃得更厉害了。

欲练成“一剑悲”的最高境界就是人剑合一，将内心所有的感情融入剑气之中，它虽然不是世上最厉害的剑法，但也不是每个人都能练成，当年阎皇决定将“一剑悲”的剑谱交给他，就是看上他是最佳人选，只有尝过何谓“悲”的人，才有办法悟出剑法的精髓。

“哇！银哥哥好棒喔。”东方乐乐忘形的拍手道。

东方威威恨不得打昏她，“你是白痴呀！不是叫你别出声吗？”

银修罗收了剑，“你们两个小鬼出来吧！”

“都是你！”东方威威瞪了害群之马一眼，才慢吞吞的出来。

“小鬼，是谁准许你们在这里偷看的？”随着年龄增长，他的脾气也沉敛许多，要是在以前，他早就将这两个小丫头片子踢到海里面去喂鱼，管她们是不是阎皇最疼爱的乾女儿。

东方乐乐缩下肩头，“没……没有人。”她最怕人家凶了。

“银哥哥，你刚才耍的剑法好厉害喔，简直可以当天下第一剑客了。”

东方威威的小嘴像抹了蜜似的。

“还这么小就学会巧言令色了。”银修罗最讨厌人家说这种虚伪的话了，“你们应该知道‘阎宫’的规矩，要不是看在阎皇的面子上，我会弄瞎你们一人一只眼睛，到时候你们就变成丑八怪了。”

东方乐乐信以为真，抽抽噎噎的哭了，“呜……我不要，我以后不敢了。”

“爱哭鬼！银哥哥是在跟我们闹着玩的，像我们这么人见人爱，他才不会舍得伤害我们，其实银哥哥心里最疼我们了，只是太害羞不敢说出来而已。”东方威威自以为是的说道。

银修罗忍住翻白眼的动作，“真是服了你们，以后再被我抓到你们在偷看我练剑，我就要去向阎皇报告，让他亲自处罚你们。”

“好嘛！不看就不看，你不要跟乾爹说。”东方威威天不怕地不怕，就怕乾爹生气。

东方乐乐抬起胖胖的手臂，“我可以跟老天爷发誓，再也不敢偷看了。”

“好吧！姑且相信你们一次，赶快回宫里去，岛上有很多机关，没事别随便乱跑，要是出了事谁负责。”他说。

“这样才好玩，我们不怕。”东方威威最喜欢刺激一点的游戏。

“我……我也不怕。”相较于姊妹的大胆，东方乐乐只好硬着头皮说。

银修罗实在同情阎皇，无端的收养了一对麻烦精，平日精力过盛，没一刻安静，关着她们也不是，不关着她们又怕出事，难怪每次提起她们就只有摇头的份，连他也要叹了口气了。

“银哥哥心情不好吗？”两张小脸同时望向他。

她们乖巧的时候真是可爱的不得了，连银修罗这么讨厌小孩的人都会心动。

“没事。”他没有向小孩倾诉心声的习惯。

东方威威小鬼大的说，“我知道，一定是为了漂亮姊姊对不对？”

“什么漂亮姊姊？”银修罗眯起眸子。

“是玉姊姊说的，她说银哥哥在找一位漂亮姊姊，已经找了十几年，可是到现在都还没找到人，所以心里非常难过，是不是真的？”她天真的问。

该死的玉修罗！居然把他的事全都跟这两个小鬼说，存心要看他笑话，等下回见到她非跟她算帐不可。

“你们别听她胡说，没有这回事。”他抵死不承认。

东方乐乐一脸同情，“玉姊姊也说银哥哥绝对不会承认，可是为什么呢？我想那位姊姊一定长得非常非常的漂亮，就像仙女一样，银哥哥才会忘不了，所以一直一直在找她。”

或许真被两人的童言童语所感动，银修罗狂野的黑眸中流露出一丝痛苦。

“我喜欢她并不是她长得美不美，而是因为她是这世上第一个真心对我好的人，从小所有人都讨厌我，见到我不是打就是骂，还抢我手上的食物，只有她不会嫌弃我，还给我工作，让我有得吃有得住，你们说她是不是世界上最好的人？”

两颗小脑袋用力的点一点，各牵着他一只手，异口同声的说：“银哥哥，你不要再难过

了，我们都很喜欢你，要是以后谁敢欺负你，哼，我们会帮你报仇。”

银修罗冷笑，“不会了，现在再也不会有人敢欺负我了。”

“两位小公主，原来你们在这里。”声音原本还在数尺远的地方，可是一刹那间人已来到三人面前。

“赫连叔叔。”俩人同时唤道。

赫连平苦笑，“你们还真会跑，让属下找的好辛苦，几乎把整座岛都找遍了。”

“找我们有事吗？”东方威威问道。

“不是属下找你们，是阎皇。”

东方乐乐惊恐道：“完了！乾爹要我们今天把三字经背给他听，威威，你会不会背了？”

“我当然会背……前十句。”她双肩一垮，垂头丧气的说：“啊！我突然肚子好痛，赫连叔叔，请你跟乾爹说一声，等我上完茅房再去找他。”说完，捧着肚子落跑了。

“我肚子也好饿，得先去吃点东西才背得出来，威威，等我一下……”

姊妹俩听到背书，跑得比什么都快。

银修罗早就识破两人拙劣的拖延战术，“这两个小鬼真是让人又爱又气，亏得阎皇还有耐心教养她们。”

“阎皇大概准备独身一辈子，所以才把她们姊妹都当作亲生女儿。”

他不解的问：“阎皇不过才三十三岁，正值壮年，谈独身未免太早了点，莫非……”这里每个人都有段不为人知的过去，即使阎皇也不例外。

赫连平不禁叹息，“连我也无法完全了解阎皇心裏在想些什么，不谈这个，银堂主，阎皇有令，要你即刻前往赤霞庄，暗中监视其一举一动。”

“赤霞庄？”

“不错，尽管消息被严密的封锁，但还是被我们的探子查到，再过半个月，江湖各大门派将齐聚赤霞庄，似乎有所图谋，其目的无非是针对‘阎宫’而来，所以阎皇希望银堂主能够亲自走一趟。”

银修罗说：“我马上出发。”

近日江湖各大门派掌门纷纷前往赤霞庄，赤霞庄的现任主人罗皓天只能说是半个江湖人，虽然年纪才四十出头，不过这十年来已呈半退隐状态，此次应各大掌门的请求，将武林大会的地点定在赤霞庄，一则是希望不要过份引起注意，二来赤霞庄庄主向来为人公正不阿，在此举行武林大会是再适合不过，而罗皓天之所以同意也是为了尽一份力量。

此番武林大会的目的便是为了共商除魔大计，并推选出一名盟主人选，好带领大家一同对抗“阎宫”，“阎宫”的声势已如日中天，帮众遍及天下，武林同道对其戒心也日益加深，倘若有朝一日“阎宫”打算消灭所有门派，称霸武林，只怕是无人能敌，所以才有了这次的武林大会。

罗皓天年轻时因家传武学“赤霞剑法”而成名，后来获得一位官家千金青睐并下嫁为妻，夫妻俩自此鹣鲽情深，产下一女后，在某次远游中遇袭，夫妻俩皆受到重伤，而妻子因伤重不治撒手人寰，承受着丧妻之痛，罗皓天仍旧独自抚养女儿长大成人，直到十年前才续弦。

距离武林大会的日子只剩下不到三天，罗皓天忙着安顿前来三与盛会的人，也忙着加强庄里内外四周的警备。

“爹！”一名俏丽的少女唤住他。

面对独生女儿，罗皓天总是笑脸以对，见到她就像见到薄命早逝的妻子，既伤感又快慰，时间过得真快，女儿都已经十五岁了。

“青瑜，找爹有事吗？”他和蔼的问。

罗青瑜娇俏的挽住他，“爹，人家已经两天没见到您了，人家想您嘛！”

不只我想，月姨也很想您，究竟要忙到什么时候您才肯休息一下？”

“你知道爹最近会很忙，等武林大会结束，爹一定从早到晚缠着你们，到时候嫌爹烦也不行。”

“爹都退出江湖了，干什么趟这淌浑水？让他们去打就好了，我们还是过我们的日子，何必去管谁赢谁输呢？真不懂您干嘛答应。”她嗔怒道。

罗皓天摸摸她的头，“江湖的事跟你说了也不懂，青瑜，等过几天事情都办完了，爹会好好补偿你们，帮我多陪陪你的月姨，好吗？”

“可是月姨叫我不陪她，所以我可不可以出去走走？我保证不会乱跑，天一黑就回来，好不好嘛？爹……”她眨动着亮晶晶的眼瞳，早就看准他会同意。

“最近这里来了不少江湖人，龙蛇混杂，你一个姑娘家到处乱跑总是不好，你就听爹的话……”

罗青瑜没那么容易被说服，“爹，女儿有武功，才不怕他们，人人都知道‘赤霞剑法’是江湖上最厉害的剑法之一，谁敢动我？”

“一山还有一山高，江湖险恶，不是单凭外表就能了解的，况且‘赤霞剑法’你才练得几分，要是遇上高手只怕还是会吃亏。”

她高傲的抬起下巴，“我爹是罗皓天，有谁敢随便对我无礼？”

“你呀！我真是把你给宠坏了。”他叹道。

“爹，您让我出去嘛！我只是在城里逛逛，会有什么危险呢？好不好嘛？”罗青瑜非磨到他同意不可。

熬不过女儿的要求，罗皓天长叹一声，“好吧！不过别忘了自己说的话，不要太晚回来知道吗？”

“知道了，谢谢爹，那我走了。”搂了他一下，她如愿以偿的出了赤霞庄。

每次只要罗青瑜走在路上，总会招来不少艳羡的眼光，有男也有女，她也相当享受这种成为众人注目焦点的感觉，除了来自外表的美貌，更因为她的外父、舅舅皆是朝中大臣，当官的见了她也得礼让三分，而父亲在江湖上又备受敬仰，可以说是集三千宠爱于一身的娇娇女，当然有权利骄傲了。

她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运的姑娘，身边的亲人对她百般宠爱，只要是自己想要的东西，几乎是有求必应，失去亲娘大概是她唯一的遗憾，不过自从月姨来到家中之后，不仅弥补了她对母爱的需要，同时也照顾爹的生活起居，罗青瑜并不排斥有个二娘，月姨又是个好女人，于是在多次的撮合下，终于成就了一段姻缘。

罗青瑜看得出来爹和月姨之间是相敬如宾，但总觉得有些地方怪怪的，好像少了什么东西，可是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来，难道天地间所有的夫妻都是这个样子吗？

还是因为爹心里始终忘不了死去的娘？

她想得出了神，不小心和人擦撞了一下，“呀！对……”道歉的话才到嘴边，却因对方连甩都不甩她，脚步也没停一下的往前走，气得她连对不起都不说了，“喂！给我站住，你听见了没有？”

从来没有人敢用这种态度对她，罗青瑜受不了被人忽视，非要对方停下来跟她道歉不可。

银修罗无动于衷的继续走，周围的声音根本入不了他的耳。

“喂，你聋了是不是？本姑娘在叫你，你听见了没有？”太可恶了，竟然不把她当一回事，罗青瑜三步并两步的挡下他，“喂，你真是聋子吗？”

他微蹙起眉，“你拦着我干什么？”

“我还以为你不只是聋子还是哑巴，你刚才撞到我了，我要你道歉。”

敢不把她放在眼里，那就别怪她诬赖了。

银修罗高高在上的瞟她，“我什么时候撞到你了？想跟男人搭讪也不要这种老套的方法，换个方式再来吧！”

“你……你说什么？”她小脸涨红，不知是羞还是气，“你以为你长得好，本姑娘就是眼睛瞎了也不会看上你。”

他用气死人的口吻回道：“那正好，我对你也没兴趣。”

这臭男人居然这么侮辱她，这辈子罗青瑜还没受过这种屈辱，“你叫什么名字，报上名号来！”

“我为什么要跟你说？要发花痴去找别人，我没空陪你。”无聊的女人，这世上除了他的恋月姊，其他都是丑女人。

罗青瑜瞅着他离去的背影，不由得好奇起来，其他男人见了她不是刻意巴结，就是说尽了好听话来讨她欢心，只有这人无视于她的美貌，难道在他眼里自己不吸引人吗？为什么他一点该有的反应也没有？

“喂！等一等……”她追上去又挡住他的去路，“看你的样子好像也是江湖中人，是不是专程来三加赤霞庄的武林大会？”

银修罗眸底一闪，“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你这人说话怎么这样？本姑娘客客气气问你，你什么？”她忿忿的说。

“你可以不要听。”他就是这副死脾气。

罗青瑜为之气结，可是忍不住想多跟他说几句话。

“如果是的话，我可以带你进赤霞庄，还可以选一间最好、景色最美的客房给你住，怎么样？”这下总该说些中听的话了吧！

他发出嗤笑声，“你又是赤霞庄的什么人，居然有这么大的能耐？”那口气是轻蔑到了极点。

“本姑娘是赤霞庄庄主罗皓天的独生女儿，你说我有没有这份能耐？”

她非把他的气势压下去不可，哼，敢看不起她。

“哦”银修罗故意把声音拉得长长的，“原来是赤霞庄的罗大小姐，真是失敬！失敬！”

“现下你知道我的身份，那你呢？叫什么名字？又是属于哪一门哪一派？”现在可换她了。

“没名没姓，无门无派。”丢下八个字后，他又举步前进。

她气得直跳脚，“你给我站住！”

懒得理你这无聊女人！银修罗忖道。

虽然可以藉着她的关系混进赤霞庄，可他偏偏就不屑这么作，何况靠个女人办事，岂不辱没“阎宫”的名声，自己也做不来。

罗青瑜不死心，今天非缠到他烦了，自动将姓名告诉她为止。

跟着他进了客栈，她也不避嫌的和他同坐一桌，伙计以为是她的朋友，热心的过来招呼，她仿佛主人般主动帮他点了几样道地的小菜。

“待会儿你吃吃看这道荷叶粉蒸鸡，吃起来不只荷香扑鼻，鸡肉更是鲜嫩味美，是一道湖南的名菜，在这儿可不是常常吃得到。”

他轻扯着嘴角，淡讽说：“那么我能吃得到这道菜还要感谢你罗，真是多谢你的鸡婆。”

“你……你说话怎么老是这样尖酸刻薄，我又没有得罪你！”她委屈的问。

银修罗一副不感兴趣的态度，“是没有地方得罪我，但我也没必要说些虚伪的话来哄你开心。”

她气得泪水在眼眶打转，“我就那么讨人厌吗？”

“是不怎么让人喜欢。”他喝着伙计送来的酒说。

罗青瑜真想掉头就走，不想在这里自讨没趣，可是身体却有自己的意识，黏在椅子上不肯起来。

“你……到底要不要上赤霞庄？我可以帮你安排。”她头一次这么低声下气跟人说话。

“不必了，我住客栈就好。”他不留面子的回绝。

她失望的应了一声，这时伙计正好也过来上菜，罗青瑜乘机仔细的打量他，她见过不少英俊体面的少年侠士，甚至擅于采用金钱攻势的富家子弟，个个都把她捧在手心当宝贝，而这男子长得并不特别好看，也不是她过去会欣赏的类型，可是他身上有种目空一切，不将世俗礼教放在眼底的放肆气质，却能令人为之着迷。

这人究竟是哪一门派的弟子？要是让爹试过他的武功一定会猜得到，反正离武林大会还有时间，她就不信查不到他的身份。

“你到底在看什么，害我都快吃不下东西了。”银修罗拧着眉说。

罗青瑜不怒反笑，“我觉得你这人很特别，跟我以前认识的人都不一样。”

“我说过要发花痴去找别人，我没闲工夫理你。”他最讨厌自动上门的女人，将来吃了亏也是咎由自取。

她骂也不还嘴，只是一味笑睇着他。

就是他了，罗青瑜打定了主意，她决定选他当自己的未来夫婿。

## 第七章

---

行行重行行，与君生别离。

相去万余里，各在天一涯……

这是一首汉朝的诗歌，描写一对相爱的恋人各在天涯的一方，相隔万里不能相见，女子因思念而衣带渐宽，深恐心上人不再回来，却只能祈求他三餐温饱，身体健康。

苏恋月停下手边的工作，没来由的想起这首诗，忆君泪落东流水，岁岁花开知为谁？唉，不该再想了，她跟云弟之间的距离已不是区区的万里，而是阴阳相隔，如今自己的身份不同，更何况十二年的时间并不算短，就算思念之情仍在，也该不再兴起任何波澜了。

她低下螭首赶制着丈夫的新衣袍，准备在武林大会那天让他穿上，过去的事已成过往云烟，只剩对亡父深深的愧疚长久以来占住她的心。

那一年她假扮成贴身丫鬟的模样混出府，本想到断崖边为云弟上柱香，可能的话希望能寻得他的尸骨让他入土为安，岂料天色太暗迷失了方向，加上两天未曾进食，以致身体虚弱昏倒在半路上。

当她清醒之后已是第三天，而救她的人便是如今的夫婿罗皓天，等她心急如焚的赶回家，途中却惊闻一连串因她而起的丑闻，她的逃婚让“袁刀门”脸上挂不住，愤而当场退婚，苏家成了昌平县的笑柄，她爹更为了她任性的行为一时承受不了众人异样的眼光和无情的言语而旧病复发，连一天都没熬过去。

那时她真想跟着她爹一起死去，到阴曹地府向他磕头赔罪，祈求谅解，她好恨自己，为什么当时不再多想一想，多替她爹和袁家考虑一下，如果时光能再倒流，她就算再痛苦也绝不会那么做，她爹是被她的自私和任性给害死的。

罗皓天一进门就见着她含着泪光的模样，轻问：“怎么哭了？是不是又想起你爹了？”

她微微一惊，指头被针扎了一下，出一滴血珠。

“这么不小心，有没有怎么样？”他体贴的查看了伤口，见没什么大碍才放心，“不用这么辛苦，缝这些东西很伤神的。”

苏恋月浅笑说：“我要不做点事情就会胡思乱想，况且这是要给你在武林大会时穿的，我希望能早点做好。”

“我并不是注重外表的人，穿什么衣服都一样，倒是你别累着了。”

“我不累。”

罗皓天点点头，“你刚刚在想什么？”

“没什么，只是忽然又想起以前的事，有些伤感罢了。”她轻描淡写的说。

“过些日子等武林大会的事忙完，我陪你回去扫墓，省得你一天到晚挂在心上，回去祭拜下你爹，你心里的歉意也会减轻些。”他了解的说。

苏恋月很是高兴，她是该回去一趟了，那时一听闻爹的死讯，正想冲回家时，一名懂得感恩的下人遇见她，只匆匆的要她赶紧逃命，她才知外表忠心的管事谋夺了家中的财产，还买通杀手要杀她灭口，她震慑在当场，天崩地裂约莫就像这般感受，短短的三日，她已然变成了无家可归的人。

于是她只能失魂落魄的离开，在浓浓的愧意和举目无亲的情况下投靠了罗皓天，离乡背井的跟他来到赤霞庄，一住就是十二年。

“天哥，谢谢你。”她柔婉的说。

罗皓天笑说：“我们是夫妻，还谈什么谢字？这些年你帮我照顾女儿，打理这个庄子，要道谢的人该是我才对。”

“我不是在跟你客气，而是真心的感谢你，要不是你收留我，也许我早就跟爹走了，根本没有勇气活下去。”

“你又这么说了，月妹，老实说是我对不起你，我……”他还想说什么，一根纤指已经按向他的嘴唇，示意他别往下说了。

“你没有对不起我什么，这都是我心甘情愿的。”苏恋月意味深长的说，“你若再旧事重提，我可就生气了。”

他叹了好长一口气，“好吧！那我就不说了。”看下窗外的天色，想起了还在外头游荡的女儿，“青瑜从下午就出门，现在太阳都下山了也不知道回来，这孩子就是爱热闹，成天就想往外跑，一刻都坐不住。”

苏恋月轻笑，“青瑜跟我年轻时倒有几分相似，她还是孩子嘛，难免贪玩了点，你就别太苛责她了。”

“还是月姨对我最好了。”罗青瑜笑容可掬的进屋来。

罗皓天摆起严父的表情，“都什么时辰了，你不是答应爹要早点回来吗？”

“爹，人家已经尽量赶了，您瞧，我不是平平安安回来了吗？”

罗青瑜那对着父亲撒娇的画面让苏恋月回忆起过去的时光，心头一阵酸楚。

“真拿你没办法，下次不准再这么晚了。”他还是无法对女儿凶。

罗青瑜笑靥如花，“遵命！爹、月姨，你们刚才在聊些什么？”

“只是聊一些以前的事，没有什么。”苏恋月说。

“爹，您一个人成天忙进忙出，放月姨一个人真是太寂寞了，最好的办法就是赶紧帮我生个弟弟或妹妹，这样就很热闹了。”她无心的话惹来罗皓天和苏恋月的表情微微一变，两人态度都不太自然。

苏恋月很快的恢复过来，“生孩子这种事也要看老天爷的意思，哪能说有什么就有，月姨一个人也习惯了，至于将来的事就顺其自然吧！”

“这事我也知道，可是我想爹一定也很想有个儿子，将来好继承赤霞庄，爹，您说对不对？”她转头问道。

罗皓天微愠的低咆，“你又懂什么？小孩子别多问。”

“爹……”她万万没想到爹会吼她，这是从没发生过的事。

“天哥！”苏恋月警告的轻唤一声，罗皓天才如梦初醒，见女儿受到了委屈，更觉不该，“青瑜，对不起，爹不是在骂你，只是……可能最近太累了，所以情绪才会失控，爹不是有意的。”

罗青瑜扁了扁嘴，“爹从来没骂过我，人家又没说错话。”

“是爹不对，不该把气发在你身上，看你想要什么，爹买给你。”他想要弥补自己的错。

她心一动，“我不要买什么，只要明天爹再让我到外面去，我就既往不咎。”

“你呀！真会乘机敲诈，好，爹答应你，不过千万要早去早回，别像今天这么晚了。”

“我就知道爹是这世上对我最好的人了。”这世上没有人不喜欢她，那人越不理她，她就越要死缠不放，直到他拜倒在自己的石榴裙下为止。

“都长这么大了还爱撒娇，真是的。”罗皓天呵呵一笑，“青瑜，你就陪你月姨聊聊天，爹还有事要忙。”

“嗯。”送他出了门，罗青瑜扬起神秘的笑说：“月姨，我偷偷告诉你一件事，可是你别跟爹说，这是我和你之间的秘密喔！”

姑娘家总是会有些心事，苏恋月也不觉得意外。

“我保证不跟你爹说。”

罗青瑜害臊的红了脸，“月姨，我……我今天遇到一个人，一个很特别的男人，他跟别人完全不同，连知道了我是赤霞庄庄主的女儿，态度都一样不假辞色，一点好脸色都不给人家，你说他是不是很特殊？”

“哦？真有这样的人？”

他叫什么名字？”少女情怀总是诗，从她的表情就可窥出一二。

“他得不得了，任凭我怎么逼也不说，真是气死人了。”她虽然嘴里说气，可是仍然为他心动。

苏恋月想起了某人，幽幽的说：“我能体会你现在的感受，就算当时你气他气得要命，还是会不由自主的喜欢他是不是？”

“我就是这样，月姨，你真是我的知音。”她感动的说。

“那男人真有你说的这么好吗？要不要找机会请他到庄里来，让你爹有机会见见他？”

罗青瑜泄气的说：“我跟他说过了，可惜他就是不肯，宁愿窝在小客栈里也不住到庄里来，真是不会享的笨蛋。”

“听起来他倒是满有骨气的，不过看一个人不能光靠第一眼，总要经过相处之后才会了解，而你毕竟是个黄花大闺女，老是跟着男人后面跑也不成体统，要是让人见着了，有什么难听的话传到你爹耳中，后果就不堪设想了。”

当年的她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

“我们又没做什么，管别人说什么，月姨，你答应我不说的。”

苏恋月郑重的说：“放心，我不会说出去的，可是你也要答应月姨，凡事适可而止，不能强求，好吗？”这孩子几乎是她带大的，相处久了总是有感情，她实在不希望她重蹈自己的覆辙。

罗青瑜根本没听进去，只是盘算着要如何征服一颗不羁的心。

银修罗在房里用完了早膳，打算待会儿到分舵将探得的消息尽快传回岛上，原来各大门派举行武林大会，是想藉此推选出武林盟主，然后结合各派的力量来对付“阎宫”，实在是太可笑了。

他进“阎宫”担任银翘堂堂主一职已有九年，从来没听说过阎皇有称霸武林、一统江湖的野心，真不知那些人心裏在想什么，也只有无能的人才会担心别人比他强，处心积虑的就是想

消灭“阎宫”。哼，就凭这些货色，居然妄想动“阎宫”的一根寒毛，真是一群无知的人。

只剩下两天便是武林大会，反正今晚也闲着没事，他打算夜探赤霞庄。

才刚跨出房门，就见罗青瑜迎面而来，“你又来干什么？”口气自然好不到哪里去。

“我来找你呀！这地方你不熟，想去哪里我可以带路。”只要跟紧他，让他慢慢接受自己，以她罗青瑜的魅力，没有男人逃得掉，除非对方不是男人。

银修罗眼神诡异的斜睨着她，唇上掠起讥讽的线条，“说吧！你跟着我到底有什么用意？如果只是想跟我干那档子事，现在我有空可以奉陪。”

“你……胡说些什么？”她从耳根一直红到脚底，这人说话有够粗俗。

他不耐烦的问：“难道不是吗？不然你老跟着我做什么？”

罗青瑜娇羞的说：“我只是想跟你作个朋友，这样不行吗？”

“作朋友？哈……”银修罗放肆无度的仰头大笑，“真是个大天的笑话！你爹要是知道他的宝贝女儿要跟我这种人作朋友，恐怕会吐血而死，小姐，你不怕我是个鬼，而且还是个恶鬼吗？”

“你不要以为这么说我就会怕了，我胆子可没那么小。”她真以为他是在唬她。

他嗤笑，“有胆量，可惜太无知了。”

“你敢骂我笨！”她嗔道。

“想不到你还听得出来，至少还有点救。”银修罗仍免不了讽刺一番。

罗青瑜真搞不懂自己干嘛要容忍，可是在他面前就是泼辣不起来，只能迳自生着闷气，拿他一点办法也没有。

“现在看看你，倒觉得还有几分姿色可言，你不是要和我作朋友吗？要不要到我房间里聊聊？”他轻佻的笑说。

她面有难色，欲去还迎，“这样恐怕不太好，我……们到外面再聊。”

银修罗肩膀一耸，也不甚在意，“随便你，姑娘先请。”他比个手势等她一转身，黑色的衫摆一扬，翩若惊鸿的往斜飞去，消失得无声无息。

“你还不肯跟我说你的名字吗？哪有不知道朋友姓啥名谁的？你……”

罗青瑜一回身，身后空荡荡的，哪有他的人影，这才明白上当了，气得浑身打颤，“喂、喂……你跑啊！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只要你在这一天内，本姑娘就有本事把你揪出来，你尽管跑好了。”

日头一落下，整座赤霞庄便灯火通明，四周不只布有站岗的守卫，还有好几批人不时在每个角落巡逻。

“今晚要是没什么事，天哥还是早点休息的好，别太过操劳了。”苏恋月婉言的劝道。

罗皓天微微一笑，“反正再忙也剩这两天了，待会儿我和几位掌门还有事要谈，倒是你要早点休息才是真的，不要跟着我熬夜。”送她来到房门口，又说：“记得在睡之前要把门锁好，夜里如果听见什么，可别随便开门知道吗？”

她蹙眉问：“‘阎宫’真的有那么可怕吗？”

“阎宫之所以可怕，在于它太过于隐密，数十年来从不与外界沟通，一味的专断独行，毫不将武林同道放在眼里，而且它对付敌人的方式，手段之残忍令人发指，死在它手上的人不计其数，尽管现在还没威胁到我们，不过难保不会有那么一天，当然要防患于未然。”他分析的说。

苏恋月越听心越惊，“那……等武林大会结束，选出盟主人选之后，天哥是否也会加入他们的行列？”

“身为江湖中人，当然得尽一己之力，不过你放心，凭各大门派结合起来的实力，就是‘阎宫’也未必讨得了便宜。”罗皓天可说是相当具有信心，“再说也不是绝对非打不可，我们最主要的目的是逼阎皇本人现身，双方若能摒除成见化敌为友自是最好不过，真要大动干戈难免会有死伤，那是我最不愿见到的事。”

她也小有同感，“希望事情真能像天哥说的这样就好了。”

“好了，早点睡吧！”他送她进了房间，听见落锁的声音后才离去。

此刻的苏恋月哪里睡得着，独自坐在案边，一颗心是七上八下，罗皓天是她的救命恩人，她诚心的向上苍祈求，希望他能长命百岁，无灾无难。

黑猫般轻灵的身影翻过高墙，蒙着黑布的脸孔只露出一双机警的黑眸。

那抹身影恰好与黑夜融为一体，让人误以为他真的来自冥府。

他对于赤霞庄的熟稔，就像是在自家走动，每一条走道、穿廊的位置皆是了若指掌，一次次巧妙的躲过巡逻的守卫，在不惊动任何人的情况下登堂入室。

说话的声音从偏厅的方向随着风声飘来，银修罗提气再跃上屋檐，行走间如蜻蜓点水，没有一丝声响，当他以倒挂金钩的方式窥向屋内，黑布内的嘴角勾起冷笑。

就听见一名蓄着长胡子，红光满面的老人说道：“赤霞庄这次能鼎力相助，让武林大会如期举行，老夫心中感激不尽。”

原来是“无常门”门主常啸天！银修罗忖道，他凭什么要找“阎宫”的麻烦？

要不是两年前他放任自己的属下胡作非为，阎皇也不会下令要他代为清理门户，居然还不知感恩图报，早知道就由着那些人去，让武林中人看笑话算了。

罗皓天忙拱手回礼，“常老前辈不必客气，晚辈只是尽点绵薄之力，倒是各位掌门为了武林兴亡四处奔走不遗余力，这才是最让晚辈佩服的。”

我呸！什么武林兴亡？他听了真想吐。

“哈……罗老弟就是太谦虚了。”另一位在座的中年男子大刺刺的笑道：“只可惜此番武林大会不能邀请到少林和武当两派三加，可真是遗憾。”

他是“洪帮”的副帮主洪熙风。

“是呀！少林寺的无心方丈正值闭关，而武当的清虚道长也在外远游未归，要是他们能三加的话，这次的武林大会肯定生色不少。”桐山派掌门陆清扬说道。

洪熙风豪气干云的说：“怕什么？少了武当和少林，我们也一样消灭得了‘阎宫’，管他什么阎皇，一个畏首畏尾的胆小鬼，大家何必这么怕他呢？”

在屋梁上的银修罗一听，差点沉不住气的出手宰了他。

“洪大哥可别小看了他，就算一个阎皇不足为惧，他底下有三堂的堂主，个个都是武功极高的厉害角色，还是谨慎为妙。”罗皓天从不敢轻易低估“阎宫”。

常啸天一副义愤填膺的模样，说：“不错，洪副帮主的确不要小看他们，两年前我一名得力的舵主无端惨遭‘阎宫’的毒手，就是死在银修罗的剑下，据传闻他的‘一剑悲’已练到出神入化的地步，在半招之内能取人性命，老夫真想亲自跟他较量较量。”

好个恶人先告状，居然把罪名都栽在“阎宫”身上，还有脸自命侠义，真是他妈的够贱。

陆清扬沉吟道：“不只是银修罗，各位别忘了还有更厉害的在后头，比起银修罗的‘一剑悲’，黑修罗的‘诛神九式’、玉修罗的‘玉箫断魂’才是最令人感到棘手……”

“喂，陆掌门，你也别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区区三个人而已，难道我们这么多人没有人对付得了吗？黑修罗的‘诛神九式’有多厉害你亲眼见过吗？还有什么‘玉箫断魂’，只不过是女人罢了，如果连个女人都怕，大家就别在江湖上混了。”洪熙风反驳说。

被他这一抢白，陆清扬只能尴尬的笑笑，他虽然身为桐山派掌门，可是爱好和平，宁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也不想桐山派的百年基业毁在自己手上，这次要不是被硬逼着来，他也不想来三加，况且少了少林和武当，实在没多少胜算可言。

罗皓天赶紧打圆场，“陆掌门的话也不无道理，孙子兵法有言，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若事情没有调查清楚即贸然行动，到时功亏一篑，得要花多少时间才能够恢复元气。”

“罗庄主说的对。”其他人附议道。

狗屁不通！银修罗越听越恼，索性不听了，什么武林大会？多么冠冕堂皇的藉口，算了！由着他们怎么说去，就凭这些乌合之众还不足为惧，人家急着到地狱报到，他总不能拦着不让他们去。

离开了前厅，为了躲避巡逻的守卫，他脚跟一转往后走，随即像被点了穴道，双脚定在原地……

赤霞庄的后花园种满了他曾经非常熟悉的白色雏菊，牵动了他的回忆，他不由自主的跳下地面，俯下身用指尖轻触那秀气端雅的花瓣。

这是恋月姊最爱的花，好像已经是上辈子的事，他仍然可以在脑中勾划出她站在花海之间婷婷坐姿的神态。

多么遥远的一段记忆呵！

“咿！”的开门声响起，银修罗闪电般的隐进黑暗中，就见这两天老缠着他的罗青瑜从房里走出来。

“月姨，那我回房去了，你早点休息。”她说。

屋里的人用着轻软的嗓音回答，“你也是，喔，对了，青瑜，明天愿不愿意陪月姨到庙里上个香？”

这声音……

银修罗不自觉的竖起耳朵，这声音是如此该死的熟悉，他心如擂鼓的忖道。

“呃，我……”罗青瑜欲言又止，“月姨，我很想陪你去，可是……”

那女子的嗓音夹着宠溺的笑意，“可是你还要去找‘他’是不是？好吧！那我只好一个人去了，真是女大不中留喔！”

“月姨，你笑人家……”罗青瑜娇嗔了一会儿才离去。

房门又轻轻的阖起，银修罗全身涨满激动的情绪，熠熠的眼瞳在黑夜中像两道火焰。他绝不会听错的，这是恋月姊的声音没有错。

她怎么会在赤霞庄？

罗家父女和她又是什么关系？

苏恋月拨下发簪，让一头青丝垂放下来，镜面映着她紧锁的娥眉，不再青春的花容，看着看着，她不禁眼热鼻酸起来。

不该有怨，一切都是老天爷对她的惩罚，是她的一意孤行毁了苏家的名声，也害死了爹，像她这样的女子不值得人爱，活该受到这种报应。

十二年了，尽管生活过得平静，赤霞庄上上下下都尊称她一声“夫人”，对她相当敬重，又怎知她这夫人是有名无实，可是罗家父女又待她极好，特别是青瑜，从小就亲近自己，她应该满足才对，可是为什么会如此寂寞，不时的渴望着能有一双有力的臂弯紧紧的抱住自己呢？

下人们大概还没发现他们的庄主和夫人至今从未同床共枕过吧？即使在两人的洞房花烛夜时，天哥也在宾客全部散去，下人也回房休息之后，单独的回到书斋，留她一个人面对着两支红烛默默饮泣。

天哥并没有隐瞒她实情，那年他和死去的夫人出门远游，途中遇到歹人袭击，夫妻俩都负了伤，后来妻子伤重不治，而他仅受的外伤却是伤及男人的要害，从此雄风不在，为了报恩，也为了顾全天哥的名声，她当年可以说是毫不犹豫的允婚，可是将近十年独守空闺的夜晚，让她不禁要怀疑，这样做究竟是对还是错？

“唉……”吁叹一声，苏恋月扬起漆黑的长睫，眼瞳陡然大睁，从反射的镜子瞥见一名黑衣人伫立在身后，“啊……”

银修罗在她张口叫第一声时，从身后捂住她惊愣的樱唇，粗声喝道：“不许叫！”他的手臂圈紧她因恐惧而颤抖的身子，明白自己吓到她了她，可是他何尝不也被吓到了。

天哪！她该怎么办才好？这人是谁？莫非是“阎宫”派来的刺客？若是不听从他的，或许他真会将她杀了也不一定。

苏恋月气息不稳的点下头，捂在她嘴上的手才移开来，“你……是谁？”

想做……什么？”

真是恋月姊没错，这搂抱的感觉是他永远也忘不掉的滋味，手掌本能的在那香馥的娇躯上游移，喉头哽噎得发不出声音。

“不……不要，求求你……不要这样对我。”她满脸惊恐的哀求着，除了颤抖之外，头脑一片空白。

银修罗从背后收紧双臂，怜惜的低喃，“我不会伤害你的，恋月姊。”

这声“恋月姊”震碎了她已受到惊吓的神智，只见她缓缓的摇头，双唇微微蠕动，像是在说“不可能”、“不可能”。

“恋月姊，你让我找得好苦啊！”那如释重负的低叹声，像是要将多年的思念一涌而出。

隔了好久、好久，苏恋月的身体才能够动了，她一寸寸的转过身面对这深夜闯入的蒙面人，首先看到的是他的双眼，四目相觑之下，泪水在不知不觉中决堤了。

“你……你……”她的喉间像梗了块硬物般无法言语。

银修罗扯下黑布，眼底也泛出泪光，说：“是我啊！你不记得了吗？那个被你在街上捡到又带进府里，替你惹了很多事的狂妄小子啊！我可不许你真把我给忘了！”

他是真实的，不是她作梦作出来的。

苏恋月小心的碰了下他的肩，发现不是幻影，又碰了下他的脸，感觉是热的。那么她不是在作梦，他还好好的活着。

“云弟，真是你？你……没死？”她摸着他的脸庞，又哭又笑的轻嚷。

银修罗挑动一边的眉梢，戏谑的说：“你的眼泪是在替我高兴还是难过？”

她捂住嘴以免哭出声，现在她已经确定是他没错，只有云弟才会喜欢用这种语调说话，老天爷真会跟她开玩笑，直到现在才让他们相见。

“我当然是高兴、太高兴了。”她犹带泪痕的说，“云弟，你长大了，我差点就认不出你

来了。”以往青涩、愤世嫉俗的少年如今已是极具魅力的堂堂男子汉，她感到相当欣慰。

“现在你可不能再说把我当弟弟看待的话了，我们两个就算站在一起，也没有人会认为你年纪比我大了。”他最得意的就是这点，但苏恋月脸上些微的转变他却没因此而忽略掉，皱起眉问：“怎么了？你不高兴见到我吗？”

“我怎么会不高兴见到你，我……”她陷入了左右两难的绝境。

他心思转得极快，“你跟罗皓天是什么关系？我听罗青瑜喊你月姨，你究竟跟他们父女有什么瓜葛？”

苏恋月咬了咬唇，鼓起勇气说：“我已经嫁给了罗皓天，啊！好痛……”

她的手腕被掐得好紧，感受到从他身上散发出的凶猛怒焰。

## 第八章

---

“你嫁给了罗浩天？”银修罗气得大叫。

她将下唇都咬白了，“是的，我已经嫁给了天哥。”

“我说过不准你嫁给除了我以外的男人，我不准！”他狂吼起来。

苏恋月满心凄苦，轻叫：“我已经嫁了，也嫁给他十年了，云弟，我一直以为你死了，就连爹也被我给气死了，在当时的情况下你要我怎么办？要不是天哥好心的收留我，我早就死了，所以，为了报答他的恩情，我……”

“我不要听！不管你有什么理由，我要你现在马上跟我离开这个该死的地方。”说着，他便强拉着她朝外走。

“不！我不能走，我和天哥已经正式拜过堂，我已是罗家的人了，怎么还可以跟你走呢？云弟，就当我们是无缘无份，注定无法相守一生，你走吧！”她必须做下痛苦的抉择。

银修罗将她拖进怀中，眼中愤怒的炽焰几乎可以烧死人。

“你休想！十二年前我失去过你一次，十二年后谁也休想分开我们，我不在乎你是谁的妻子，只要你跟我走，我们一辈子再也不要分开了。”

她一直摇头，摇到长发都乱了。

“我办不到……云弟，我曾经错过一次，不能一错再错了，对不起，我不能跟你走……”

“你真不跟我走？”他口气冷峻的问。

苏恋月只是摇头，情义既然不能两全，她只能舍情求义。

“好，等我杀了罗皓天，你不跟我走也不行。”他撂下狠话。

她大惊失色，“云弟，你不能杀他！”

银修罗霸气的说：“他抢走我的女人，我为什么不能杀他？”

“如果你杀了他，我马上自尽。”她毅然决然的说。

他整个人都呆了，黑着脸问：“你就这么爱他，宁死也要跟他在一起？”

“天哥是我的救命恩人，也是我的丈夫，是我这辈子的依靠，我当然选择跟他在一起，任何人也不能拆散我们，就连你也不例外。”为了让他彻底死心，她只有慧剑斩情丝。

银修罗的表情变得难以捉摸，“你真对我已经没有丝毫的感情了？”

她猛吸了口气，艰涩的说：“时间都过了这么久，就算有再深的感情也会淡了，我现在有个幸福的家庭，以及爱我的丈夫，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

“这就是你的答案？好极了……”他整个身体退开一大步，失去了拥抱时体肤的温度，苏恋月冷不防的颤抖起来，从脚冷到头顶。

“云弟……”他突然变得好陌生，好像开始将曾经赤诚火热的心撤退到不知名的地方，再也不让人触摸了。

银修罗讽笑，“罗夫人，在下担当不起这个称呼。”

他恨她！

这个认知强烈到让她的心都抽紧了。

苏恋月无法承受这种转变，“云弟，不要恨我……”

“恨？你懂得什么叫恨？”他嘲谑的呵呵一笑，“我一度以为你会是我唯一的救赎，现在连你也抛弃我了，不过这样也好，这世上再没有什么可怕的了。”

她听得一头雾水，“什么意思？你要做什么？”

“那么我就说清楚一点，罗皓天敢将武林大会设在赤霞庄，摆明了就是存心跟‘阎宫’过不去，而阎皇向来讨厌的就是这种多管闲事的人了。”他笑弄的眼瞅着她渐渐发白的脸庞。

“你是‘阎宫’的人？怎么会……”她屏息的问。

“就如同罗皓天救了你一样，我这条命也是阎皇救的，银魁堂堂主银修罗见过罗夫人。”末了他还不忘讥嘲的一揖，乐不可支的问：“需要这么惊讶吗？像我这样的人只适合生存在充满血腥和杀戮中，也唯有黑暗的世界才有我可以立足的地方。”

她听了心痛如绞，“不是这样的，不是这样的……”

银修罗恍若未闻，“套一句很俗气的老话，正邪不两立，当有一天双方必须战个你死我活的时候，你会希望他死还是我死？喔，不对，我真是问了个傻问题，你当然希望活下来的人是他，你最深爱的丈夫，而我，一个从头坏到尾的恶鬼自是死不足惜，说不定还要有人要放鞭炮庆祝……”

“不要说了、不要再说了……”苏恋月捂住双耳，泣不成声。

他拉开她的手，“为什么不敢听？还是我已经没资格跟你说话了？”

苏恋月仍只是用一双泪盈盈的眸子瞅着他。

银修罗甩开她，说：“你的眼泪再也打动不了我了，罗夫人，要你丈夫活命的话，叫他别跟‘阎宫’作对，否则迟早有一天你要当寡妇的，不要以为我下不了手。”

“为什么你就不能站在我的立场为我想呢？我不能对不起天哥、对不起罗家……”她的心好痛。

银修罗表情很冷淡，“所以你选择对不起我，无妨，你欠我的，我自然会从别的地方讨回来，譬如……罗皓天最疼爱的女儿。”

“青瑜？你要对她做什么？”她大惊。

他很无辜的笑说：“是她自己送上门的，可不能怪我。”

“你……你就是她口中说的那个人？”苏恋月心为之一窒，天呀！她早该想到才对，青瑜嘴里形容的人简直是云弟的翻版，原来他们根本是同一个人，“不！云弟，你对我有什么不满就冲着我来，不要连累其他人，这件事跟她一点关系也没有。”

“原来这就叫作爱屋及乌，那么你该劝她不要再缠着我，否则，送上门的肉哪有往外推的道理，不是吗？她爹抢了我的女人，那么我从他女儿身上讨回公道，这可是理所当然的事，谁敢说我做错了？”

苏恋月乱了方寸，“不对！你不能这么做，云弟，算我求你……”

“你求我也没用，除非你想代替她？”他心底升起一丝期盼。

她本能的说：“这怎么可能，我……”

“那就什么也别说了，打扰了，罗夫人，祝你有个好梦！告辞。”银修罗彻底的死了心，掩上了黑布，大大方方的从房门出去。

“云弟、云弟。”低叫了两声，苏恋月怕惊动其他人，不敢再发出声音。

怎么办？他真的会对青瑜出手吗？要真是如此，她必须想办法阻止才是，可是该怎么做呢？天哪！她该怎么办才好？

第二天便是开武林大会的日子。

赤霞庄里里外外都忙成一团，罗皓天一大早便忙得不见人影，害苏恋月连个商量的对象都没有。

再三的犹豫后，她决定先从罗青瑜身上下手。

“青瑜，月姨能进来吗？”她在房门上敲了两下问道。

屋内响起罗青瑜兴奋的声音，“是月姨吗？请进。”一待她进屋，马上问道：“月姨，你帮我看看插哪一个比较好看？是这个？还是这个？”

苏恋月见她盛装的俏模样，心一沉，“你……打扮这么漂亮，是为了这次的武林大会吗？”她还抱着最后的希望问道。

“武林大会是爹的事，我才不想三加。”她将桌面上的发簪、珠钗一一的往头上比，然后沮丧的丢回桌上，“真是的，都没有一个好看的。”

“青瑜，那么你是要出门去了？”她又问。

罗青瑜露出少女怀春的表情，嗔道：“月姨，你真是明知故问，你快瞧瞧我穿这件衣裳好

不好看？他要是见了不知道会不会觉得我美？”

苏恋月战战兢兢的问：“你打算去见那个人？”

“嗯，我告诉你一件事，早上我接到他送来的一封信，信里头说想见我一面，你不知道我有多高兴，他终于开始喜欢我了，月姨，你想他要是跟我求亲，我该怎么办？”罗青瑜陷入自己所编织的美梦当中。

“求亲？”这两个字像针般刺进了她的心坎。

罗青瑜陶醉的说：“是啊！不管他是什么人，我都愿意嫁给他。”

“不！你不能嫁给他。”苏恋月直觉的喊。

“为什么？”她问。

这要她从何说起？而她的反对是为了自己的私心还是真为青瑜着想，连苏恋月自己也糊涂了。

罗青瑜不悦的问：“月姨，你不相信我的眼光吗？等你见过他之后就可以确定我没有看错人。”

“青瑜，你先听我说，月姨不是不相信你的眼光，而是你年纪尚轻，终身大事的对象可以慢慢挑选，不必急在一时，况且……”她告诉自己要沉住气，“况且按照你对我形容对方的感觉，他似乎是个危险人物，这样的人不适合你，也不可能给你带来安定的生活……”

“我不要听，你根本就不了解他，凭什么这样说？还以为你是站在我这一边的，看来是我错了。”罗青瑜的耳朵再也听不进批评的话。

青瑜，我比你还了解他，他只是在利用你，对你根本不是真心的！苏恋月在心底反覆的呐喊，却无法照实说出来。

“我当然站在你这一边，所以才要你考虑清楚，月姨不要你受到伤害，他……真的不适合你。”

“你胡说！适不适合我自己会决定，我已经不是小孩子了，用不着你担心。”

不等她开口，罗青瑜已经越过她身边冲出门去，苏恋月要拦已来不及，“青瑜，不要去，青瑜……”

她错了吗？为什么没有人能体会她的用心，还要误解她的好意？苏恋月头痛欲裂的忖道：不成，她必须要阻止，青瑜是天哥唯一的女儿，说什么她都得保护她。

罗青瑜兴高采烈的来到约定的地点，见他人已在座，并且摆满了一桌的佳肴美酒，心头大乐，马上将刚才的不愉快全忘了。

“真难得你会约我，是不是有什么企图？”她开玩笑的问。

银修罗啜着酒，笑道：“如果是，你会怕吗？”

“怕什么，难道你会吃了我不成？”罗青瑜才不愿让他小看了。

“那可不一定。”他睇着她道。

她小脸一红，半嗔半喜，“哼，那就得看你的本事了。”

“你在暗示我吗？”他就像一只狡诈的猫，在吃掉老鼠之前先和它玩一玩。

罗青瑜双颊红透了，端高架子说：“我有吗？谁晓得你心里又在想些什么？喂，你究竟叫什么名字，现在总该可以告诉我了吧！”

“我怕说出来会吓死你。”他调笑的说。

她下巴一抬，“要吓到我可不容易，快说吧！”

“银修罗，听过这名字吗？”

罗青瑜偏头想了又想，“银修罗，好怪的名字，不过我很喜欢。”

“是吗？”他笑着为两人斟上酒，“我敬你，敬你有一对疼爱你的爹娘。”

她举杯回敬，“谢谢，可惜我亲生的娘已经死了，月姨是我二娘。”

银修罗佯装不在意的问：“她对你好吗？”

“其实月姨要当我娘还太年轻了，不过我们的感情一向就像姊妹，以前只要我心里有什么烦恼都会跟她说，可是刚才我们却吵了一架。”

他不动声色的问：“为什么？”

罗青瑜吞吞吐吐的说：“还不是为了你，她说你是个危险人物，要我不要再见你了，我不答应，一气之下就跑出来了。”

“或许你该听她的才对。”他喃道。

“我又不是小孩子，好人、坏人自然会分得很清楚，其实我也不想跟她争辩，反正只要等她见过你之后就会明白我的话了。”

银修罗垂下眼睑，语调平板的说：“很遗憾，我今晚就要离开此地，恐怕没办法和她见面。”

“你要走了？什么时候还会再来？”她着急的问。

“这就是我约你见面的原因，你愿不愿意跟我走？”

罗青瑜又惊又喜，“你是说……”

“还是你怕跟着我会吃苦，宁可一辈子躲在你爹的怀里？”

她马上回道：“当然不是，我才不怕吃苦，只要有你在身边，我什么都不害怕。”

这些话若是恋月姊对他说的该有多好，银修罗忖道。

“好，那就一言为定，今晚午夜我在西郊城隍庙前等你，不见不散。”

“不见不散。”她完全掉进了他布好的局中。

不对劲！

苏恋月越想越不对，自从青瑜从外头回来后就一脸的心神不宁，晚膳也用得少，而且人一直待在房里没有踏出一步，到底她和云弟白天见面后发生了什么事，希望没有做错事才好，她焦虑的想。

整晚她都在暗中监视着，一面祈是自己的预感错了，可是当她见到罗青瑜拿着包袱偷偷溜出门时，一颗心瞬间跌到谷底。

青瑜这么爱他吗？爱到宁可丢弃自己的家跟他私奔？苏恋月五味杂陈的忖道，分不出自己是嫉妒还是羡慕？是苦抑是酸？

她就这么默默的尾随在后，一路出了城门，来到西郊的城隍庙。

“银大哥，我来了。”罗青瑜叫道。

银修罗在同一时间也现身了，换上银袍的他，脸上冷得没有半点表情。

“你相当准时，真是听话的女孩。”

她用着爱恋的眼神回视他，“只要是你说的话我都会听。”

“真的吗？”他缓缓的降下双唇，贴上她的。

罗青瑜嚶哼一声，主动的勾住他项颈……

“不……”一声悲恸的低呼声破坏了眼前浪漫绮旎的气氛。

“月姨？”罗青瑜羞窘的捧住发烫的脸颊，轻喊：“月姨，你怎么会在这里？哦，原来你跟踪我，你怎么可以这样子呢？”

银修罗老早就发现她躲在附近偷看才故意吻罗青瑜，她令他受苦，他也不会让她好过，“原来你就是你口中的月姨，看来她是特地来保护你清白的身子，免得被我这种危险人物给玷污了。”

“月姨，我已经长大，不再是小女孩了，你就别再管我了。”她快糗死了。

苏恋月将她一把拉到身旁，正色的说：“青瑜，你知不知道自己在作什么，在你爹还没发现之前赶快跟我回去。”

她奋力的挣脱她的手，“我不回去，我要跟他走。”

啪！苏恋月未经思考的，一个耳光已经挥了下去，然后自己也呆住了。

罗青瑜从来没人打过，现在居然在心上人面前挨打，这一耳光简直是打掉了她所有的自尊。“你打我？你凭什么打我？你又不是我娘……”

“我……青瑜，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她急着想解释，她万万想不到自己会出手打这个从小带大的孩子。

“我不要听，你又不是我娘，我的事不要你管。”这辈子她再也不会原谅她了。

银修罗双手抱胸的欣赏这一幕，还不忘火上加油。“是呀！你又不是她娘，凭什么管她？况且人家又不领情，我看你还是省省力气吧！”

苏恋月气恼的瞪着他，“你到底要我怎么做才肯放过她？”

“你心里应该有数。”只要她愿意跟他走，他可以丢下一切，只愿能拥有她。

她的精神快要崩溃了，喊道：“你明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事，为什么还要这样逼我？”

“月姨，你不要管我了，我已经决定要跟他走，谁也阻止不了我，银大哥，我们走吧！”罗青瑜才要朝银修罗走去，没想到苏恋月的动作比她更快，立刻从袖中抽出匕首，紧紧握在手中。

“你要是敢带她走，我就杀了你！”她颤声的斥道。

“月姨，你这是干什么？快把刀子放下来，我求你不要管我行不行？”

罗青瑜气急败坏的喊。

“我怎么能不管？你是你爹唯一的女儿，我绝不能让你做下错事。”青瑜就像当年的她一样，她不要历史再重演了。

银修罗表情木然的走上前，将她手中的匕首抬高，指向自己的心脏。

“就是这个地方，只要狠狠的刺进一刀，你的愿望就达成了。”他没有一丝惧意的说。

“银大哥，你疯了！”罗青瑜白着脸要扑上去。

“闭嘴！这是我和她之间的事，你少管！”他沉声的喝道：“刺啊！为什么不刺？只要我一死你就自由了，再也不会有人逼你，你自然可以安安心心当你的罗夫人了。”

“不……不要逼我。”泪终于掉了下来，苏恋月就是刺不下去。

银修罗见她不动只好自己上前，“你不是要杀我吗？我等着你动手！”

他进，她便退，他又进，她再退……

流不乾的泪水就像她内心无止尽的折磨，最后被逼得退无可退，匕首“锵！”的一声掉在地上，苏恋月再也没勇气捡起来。

“你该杀了我的，这样什么都结束了。”他叹道。

罗青瑜听出话中有话，“你们……以前就认识了？”

“不，我从来没有见过他……”苏恋月一口否认，“青瑜，求求你先跟我回去，有话等回到庄里再说。”

“你不告诉我到底怎么回事我就不回去。”罗青瑜不信任的看着两人。

苏恋月揉着酸疼的太阳穴，“没有、真的没有……”

对于她的反应，银修罗暗恼于心，故意用着轻慢的口吻说：“既然她不方便开口，那就由我来说吧！”

“不要！”苏恋月失声叫道。

这下罗青瑜更可以确信其中必然藏着秘密，“我有权利知道，你说！你们之间到底是什么关系？”

“好，那我就告诉你。”他吊人胃口似的，一个字一个字的说：“其实我和她早在十二年前就相爱了，而且还曾经私订终身……”

苏恋月冲上去抓住他，“不要说了！不要再说了！”

“月姨，他说的都是真的吗？你们……曾经是一对恋人，还私订过终身？”罗青瑜抖着声音问，“告诉我，这是不是真的？”

“那都已经是过去的事了，青瑜，你要相信我。”她恨这种左右为难的感觉。

罗青瑜反而更是咄咄逼人，“既然已经是过去的事了，为什么你还要反对我们在一起？是不是因为你对他还旧情难忘？”

“不是这样……”苏恋月的声音虚弱的一点说服力也没有。

罗青瑜心一冷，说：“你不要忘了，现在的你是赤霞庄庄主的夫人，是罗家明媒正娶的媳妇，而你却不守妇道，嫁给了我爹，心里却还想着别的男人，要是让人知道了，丢的可是我爹的面面，教我爹以后怎么面对世人？”

她在嫉妒之余，更是尖牙利齿的用言语展开攻击，面前的女人是她的情敌，她一定要打败她。

苏恋月被她指责得哑口无言，面色仿如死灰。

“够了！你没有资格骂她。”银修罗维护她的姿态让罗青瑜一时下不了台，她第一次喜欢上一个男人，结果居然为别的女人吼她，这口气教她怎么吞下去。

“你心疼了是不是？我就是骂她，她是个该死的狐狸精，先抢走我爹，现在连我喜欢的男人也要抢，她比妓女还要下贱……”

“啪！”一记劲道十足的巴掌当场打得她飞了出去。

“青瑜！”苏恋月忙抢过去扶起她。

“你这狐狸精不要碰我！”她拨尖嗓子叫道：“少在我面前摆出那种楚楚可怜的样子，我和我爹就是这样被你骗了，我再也不会上你的当了……”

苏恋月哽咽的说：“我求你听我解释，青瑜……”

“我不听！我不听！”罗青瑜已是恨她入骨，使劲的要将她的手从身上扯开，“不要碰我！我恨你、我恨你……”她情绪受到太大的刺激，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猛力的将苏恋月一推，就听到“砰！”的一声，苏恋月已经撞上墙，身体软软的滑下。

“恋月姊！”因为事情来得太突然了，连银修罗也来不及救她，他抱起她的身子，什么怨恨都不见了。

鲜血从苏恋月饱满光洁的额头上流出来，她掀动下眼睫，“痛……好痛。”

“我知道，你不会有事的，我一定会找人医好你的，不要担心……”都怪他不好，他不该这样逼她。

她的嘴动了动，听不清楚在说什么，银修罗只好将耳朵凑过去。

“恋月姊，你要说什么？”

苏恋月困难的又说一次，“为什……么你要……回来？”

这一回他听得再清楚不过，字字震得他耳膜发痛，那威力就像一条鞭子，鞭打得他体无完肤，整个人倏地沉进了最深、最黑的海底。

仿佛沉睡了好久、好久，当她再度睁开眼睛，看到的是丈夫关切的眼神。

“月妹，太好了，你终于醒来了。”他如释重负的说。

“天哥，我……怎么会在这里？”这里是她的房间，苏恋月慢慢回想起来，也还记得那时在城隍庙前，她和云弟还有青瑜发生激烈的争吵……对了，青瑜呢？她心中一急，起身得太猛，一阵晕眩立刻袭向她。

罗皓天连忙扶她躺下，“你的头受了伤，大夫说这几天都不能乱动。”

“天哥，青瑜呢？她有跟我一起回来吗？”她只想问清楚这件事。

“当然有，那天晚上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一头雾水的问：“当我听说你们两个一同失踪之后真是吓坏了，等召集了所有的人在西郊找到你们之后，你已经受了伤人也意识不清，而青瑜在旁边就只会哭，问她什么也不说，究竟是发生什么事了？”

苏恋月眼眶一红，“天哥……”

“你别哭，我不是在责备你，只是想弄清楚事情。”他不忍给她太大的压力。

她的心真的好苦，一想到云弟和青瑜两人都恨透她了，就再也禁不住的热泪盈眶，呜呜咽咽的哭起来。

“好、好，我不问就是了，你先安静的养伤，什么都不要想。”罗皓天的体贴只会使她更内疚，她难过得泪如泉涌，只得躲在被子里痛痛快快的大哭一场。

为什么她总是做不好？苏恋月气自己没用，她越是不想伤害到别人，越是有人因她而受到伤害，究竟她该怎么做才是对的？

她揪着心口低唤，云弟！原谅我，不要怨我无情，只是你出现得太晚，而我再也不是过去的我，一切都回不了头了。

## 第九章

---

拨开树丛，两颗小脑袋从后面冒出来，苹果般的脸颊实在让人忍不住想捏一把，此时的她们各眨着一双星眸，偷窥不远处舞剑舞得如癫如狂的人。

“威威，你说这是哪一招？”她叹为观止的问。

东方威威煞有介事的摇头晃脑，“按照刚刚的情况，那一招的剑法应该叫作‘狂风扫落叶’。”

“原来这就叫‘狂风扫落叶’，你看树上的叶子真的都掉光光了。”她完全相信她说的话。

“啊……”银修罗大吼一声，如箭弩般整个人冲向云霄。

东方乐乐又问：“这一招又叫什么？”

“应该叫‘鬼哭神嚎’吧！银哥哥今天是怎么了？”

“我也不知道，威威，你有没有看到银哥哥的表情，好像很伤心的样子。”她吮着自己的大拇指说。

“嗯，我也这么觉得，银哥哥从昨天回来之后就怪怪的，乐乐，你猜他会不会是挨乾爹的骂了？”东方威威偏着头想了半天才做下结论。

她点头如捣蒜，“没错，一定是银哥哥做错事了，所以才会被乾爹骂，威威，银哥哥好可怜喔，不如我们去找乾爹，求乾爹不要再骂银哥哥了好不好？”每次乾爹一骂她，她也会好伤

心、好伤心。

“我才不要，乾爹说过帮有帮规，谁做错了事就要负责，不准任何人说情，我们这一去铁定会挨骂，也许小屁股还会遭殃，要去你自己去。”

她摸摸自己肉肉的小屁屁，想了半晌，“可是银哥哥好可怜，你看……”

他在流眼泪了，威威，怎么办？”

东方威威很想不看，可是还是偷瞄了一下，挣扎了半天才说：“好嘛！

去就去，乾爹那么疼我们，也许只会轻轻的打几下而已，不会太大力的，走吧！我们去见乾爹。”

“嗯。”她一面吮着大拇指，一面点点头。

东方威威这才看见她打婴儿时期就有的老毛病又犯了，“东方乐乐，你脏不脏？还不快把手放下，这么大的人了还吸手指头，难看死了！”

“我有把手洗干净，一点都不脏。”东方乐乐一本正经的说。

这一刻她真恨不得自己没出生过，她用认命的口吻说：“好吧！如果你不再吸手指头，我等一下就到厨房拿点心给你吃。”看来只有诱之以“吃”了。

“点心？”她对食物最缺乏免疫力了。

“要不要随便你。”东方威威就不信这一招无效。

东方乐乐依依不舍的拿开大拇指，“你不能骗我喔！”

“骗你是小狗，等见过乾爹之后马上去拿。”她越来越相信自己才是姊姊。

“好，我们快走！”说到吃，东方乐乐不用人催自然箭步如飞了。

“我们的小公主要上哪儿去？”

东方威威和东方乐乐两姊妹一听到这声音，不约而同地仰起头，果见一名绿衣女子闲适的坐在树枝上，手持一根碧绿色的洞箫，似笑非笑的俯瞰两人。

“玉姊姊！”两姊妹忘形的大叫。

绿衣女子绸衫飘飘的凌空而下，刚好接住冲向她怀中的两个小人儿。

“玉姊姊，你什么时候回岛上来的？”东方乐乐问道。

玉修罗朱唇微启，“刚刚才到，谁晓得一回来就看见你们这两个小淘气又再偷看人家练剑了，该打屁股喔！”

东方威威搂着她的腰，讨好的说：“我们才不是在偷看，而是担心银哥哥会想不开，他刚刚还难过得掉眼泪，一定是因为乾爹把他骂得很凶，所以我们要赶快去向乾爹求情。”

“两个傻娃儿，别冤枉你们的乾爹，银堂主之所以掉眼泪是因为他失恋了。”

“闺宫”的三位堂主关系密切，任何消息都逃不了彼此的耳目。

两姊妹迷惑的你看我、我看你，然后很有默契的问：“玉姊姊，什么叫失恋？”

玉修罗愣了半晌，想着如何向两个十岁大的你娃儿解释失恋的意思。

“呃，简单的说就是你们的银哥哥心里喜欢的漂亮姊姊已经变成别人的夫人。永远不能跟他在一起了。”

“难怪银哥哥会哭了。”东方乐乐好不同情。

东方威威还是很疑惑，“那叫银哥哥去把漂亮姊姊抢回来，不要让她当别人的夫人不就好了。”

“小公主说的对极了，可惜问题是那位漂亮姊姊不愿意跟他走。”玉修罗说。

“为什么？漂亮姊姊已经不再喜欢银哥哥了吗？”恋爱真麻烦，以后她才不要谈恋爱。

玉修罗美眸一转，计上心头，“两位小公主想不想帮银哥哥的忙？”

“乐乐要帮银哥哥。”东方乐乐第一个举手说。

东方威威则是犹豫了一下，“玉姊姊有什么好办法？”

玉修罗蹲下身，三个女人交头接耳，叽叽喳喳一阵，“办法其实很容易，不过就看你们要不要帮了。”

“可是乾爹知道了会不会生气？”东方威威还有最后的顾忌。

“阎皇那儿有我顶着，绝对不会牵连到你们。”玉修罗打了包票。

东方乐乐心肠最软，也是标准的以后的事以后再说。“威威不帮的话，我一个人帮银哥哥就好了。”

东方威威叉着腰，“你少乱说，我什么时候说不帮了。”

玉修罗笑得唯恐天下不乱，“很好，那么事情就这么决定了，明天我会派玉魅堂的手下送你们去，银堂主后半辈子的幸就拜托两位小公主了。”

“没问题，包在我们身上。”终于轮到她们到外面去威风一下了。

赤霞庄经过数日的休养，苏恋月总算能踏出房门，对于罗青瑜的心结，她始终耿耿于怀，一直想找机会好好跟她说明，但连吃几次闭门羹之后，如今她已一筹莫展。

“夫人，小姐说她心情不好，想一个人静一静，不想见任何人。”问了几次，婢女仍是千篇一律的回答。

苏恋月失望的叹口气，“我知道了，那让小姐好好休息，我不吵她了。”

想来青瑜仍在气头上，也只有等到她愿意谈的时候再说了。

人生为何有这么多的两难？过去她必须在爹和云弟之间做出选择，结果瞧瞧她做了什么，爹死了，苏家的名誉受损，财产也被奸人侵占，如今她不能再走错一步，赤霞庄在江湖上的声望极高，天哥又受武林各派敬重，若为了她而折损了一分一毫，她才真的是罪该万死。

不能！她绝不能害了天哥，害了赤霞庄，即使她的心为此裂成了两半，她也必须这么做。

忽然，她听见身后传出的声响，本能的转过头，却瞥见两个像精灵般可爱的小娃娃站在眼前，咧着小嘴直冲着她笑。

“你们是谁？怎么会在这里呢？”她微笑的倾身问道。

两姊妹笑得好不天真，“请问你是苏姊姊吗？”

“我娘家是姓苏没错，你们要找我吗？”苏恋月被她们无邪的模样给迷住了，这是谁家的孩子，那对父母真是幸运，能生下这么讨人喜爱的孪生姊妹。

东方威威对身旁的姊妹点点头，确定她们没找错人。

“是啊！如果姊姊真的姓苏，我们就找对人了，乐乐，你说是不是？”

苏恋月笑意更深，“原来她叫乐乐，那你呢？”

“我叫威威，威就是很威风的威。”她得意洋洋的自我介绍，然后用手肘朝东方乐乐一拐，她才从怀中小心的取出一方折叠好的绢帕。

“苏姊姊，有人拜托我们送东西来还给你。”

她觉得那东西十分眼熟，“还给我？这不是……”当苏恋月打开绢帕想看个仔细，鼻端却闻到一股香味，脑子立即一片空白，瞬间已坠入黑暗中，身子旋即被两名蒙面女子接住。

“你们尽快将她送回岛上交给银堂主，不得有误。”东方威威神气十足的下令。

蒙面女子揖道：“属下遵命。”

其中一人扛起昏迷的苏恋月，两人一跃一纵，已翻出了墙外。

“喂，你们要干什么？光天化日竟敢到赤霞庄掳人，来人呀！”罗青瑜没想到会撞见这一幕，她在房里思前想后，决定来找苏恋月摊牌，却见她被两名蒙面歹徒带走，情急之下大嚷，“来人呀！有贼……”

“有贼呀！快来人哪……”两姊妹觉得好玩，有样学样的拉开嗓门跟着叫。

罗青瑜气得脸红脖子粗。

“你们是哪来的野孩子？是不是跟刚才逃掉的歹徒一伙的？”

东方威威鼻子一皱，“不告诉你！”

“威威，你看她的脸好红，好像关老爷爷喔！”东方乐乐指着她的脸笑说。

不愧是孪生子，眼光很一致。“是呀！哈……真的越看越像耶！”

“气死我了！看本姑娘怎么教训你们。”罗青瑜老羞成怒的“唰！”一声拔剑出鞘，“看招！”

“好可怕，凶巴巴的女人小心以后嫁不出去，乐乐，别理她，我们走！”

东方威威牵起孪生姊妹的小手，提气跳上屋檐，临走前还不忘丢个鬼脸给罗青瑜。

“可恶！看你们往哪里逃……”

罗青瑜正准备追上去，罗皓天一行人已经闻讯赶到现场，“青瑜，出了什么事了？”

“爹……”无端受了两个古怪小孩的耻笑，她只好躲进父亲怀中寻求安慰。

罗皓天握住她的肩头，“青瑜，你先别哭，究竟发生什么事了？”

“月姨她……被人家抓走了。”她哽咽的说。

这一惊非同小可，他沉声的问：“什么？是什么人这么大胆？快把事情的经过告诉爹……”

闾宫绿竹林玉修罗执起翠玉洞箫吹奏完李白的“长干行”，似是有情又似无情的箫声回荡在林间久久不去。

“你找我就是要我来听你吹箫？”银修罗摆起不耐烦的脸色。

她不以为忤的笑问：“你觉得这曲子如何？”

“我对音律向来一窍不通，想听意见就该去问黑修罗才对。”他是鸭子听雷，任何旋律听在他耳里都是一样。

玉修罗故作遗憾状，“唉，简直是在对牛弹琴，枉费我刻意挑这首曲子。”

“你到底找我做什么？”他的忍耐是有限度的。

她突兀的问：“你很爱她吗？”

银修罗两条眉峰堆成小山，“问这个干什么？”

“只是觉得要我们爱人也许容易，但要别人肯来爱我们却比登天还难。”

玉修罗的眉心锁着轻愁，喃喃的问：“一旦知晓了我们的底细，哪一个不是像我们身上有病似的，能躲多远就躲多远，甚至还将我们冠上妖女、邪魔的难听字眼，你说，在这世上真的会有人发自内心的来爱我们吗？”

他微微一愣，“这不太像你会说的话。”

“喔？那么什么样的话才像我会说的？”她有趣的问。

“至少不是这么多愁善感，我以为你是我们三个之中最不容易动情的，是不是有什么烦恼？”银修罗带着别扭，不大会表达的说：“呃，我虽然不是个好听众，可是看在同门的份上，我会努力将它听完。”

玉修罗咯咯娇笑，“有你这句话就够了，也不枉我辛苦为你准备这份惊喜。”

“惊喜？”

算算时间，苏恋月身上迷魂散的药效也快过去了。“银堂主，我有一样礼物要送给你，东西现在已经放在你房间里了。”

银修罗狐疑的瞅着她，“无缘无故送我礼物，是什么东西？”

“你回房一看不就明白了，快回去吧！好好享用我送你的礼物。”她优雅的起身，抛下一朵神秘的笑意后离去。

她的葫芦里卖的究竟是什么药？银修罗纳闷的思忖，不过他的困惑没有太久，一跨进房内便得到答案了。

“恋月姊？”他是眼花了吗？床上躺着的女子真的是他想的那个人吗？

见她一动也不动的平躺着，他赶紧往她颈侧的脉搏一探，断定她只是昏睡而已，这才放心的轻抚着她微凉的面颊。

在城隍庙的那一夜，她最后说的话让他寒了心，在这世上他只爱她一个女人难道还不够吗？这十二年来为了她，他再也未曾碰过任何女人，可是得到的却是一句伤透人的话，她真的比他还绝情、还残忍呵！

“唔……”药效渐渐散去，苏恋月所有的知觉也回来了。

银修罗则不发一语的静待她的苏醒。

睁开眼皮，她宁可相信自己是在作梦，随即闭上了眼睛，她频频告诫自己，她不该再梦见云弟了。

“我一定是在作梦、一定是梦……”

他唇上掠过残酷的笑，“你应该相信自己的眼睛。”

苏恋月霍地重新张开双眸，低呼道：“你……你怎么会在我房里？快出去！要是让别人看见就完了……”

银修罗扣住她的下巴，“看清楚！这是你的房间吗？”

“什么？”她这才察觉有异，眸子在这间幽冷的大房间里绕了一圈，轻喃道：“这里不是赤霞庄，这是什么地方，我怎么会在这里？”

“欢迎你来到恶魔的巢穴，外人想进‘阎宫’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你大概是少数中的一个。”他笑看她惨白的容颜。

“这里就是‘阎宫’？”她呐呐的问：“我为什么会在这里？难道……”

是你掳我来这里的？不行，我必须回去，不然天哥会担心的。”

银修罗一听到情敌的名字，刹那间心火狂飏。

“天哥、天哥，你一天到晚把他的名字挂在嘴边，就不怕我发疯吗？我才是这世上最爱的男人，不许你再这么亲热的叫他，听到了没有？我要你只喊我一个人。”

“云弟，你这又是何苦呢？”她心力交瘁的问。

他猛力的拥她入怀，“为什么你不要我？我做错了什么？”

“你没有错，错的人是我，云弟，你听我说，我不能做出对不起罗家的事，你就放过我吧！”苏恋月一脸疲惫的哀求。

银修罗捶胸顿足的大吼，“不！你爱的人是我，你骗不了我的，恋月姊，你嫁给罗皓天只是为了报恩，根本就不爱他，只要你愿意，让我去跟他谈，就是要我跪下来求他也可以，只要他肯高抬贵手成全我们，要我做什么都行。”

“云弟……”她凄厉的喊道：“我嫁给天哥不只是为了报恩，而是为了爱，这十二年来的朝夕相处，我已经爱上他了。”

他坚决不肯相信，“不对！你在骗我……”

“我爱的是我的丈夫，我也从来没有真正的爱过你……”苏恋月心碎的吼。

银修罗刹那间静了下来，两眼布满红色的血丝，一瞬也不瞬的盯着她，好轻、好轻的问：“你从来就没有爱过我？”

她的心同样在滴血，“是的。”

“到最后原来是我自己死巴着过去不放，我才是天下第一的大笨蛋，哈……”

他发狂了似的大笑，眼中闪烁着想毁掉一切的光芒，“我真是傻得无药可救，你说是不是？呵、呵、呵，我怎么会以为你会爱上像我这样的人……”

苏恋月不忍卒睹的别开脸，泪儿潸潸。

“既然如此，我留着一个不属于我的女人干什么呢？不过，我也不会这么便宜的放你回去。”他恶意的笑说。

她悚然一惊，“你想做什么？”

银修罗指尖朝她脸上轻佻的一划，“这是你欠我的，得不到你的心，就是得到你的人我也甘心，只不过罗皓天要是知道他的女人已经被我给污辱了，会作何感想？”

“不要……”待他壮硕的躯体向她扑了上来，她不禁失声大叫，“云弟，不要，我不要……”

他冷酷的脸庞罩上浓浓的欲望，“你要恨就尽管恨吧！最好恨得巴不得一刀杀了我……”一面说着，一面从她的裙摆上撕下一截布料，将她两只细瘦的手腕牢牢的绑在床头。

“你不能这样对我，云弟，不要！我求你……”苏恋月满脸泪痕的恳求，她真的已经把他逼到绝境了吗？

银修罗不为所动，撩高她已然破碎不堪的裙摆，连同里裤一并扯下，接着再释放自己的欲望，此时他已全然失去了理性，就像一头受到刺激的猛兽，藉着伤害别人来抚平自己的痛苦。

“不要，我不要……啊！”她感觉到自己被撕裂开来，那痛楚几乎让她不能呼吸。

没有爱抚、没有前戏，银修罗几乎是强暴了她，可是他充血、肿胀的欲望却停不下来，一次比一次深入的将自己埋入她体内，不管她根本还没有准备好接受他。

“啊……”苏恋月禁不住一连串狂纵的撞击后，在尖叫声中晕厥了。

他没有因此停止，指尖掐住她白嫩的臀肉，惩罚似的继续冲刺，不知是汗还是泪，一滴、一滴的滴落在昏迷的她脸上，直到最后他的身体得到了宣泄。

“呜……”一声闷闷的啜泣声从他嘴里发出，银修罗才知道脸上湿湿的感觉是泪，他厌恶的拉过被褥覆住下身惨遭他欺凌过的身子，然后拥住她纵声大哭，那哭声是如此的不顾尊严，丝毫不怕会让人听到。

屋外……

“银哥哥怎么哭得好大声又好难听喔，威威，他是不是不喜欢我们送的礼物？”东方乐乐好紧张的问。

对于这一点，东方威威自己也不甚明白。“应该不会吧！会不会是银哥哥太高兴了所以才哭，不是有句成语叫做‘喜极而泣’吗？”

“是这样子吗？”她还是不懂。

两张一模一样的小脸同时露出迷惑的表情，唉，大人的世界真的好复杂喔！

等苏恋月终于醒转，身上的衣服已经换过了，身心皆疲的她也无心去计较是谁帮她换的，视线在屋内搜索了一遍，没见到其他人。

如果她还知羞耻的话，这时应该做的事是自我了断，毕竟一个女人背叛了自己的丈夫，失身于另一个男人，根本没有脸再苟活于世上，可是……在她的内心深处，却渴望着能被真正的拥有，虽然是粗暴的占有，她也能感受到他深刻的绝望，每一个冲刺都在向她求救，可是她连自己都救不了，又怎么有余力救他呢？老天爷！如果注定她和云弟会犯下这桩滔天大错，就让他们死后一起下地狱，永生永世都不得超生吧！

“喀”！房门开了，银修罗端着饭菜进来，两人的视线在半空中无言的交流。

“吃饭吧！”他淡漠的说。

苏恋月垂下眼睑，“我吃不下。”

“如果你以为用绝食的方式可以引发我的罪恶感，那你就大错特错了，你要自己吃，还是要我用自己的方法喂你？”银修罗以不容转圜的口吻说。

强忍着眼睛的酸涩，以及身体的不适，她动作有些迟缓的下床，那不自然的姿势全落在银修罗眼中，恨不得揍自己一顿。

好不容易等她捱到桌边，他才将盛好的饭递过去，警告的说：“这里的食物每一样都很珍贵，你最好把这一整碗饭都吃掉……不吃也得吃，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她纤瘦得仿佛一阵风就会吹跑似的，教他既忧心又自责。

她把嘴边的话咽回去，有一口没一口的吃着，再可口的食物也如同嚼蜡。

银修罗盯着她秀气的吃相一会儿，故作不在意状，“你不用在那边苦恼，我会将你还给罗皓天，虽然不是完完整整，可也是毫发无伤。”

“你……要让我走？”对于这消息该喜还是忧，她茫然了。

他冷嘲，“如你所愿，不是吗？”

苏恋月瞅了他半晌，轻吐一声，“谢谢。”

“不必高兴得太早，我没说马上，等我厌倦了你自然就会让你走，反正你丈夫无法满足你，我算是捡到便宜了。”

那尖酸恶毒的言语激得她不顾一切的挺身维护丈夫的声誉。“天哥他受过伤，所以才不能……我不许你毁谤他。”

银修罗醋意横生的咆哮，“而你这傻女人明明知道还嫁给他，你真想一辈子当个活寡妇吗？”

“那是我们夫妻的事，不用你这外人管。”她气恼的撇开脸。

他为之气结，“你敢说我是外人？”

苏恋月瑟缩了一下，还是勇敢的说：“本……本来就是。”

“你……”银修罗怒火沸腾的弹跳起来，一把将她拦腰抱起，“我倒要看看我是否真的是外人。”

见他往床榻走去，她立即会意过来，怎奈她双腿间的疼痛仍在，实在无法再来一次。

“我身体还很不舒服，真的不行……”她气苦的问：“你就这么恨我，非要用这种方式折磨我吗？”

银修罗终究还是心软了，掬起她不堪负荷的容颜，悲哀的笑了。

“比起恨你，我可能更恨的是我自己，别怕，我保证这次不会再痛了，当你还在这里的时候，我要格外珍惜每一次相处的时光，请你……”他哽声的说：“请你假装爱我，只要一次就好，可以吗？”

她的心痴了、碎了，泪水由眼角无声的流下来，指尖滑过他的眼、鼻、口、唇，面对这个从十五岁开始便盈满她心田的男孩，那沉痛渴求的眼神，让她说不出一个“不”字。

“好，就让我们假装一次……假装我们之间没有别人，只有……彼此。”

老天爷宽恕她吧！她只是一个普通人，一个需要爱的女人，就算是天打雷劈，或者受到千万人的唾骂，甚至背上不守妇道的罪名，她也都甘心的一一领受，只要让她拥有这一次，即使死……她也无憾。

不管是谁先主动，当两人的唇齿密密的纠缠在一起，什么都已不再重要。

苏恋月紧紧的攀住他的颈项，生涩的探出香舌回应着，就像一对濒临死亡的爱侣，只想抓住最后一刻欢愉的时光。

他们的吻是无比的激烈，爱抚着彼此的手又是无比的狂野，只想挖掘出对方最隐密的地带，让对方得到快乐，然后听着彼此的娇喘、呻吟，享受那份得来不易的快感与满足就够了。

当两人的衣衫褪尽，挨紧彼此的身躯磨蹭蠕动，银修罗用尽所知道的方式取悦身下姣美的胴体，感觉到她热情的轻颤回应，当体内的灼热达到最高点，她嚤嚤抽泣着呼喊出声……

这一回他的长驱直入不再有任何阻碍，完美、饱满的嵌入那期待已久的圣地，他的眼中隐隐溢出泪光，刻意放慢步伐，极尽温柔的爱她。

像是感受到他的心意，她细碎的喘息声伴着微弱的哭音，环上她雪白的藕臂，全然的投入他的怀抱……用她不能言明的爱。

## 第十章

---

离人无语也无声，明月有光人有情。

别后相思人似月，云间水上到层城。

这十天可以说是她这辈子最幸的日子，从早到晚，两人就像一对连体婴般腻在一块，经过一夜的激情后，便共同迎接灿烂的晨曦，然后在小岛的四周留下两人走过的足迹，其实他们的心中都在恐惧着分离时刻的到来，随着每晚越发热烈的需索，白天的降临就像死神的召唤，告诉两人幸又远离一天了。

好几次苏恋月都想开口，告诉他，她愿意永远留下来，无名无份的跟着他，可是当现实的因素涌上心头，她却只能无言以对；她不能再自私到只顾着自己，就算真的留下来又如何，在良心的谴责下他们会快乐吗？

她凝睇着海面上的明月，思绪不知神游到何方，过了好半天才回过神。

云弟叫她在这里等他，也不知上哪儿去了。

才这么想时，便见他自右侧的沙滩上行来，待她扬起笑靥欲迎上去，却在瞥见他脸上的异样后，双脚跟着冻在原地。

她四肢僵冷，像是浸在冰凉的海水里……

时间终于到了吗？

“已经可以走了吗？”那真是她的声音吗？居然可以这么平静的开口。

银修罗一半的脸孔隐在月色中，让人瞧不出他的表情。

“船准备好了，明天一早就可以出发，我会派手下护送你回去。”那音调不高不低，听不出喜怒哀乐。

她喉间像梗了硬块，“麻烦你了。”

说话呀！求我留下来吧！苏恋月从胸腔中发出恳求的呐喊。只要你开口，我什么都不管，什么都不要了。

“保重。”他是说话了，却不是她想听的。

苏恋月强装出笑容，“你不送我吗？”

“阎皇有任务交代下来，我必须离开一阵子，你放心，我的手下会平安的送你回赤霞庄。”他声音自若的说。

原来生离比死别更加令人痛彻心扉。

“那么麻烦你了。”她哽声说。

银修罗反剪在后的双手使劲的握住彼此，让那微不足道的疼痛使自己分心。

“不客气，再见！”他等不及说完，衫摆一扬，又往来时的路折返。

她在他转身的那一霎间，张开唇瓣想唤住他，这一别将是永远了，她多想再偎进他的胸怀……可是她仍旧没有出声。

再见了，云弟！祝你早日找到可以给你幸的姑娘，不管将来我在哪里，都同样会诚心诚意的祝你，苏恋月在泪雾中忖道。

“庄主，夫人回来了，夫人她回来了。”庄里的仆人十万火急的赶着进来通报好消息，又叫又嚷的快把屋顶掀了。

罗皓天喜出望外的奔向大门，果然见到失踪一个多月的妻子。

“月妹，真的是你？”

“我回来了，天哥。”苏恋月泪光闪闪的说。

他体贴的扶着她的手，将她往屋里带。“你平安的回来就好了，我真是担心得头发都白了。”

“天哥……”不要对我这么好，这样我会更内疚。

而在房里听见这消息的罗青瑜也冲了出来，“爹，我听说月姨回来了……月姨，你真的回来了？那些人有没有伤害你？”

“没有，我没事。”她简单的搪塞过去。

罗浩天皱了皱眉，“怎么会没事呢？瞧瞧你的脸整个瘦了一圈，气色也不好，一定是受了惊吓，吃也没吃好，睡也睡不好，我待会儿叫下人炖些补品，好好的给你补一补身子。”

“我……”他对她越好，她越觉得难受。

“什么都别说，先回房里休息，人平安回来最重要，其他都不要紧。”

在左右簇拥的情况下，苏恋月被送进了房间。

她确实倦了，十几天的舟车劳顿，身子真有点吃不消，加上胃口也不好，吃什么就吐什么，以致又多拖延了几天的行程，不然应该早就到了。

罗青瑜似乎已经对她尽释前嫌，态度就和往常一样。

“月姨，有没有想吃什么，我去叫厨房弄给你吃。”

她在枕上摇头，“我吃不下……”

“看你好像很累的样子，不如先睡一会儿，说不定睡饱了就有胃口了。”

罗皓天微笑说：“青瑜，我们先出去，让你月姨安静的休息。”

可是罗青瑜心里有许多话要问，憋在心里实在很难过。

“月姨，我可不可以问抓你的那几名歹徒到底是什么人？”

苏恋月神色微变，支支吾吾，“我……我也不知道他们……是谁，对不起，我真的有点累了。”

“青瑜，别问了。”他使个眼色暗示她。

她只好将话吞回腹中，父女俩一起退出房间，等一出了门，罗青瑜不解的问：“爹，您为什么不让我问清楚？那些人一定是‘阎宫’的人，不，正确的说应该是银修罗派来的人，难道你不相信我？”

罗皓天长叹一声，“只要她肯回来，我不想再追究下去了。”

“您不在意他们在这段日子里做了些什么吗？”她抱不平的问，终究无法释怀苏恋月曾和银修罗相爱过的事。

“说不介意是假的，可是事实的真相我也全都告诉过你，你应该能明了你月姨为爹所做的牺牲，是爹先对不起她，又怎么能反过来怨她呢？原本还心想如果她这一走不再回来，我也能体会她的心情，毕竟他们曾是相恋的一对，经过十几年再度见面，会旧情复燃也是预料中的事，但是终究她还是选择回来，那么就当一切从没发生过，以后别再提了。”

罗青瑜用钦佩的口吻说：“爹，您真是宽宏大量，换作是我可办不到。”

“不，爹实际上也是个自私的男人，就算我和她只是有名无实的夫妻，而且爱她没有像爱你娘那样深，爹仍是希望她能留下来。”他发出一声苦笑，自我解嘲的说：“也许是因为岁数大了，有时候真会感到寂寞，等到将来你嫁了人，家里就剩下爹了，所以才会盼望着你月姨回来，这是身为男人的私心。”

“爹，对不起，以前我太不乖了，以后我会常常在家陪您。”经过这一次的事件，她也成长不少。

罗皓天不禁莞尔，“傻孩子，你还能在家里陪爹多久，还是早一点找到可以克住你的夫婿嫁了才是真的。”

“爹呀！您真讨厌。”她不依的嗔道。

“青瑜，答应爹，不要再追问月姨曾经发生过什么事，就把它当作我们心中的秘密，同心协力的将她留下来好吗？”

“我都听您的，爹。”

连续几天下来苏恋月没睡到日正当中不会醒来，而且一起床就会感到一阵心，就像今早起来还乾呕得快支持不住了，让她不得不怀疑自己是不是病了？直到婢女们进来帮她梳洗妆扮，喝了些热粥后，她的精神才稍微好了些。

“月姨，你醒来啦！”罗青瑜友善的进门打招呼。

苏恋月浅浅一笑，“最近也不知怎么搞的总是贪睡，等我很久了吗？”

“没有，我也是刚起来没多久。”她吐下舌头，然后拿出捧在手上的东西。

“月姨，早上有人来拜访爹，还特地带来京城有名的果脯，我第一个就想到你，听婢女说这两天你特别爱吃甜食，你尝尝看合不合口味。”所谓的果脯又称蜜饯，是用新鲜水果加糖腌制烘乾而成。

她一打开盒盖，里头果然有各种的口味，有蜜枣、苹果脯、梨、桃、李、杏都有，光那鲜艳的色泽就足以让人流口水了。

苏恋月尝了一口，果然觉得好吃，不愧曾经是宫廷内专用的食品。

“真的很好吃，青瑜，谢谢你。”

罗青瑜也吃得津津有味，“谢什么呢？我们都是一家人，而你又是我二娘，我对你好是应

该的。”

这句话不小心引起了苏恋月心中的愧意，她感觉到他们父女故意避开敏感的话题，连追问都没问过一次，而这刻意的粉饰太平只会让她更为内疚，她真想老老实实的把事情道出，她宁可被痛骂一顿，或者被赶出家门，也好过明明大家心知肚明，却又要假装什么事都没发生过。

“青瑜，我……”

她插嘴道：“月姨，你什么都不要说，我和爹都相信你。”

“你错了，我没有你们想像中的那么好，我对不起你们……”

罗青瑜握住她的手，“我和爹都不想知道发生什么事，只要你回来跟我们一起，以前的事情就算了。”

“你们……”她满脸愧色的低语。

她故意岔开话题，“好了，不要再说这些，月姨，你一天到晚闷在房里久了也会生病，我陪你到花园里走一走好不好？”说完，也不管苏恋月愿不愿意，拉了人就走。

苏恋月见盛情难却，只好由着她了。

两人互挽着手从后花园一路聊到前院，经过偏厅门口时听见屋里传来朗朗的笑声，心想大概是青瑜口中的客人，也没怎么在意，直到“阎宫”两个字被人提到，让苏恋月本能的停下来聆听。

“罗兄，你说这是不是一件大快人心的事？现在这件事传遍整个江湖，人人都知道这回‘阎宫’吃了败仗，对大伙的士气有很大的鼓舞。”里头有好几个人坐在两旁，兴高采烈的高谈阔论。

“不错，虽然这回武林盟主没有选出来，可是有我们各大门派团结一致，就算是‘阎宫’也成了我们的手下败将，人人都说‘阎宫’有多可怕，我看也只不过如此而已。”有人狂傲的大放厥词。

罗皓天略有保留的说：“各位不要太轻忽了‘阎宫’的实力，也许这正是阎皇的计谋，就是要让我们因为打赢一次而得意忘形，骄兵必败这句话大家别忘了。”

“俺就说罗兄太过于谨慎了，江湖传闻银修罗的剑法如何的神威，‘一剑悲’是如何能在一剑之内取人性命，依俺来看都是言过其实，你们看这会儿他中了俺的一记黄金锤，这么重的内伤不死也去了半条命。”

他的这番话像一道晴天霹雳，苏恋月只觉得眼前一黑，身子往旁边一倾，倒向罗青瑜的身上。

“月姨，你怎么了？”罗青瑜一时反应不过来，“月姨……爹，您快来呀！月姨昏倒了……”

在屋里的罗皓天听见叫声出来一看，赶紧将她抱回房内。

苏恋月躺在榻上，人已慢慢清醒过来，不过却是泛红了眼呆呆的望着床顶。

“月妹，你最近身子不佳，还是请个大夫来看比较好。”

罗青瑜拧了条毛巾帮她擦下额头，“爹说的对，你的脸色很不好，婢女说你早上起来都会觉得心想吐，三餐也都净吃些很清淡的食物，这样下去身体怎么好得起来，还是让大夫来把把脉，大家也安心些。”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罗皓天听女儿这么一说，脸上露出若有所思的表情，眉头不自觉的拢高。

“我身体很好，不需要看大夫。”她只是一下子无法接受云弟受重伤的消息，不知道他伤得严不严重，有没有人在身边照顾他。

“爹，您怎么不劝劝月姨？”罗青瑜问。

罗皓天面色凝重的说：“既然你月姨不想看大夫就算了，待会儿我叫人到药铺抓几副药回来给她补一补身子，爹还有客人在，你在这里陪她就好了。”

“爹……”她叫了几声，罗皓天仍是自顾自的往外走。“怎么回事？爹不是一向最关心月姨的吗？怎么突然变得无动于衷了？”

苏恋月背过身去，哽咽的说：“青瑜，我想一个人静一静，你不用在这里陪我了。”

“好吧！那我出去了。”现在到底是什么情形，她怎么看不懂。

待听到房门终于关上，苏恋月才将憋在喉中的啜泣声释放出来。云弟，你千万不要有事，如果你有个什么三长两短，教我怎么活下去？她在心底一遍又一遍的呼喊，这种椎心刺骨的痛楚比当年得知他坠崖身亡的消息还来得痛上千百倍，她的人是回到了赤霞庄，可是心却仍留在那座小岛上，她真的好想、好想再回到他身边去，可是她不能……

朦胧中房门开了又关，苏恋月微睁开眼瞧见服侍她的两名婢女端着一碗药进来，只顾着闲聊没发现她人已经醒来了。

“我早就有点怀疑了，夫人这些天老是心想吐，又突然变得很爱吃甜食，这些都是害喜的征兆，所以我几乎可以确定夫人有喜了。”

什么？有喜？言下之意是说……她的腹中怀有孩子了？苏恋月震惊的瞪大眼，将手心覆在肚皮上，原来她肚子里已经怀了云弟的骨肉，泪水霎时像断了线的珍珠，一一滚落在枕上。

“我心里也是这么想，不过最好还是让大夫诊断一下，免得大伙空欢喜一场，尤其是庄主，他和夫人都成亲十年了，若是夫人真的怀了身孕，这可是赤霞庄的大喜事，要是能生个小少爷，庄主可就更乐了。”

天哥知道了吗？她腹中的孩子根本不可能是他的亲骨肉，天哥若是知情，心里不知会作何感想？天哪！她该怎么办？

两名婢女聊得正在兴头上，其中一人又说：“我想不管是男是女，庄主都会很开心，这碗安胎药就是他命厨房煎的，我看不用请大夫来看就已经确定了。”

原来天哥早就看出来，可是为什么他一句话都不说呢？这件事他到底打算怎么处理？苏恋月想得头晕脑胀，再也躺不住了。

“夫人，你醒了？你别起来，有什么事交代奴婢就好。”两人小心翼翼的看着，都生怕她动了胎气。

“庄主现在人呢？”她决定和他开诚布公的谈谈。

一名婢女将药端来，“庄主有事出去了，夫人，这碗药你先趁热喝了！”

苏恋月接过碗，一闻到那药味，又觉得心了，可是为了腹中的孩子着想，她还是勉强将它喝完。

“我想再躺一躺，如果庄主回来了，请告诉他我有事要和他谈。”婢女们应了声便不再打扰她休憩了。

抚着自己的小腹，苏恋月心中百感交集。云弟，我怀了我们的孩子了，所以你一定要平安无事，不然孩子生下来连亲爹都没见过岂不是太可怜了，云弟，为了我和孩子，你千万要活下去。

罗皓天这一出门整整离开了半个月，其实他内心也有诸多的挣扎，自己的妻子腹中怀了别的男人的野种，任谁都无法接受被绿云罩顶的难堪，可是他又自我安慰是他无法给妻子所要的，他也要负一半的责任，到最后他竟不知该如何面对这种情况，除了一醉解千愁外，只有选择暂时逃避现实。

同样的，在赤霞庄的苏恋月见丈夫一连数天没有回转家门，心里多少也明白他有意躲着自己，叹了口气，轻抚着渐渐凸起的小腹，只有耐心的等候他愿意回来面对的时刻了。

娘的小宝贝，乖乖的睡觉觉，娘一定会好好保护你。

不管将来你亲生的爹爹能不能跟我们一起，你一定要相信他真的很爱、很爱你，因为你是爹娘最爱的小宝贝。

“月姨……”罗青瑜被她脸上绽出的母爱光辉所震慑了。

苏恋月笑得很恬静，“青瑜，有事吗？”

“爹回来了。”她言简意赅的说。

苏恋月神色微微的一僵，很快的又恢复平静的表情。

“我知道了，我现在就出去见他。”该来的还是来了。

罗青瑜忧心忡忡的问：“月姨，你会留下吗？”

她顿了顿，“只要你爹还愿意让我留下，我哪里也不会去。”唯有判刑的人才能决定她该得到什么样的处置。

苏恋月思潮起伏的来到偏厅，见到堂上的罗皓天也是一脸的心事重重，想来这段日子大家都不好受，她款款上前说：“欢迎回来，这一路辛苦你了。”她眼中饱含着歉意，话中有话的说。

罗皓天深深的凝视着她，“对不起，让你久等了。”

“该说对不起的是我。”她刹那间眼酸鼻热，深吸口气后便跪了下来，“老爷，妾身知道自己犯下不可饶恕的错误，恳求老爷原谅……”

“你跪着做什么？快起来……”他忙伸手将她扶起，语气像铅块般沉重，“这孩子的亲生父亲是银修罗？”

苏恋月手按在小腹中，像在吸取孩子给她的勇气。

“是的，他就是妾身曾跟你提过的云弟，我本来以为他早在十二年前死在断崖之下，后来才知他尚在人间，妾身……”

他抬起手打断她的话，“细节就不用说了，依我猜测那天抓走你的想必和他有关，否则你断不可能怀了他的骨肉。”

苏恋月垂下粉颈，无言以对。

“如果我愿意原谅你，可是有个条件，你肯不肯答应？”他讳莫如深的问。

她忧喜三半，“什么条件？”

“我要你拿掉肚里的孩子。”他平淡无波的说。

苏恋月如遭雷殛的抱住自己的肚子，连退两步，“不！这是我的孩子，我绝不会杀了他，天哥，你一向宽大为怀，绝对不会这么残忍对付一个尚未出生的婴孩是不是？孩子是无辜的，求求你让我留下他，妾身一生一世都会感激你的，我求求你……”

“他不是我罗家的骨肉，凭什么要我认他？”他无情的说。

她惨白着脸，身子抖得像风中的落叶。

“老爷，妾身不求你认他，只要让我生下他，然后另作安排，绝不会让老爷蒙羞，求你大发慈悲可怜这个孩子，不要逼我拿掉他……”

罗皓天绷紧五官的线条，没有一丝软化，“不行！虽然我原谅你曾经背叛过我，可是并不代表能看着他在你腹中一天天长大的，我想天底下没有一个男人能办得到，所以我非要你拿掉他不可。”

“不……”她凄厉的大叫一声，“谁敢碰我的孩子，我就跟谁拚命。”

他眼神复杂的瞅着她极力保护孩子的模样，“你之所以坚持留下他是因为孩子本身，还是因为他是你和所爱的男人的亲骨肉？”

苏恋月一迳的垂泪，她能怎么回答他呢？说是，她无心再刺伤他一次，说不是，又是违心之论，这么简单的问题，却在心中百转千回也说不出口。

“我明白了，我真是白问了。”罗皓天自嘲的笑笑，“既然你已经作了选择，那就别怪我没有给你后路走。”

她茫然的扬起头，睇着他从衣襟内取出一封信，她接过信，一看信封上写着“休书”二字时，整颗心都凉了。

“老爷……”她手上的信也随着飘落在地。

他勃然大怒的喝道：“不要叫我！我们罗家没有你这种不知廉耻的媳妇。”

苏恋月紧闭起双眼，任眼泪滚滚滑落。

“我已经不想再看见你这张脸，给你三天的时间整理行李，时间一到马上给我滚出赤霞庄。”罗皓天背过身不再看她，所以谁也没瞧见他此时脸上的无奈。

她缓缓的蹲下身捡起那封休书。

“天哥，以后你要好好保重自己，对不起，给你带来这么多麻烦。”千言万语也只能化成一句“对不起”，她每走一步，那脚步就像绑着铁块，重得抬不起来。

罗青瑜从另一个门进来，两眼肿得像核桃，尽管曾经非常恨她，可是两人似母女又似姊妹般的相处了十多年，感情不可说不深厚，如今就要分开了，才发现自己真的好舍不得。

“爹……”她哭得涕泪纵横，“您真的要赶月姨走吗？我不要她走……”

罗皓天眼圈微红，“爹何尝又愿意呢？”

“那您就叫月姨别走嘛！您可以认她肚子里的孩子当义子，我也会把他当弟弟或妹妹一样看待，您就别让她走，留她下来好不好？”

“傻孩子，事情若是这么简单就好了。”

“是很简单呀！”她不明白哪里困难。

他仰头喟然长叹，“她始终爱的人都不是爹，即使勉强留住她的人也留不住她的心，何况如今又有了孩子，唉，爹还能再争下去吗？”

罗青瑜想想也对，“爹是不忍心拆散他们一家人是不是？”

“一家人本来就该生活在一起。爹是最了解亲人分开的痛苦了，死别已是难忍，生离而不能相见岂不是更痛苦，爹想了又想，到最后只有这个法子可走。”

“爹好伟大。”她崇拜的说。

“这不叫伟大，应该叫君子有成人之美。”

“那您怎么不跟月姨说清楚，还故意说要拿掉她的孩子，害她哭得那么伤心。”

罗皓天笑了笑，“我和她做了十年的夫妻，难道还不够了解她的个性吗？爹要不用这种激烈的手段逼她走，她一定会委曲求全的留下来，那么做只会让更多人痛苦，有什么意义。”

她好不佩服，“爹可真是用心良苦，可是月姨已经没有半个亲人了，离开这里之后要她上哪里去？”

“这点你不用担心，以‘阎宫’眼线之众多，相信不用多久就会得知她被丈夫离弃的消息，自然会有人来接她。”

“原来爹早就有预谋了，那么以后就剩下我们父女俩相依为命了。”

“是呀！从现在起爹就要请老天爷多多帮忙，不要让你太快遇见意中人，好好在家里多陪爹几年了。”

“爹，您好坏，怎么可以这么说嘛……”

“哈……”

尾声

---

三日后

苏恋月前脚才跨出赤霞庄的门槛，看门的仆人已经一脸鄙视的“砰！”

关上大门，她紧搂着怀里只有几件衣物的包袱，无助的矗立在路中央。

云弟，你在哪里？我和孩子都需要你，快来接我们吧！

她根本不知道那座小岛的位置，该往哪里找起呢？越想心里越慌，而腹中胎儿像是感应到她的急躁，她连忙用手轻拍着说：“娘的小宝贝，不要怕，没事的，你爹爹一定会来接我们回家的，乖乖，有娘在，不怕喔，安心的睡吧！”

“你这样说他听得见吗？”那嗓音熟得不能再熟了。

苏恋月惊喜交集的扬起眸子，“当然，因为我是他的娘。”

“那么我说的话，他也能听得见吗？”银修罗气息微促的紧盯着她的泪颜。

她激动的抖着唇瓣，“那是当然，因为……你是他的亲爹。”

银修罗在她身前单膝下跪，大掌轻压在她微隆的小腹上，“乖孩子，不要怕，爹来接你和你娘回家，我们一家人永远也不再分开了。”

“云弟……”她哭倒在他怀中，“我好害怕，我以为再也找不到你了，没想到你真的来接我们了……”

他揉着她的发，早已热泪盈眶，“我时时刻刻都派人在注意着你，因为我还抱着一线希望，如果有一天你后悔了，我就可以来接你走。”

“你真是个傻子。”她又哭又笑的嗔骂，“要是永远都没那一天呢？”

“我还是会一直等下去，不过当我得到你有孕的消息之后，再也顾不得你的意愿，就算用绑的也要把我孩子的娘绑回家去。”

苏恋月一脸动容，又快要哭了，忽地想到一件事。

“那时我听说你受了很重的内伤，害我快担心死了，到底伤得怎么样？

有没有好好调养？你不该自己跑来接我的，要是让伤势更严重怎么办？”

他亲亲她的额，“没有见到你，要我怎么安心疗伤？别担心，这点小小的内伤还要不了我的命，不然我哪能站在这里跟你说那么久，我可没那么没用。”

“真的？你可别瞒我。”

银修罗再三保证她才放心，“对了，你拿着包袱要上哪儿去？”

“天哥他……很不谅解，所以已经休了我。”她有些难以启齿的说。

“这样也好，省得我冲进去找他耍人，还有，你可别再觉得心里愧疚，是他把你赶出门，你可没对不起他。”

“本来就是我先对不起他。”这份歉疚苏恋月一辈子也抹去不了。

他哼了哼，“谁说的，是他不能，要怪当然就要怪他自己。”

“你又来了，要我跟你讲多少遍你才会明白……”

“好、好、好，只要我们能在一起，管它是谁的错。”他举双手投降，不想跟她争辩这无聊的问题。“我的姊姊老婆大人，现在我们可以回家了吗？”

苏恋月忍俊不住的笑了，他们绕了一大圈，终于还是属于彼此，这应该要感谢老天爷的垂

怜吧！这个小她两岁的男人，将是她这辈子最终的依靠。

“我们回家吧！”

这一次不只他们两人，还有未出生的孩子，三人要一起展开新生活，只是她不免要开始担心，若生下来的是男孩，可别跟他爹一样的狂妄自大，那她可就累了。

《全书完》